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银翼杀手

 **eBOOK**
网络资源 免费下载

月亮底下的新鲜事

绿痕

第一次写灰色调的故事，好阴暗，我几乎无法将这本书悲情完毕。

去过几次 P U B ，放松的同时看看熙来攘往的人群，我总会有许多感触，因此我的脑袋一旦堵塞，我会上那儿看人、看戏，喝杯很贵的水酒，看看月亮底下发生了什么新鲜事。

看人是一种娱乐，真真假假都挂在脸上。

但我很少能安安静静地独自享受一个无扰的夜晚，常有陌生的男子前来搭讪。

由此，神经粗大的我才知道一件事，原来我长得还不至于很抱歉，还算对得起我的爸妈。

前来搭讪的男人品种各异，有思春期的毛头小子，有还来不及把公文包放下、衣冠楚楚的上班族，也有老以为台湾女孩就是容易上口的小点心的老外，还有一种人，那就是老将我认为是同胞的日本商人。

有些人为了让我开口，不惜买花、买礼物吸引我的注意力，最夸张的，有个老外当众向我求婚……一大堆莫名其妙的怪男人，我完全不能理解他们的行为。

常有人以为我是日本人，我也不明白为什么。

除去娇小的身材和娃娃脸，我还有一头时下流行染的棕发，为了这种发色，我已放弃解释我的血统问题，虽然我也不是很清楚，但在这个社区住久了，楼上楼下均是日本邻居，有时我也会弄不清自己的国籍。

刚搬来时，很不能习惯这里的生活。

楼梯间时常有英、日、中、台等语言齐飞的情况，及在门口与日本妇人鞠躬鞠不完的情形出现。

开住户会议时，整栋大楼的住户一字排开落坐，乖乖，没有翻译机还真不行，有时我甚至会怀疑各家各户的宠物使用的语言也有国籍区别，幸好所有的住户明智地聘请一位精通日、中、台语的管理先生，这才解决了所有人鸡同鸭讲的语言沟通问题。

说真的，那实在很累。

俗说话，打不过他就加入他。

根据保守估计，在我背完两本日文字典和一本英文字典后，加上原有的语言能力，我最少能同时使用四种语言交谈，感谢我的异国邻居们，让我在短短数月内就能说出流利顺畅的英、日文，在环境所逼的压力下，成了人形翻译机。

日本人是个很奇妙的民族。

多礼、多笑容、多问候。

也许是潜移默化的作用吧，不如不觉间我的行为开始像日本人，吃日本料理，穿和服，在家最常用的语言是日文，养的小动物也只听懂日文……又有新邻居搬来了，我开始在考虑该用哪一种语言与他们交谈。不好，听说来了个法国人。我该不该再学习第四国语言？

第一章

纪凌自有记忆以来，她的母亲总是在哭泣。

年轻时的寒倚柔贵为风云科技总裁的唯一掌上明珠，生长在伦敦优渥的环境中，可谓天之娇女，不但父亲疼爱，上流社会的名门公子也为其美貌趋之若鹜。

谁知寒倚柔世家公子不爱、青年才俊不要，偏偏爱上一个没没无闻、来自台湾的穷书生——纪绍荣。

为此，在伦敦社交圈掀起阵阵波澜。

不堪颜面受损的风云科技总裁——寒严，火速召回女儿晓以大义，以便澄清外界的风雨。

从温言软语的苦苦相劝，乃至恶脸相向的狠声咒骂，依然唤不回寒倚柔下嫁纪绍荣的决心。

龙颜一怒，寒严铁了心肠与寒倚柔断绝父女关系，将她逐出英国，随夫下放台湾，父女从此恩断义绝，至死不相往来，亦不承认有寒倚柔这个女儿。

值得庆幸的是，纪绍荣倒也算是争气，回台后顶着硕士学位进入正值兴盛的万业集团，从小小的业务人员窜升至经理一职，做得颇有声有色，让寒倚柔深深地认为父亲终究是看走了眼。

但在物质横流的社会，纪绍荣要得更多。

辛苦打拚了数年仅仅获得小小的成就，并不能让他满足，他亟欲证明自己并非池中物，他也有资格在集团中占有一席之地。

就在那时，正值二十芳华的万业集团董事长千金——万采芝竟也芳心暗许纪绍荣。

对纪绍荣而言，这简直是上天特意为他铺好的金砖大道。

既然万采芝愿意委身，不嫌弃他是已有家室的男人，即使是当情妇，也能助他飞黄腾达。他立即把握良机牢牢地捉住万采芝的心，进而得到她的人，最直接的效应就属人事异动，即使是名不正言不顺的私通奸情，他的职位却是水涨船高，一年高过一年，直跃集团核心。

而相对的，寒倚柔就成了困住他大好前程的包袱、挥之不去的绊脚石。

现下有了万采芝这块成功的踏板，他还要那毫无利用价值的寒倚柔作啥？只差一道手续他便可以成为万业集团的未来主子，当务之急就是除去他已有妻室的身分，好正大光明的迎娶万采芝入门。

然而寒倚柔并不是不知晓世事的，至少从纪绍荣的种种行动便可得知他攀权附贵的企图，和他心中的计量。

他的冷落、他的夜归，甚至数日、数月的有家不回，寒倚柔都只能将心碎化作血泪往肚里吞，一心只期盼丈夫能回心转意。

每夜失心的等待换来的只是一次又一次的失望，寒倚柔无数次地悔恨自己不听老父的劝，想必他老人家早料到她会有此下场，才会苦口婆心的规劝，甚至断绝父女情义。

这时知错太晚了，她错得好离谱。

尤其在万采芝接连为纪绍荣生下一双儿女后，爱女心切的万业集团董

事长更希望早点促成纪绍荣和万采芝的好事，不下数次地暗示纪绍荣该早早将万采芝扶正，免得落人话柄而委屈了女儿和金孙。

深怕触怒了未来的丈人而功亏一篑，纪绍荣开始以各种理由向寒倚柔提出离婚。

寒倚柔多年的不孕竟也成了他的借口，说什么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她就犯了七出的一条。

她不肯离婚，也不愿成全他和万采芝之间的奸情，即使有再好的借口，也休想教她签字。

这一拖，转眼便是五年。

然而当寒倚柔如愿以偿地怀了身孕，满心欢喜地告知纪绍荣时，他却淡漠地告诉她，若生男丁，他可以不离婚，但若是生出个赔钱货，可就别怪他不念旧情，只有离婚一途，他并且警告她，万采芝家大业大，不愁没钱打官司。

就在寒倚柔千期万盼地祈求能生出男丁之时，偏偏纪凌这女娃儿甫一出生就粉碎了她微小的冀望。

听见纪凌出生消息的纪绍荣雀跃不已地向万家宣布，同时也将填好的离婚协议书交给方生产过后的寒倚柔。

万万没料到寒倚柔非但不肯离婚，反倒给他迎面痛击。

威胁若是纪绍荣胆敢离婚，她就一状告上法院，说万采芝勾引别人丈夫，让他在万业集团再也站不住脚。

纪绍荣没想到温顺柔弱的妻子竟也有这么激烈的反弹，登时被制得动弹不得，离也不是，不离也不是。

他忿忿地搬出家门与万采芝同居，对寒倚柔不闻不问。

寒倚柔失去丈夫的心，也得不到丈夫的人，所有的愤恨便全数转嫁至纪凌身上。

她将纪凌交给管家料理，镇日沉醉在酒精里，若是喝醉了，便捉出幼小的纪凌打骂。

有天夜里，不知为何纪凌辗转难眠，索性下了床，在飘着雨丝的花园中漫步。

忽地一道人影自她跟前略过，那身形像极了她久违的父亲，眼见他转身进入车房，纪凌悄悄地跟在他后头，躲在车房的角落观看他的一举一动。

纪绍荣拿了把剪刀钻至车底，不一会儿，他又慌忙地爬出，左顾右盼后急忙地离开。

她立即返回屋内，奔上二楼母亲的房间，举起小手奋力拍打着房门。

房门随即开启，然而迎面而来的却是寒倚柔狠狠的一巴掌。纪凌被打得眼冒金星，愣愣地站在门口，嘴里充斥着浓浓的血腥味，一缕血丝缓缓地自嘴角沁出。寒倚柔手中提着酒瓶，一脸醉意地瞪视她。突然，寒倚柔抛开了酒瓶，狠命地扯她人房，一个接着一个的巴掌像雨点般落下，眼中充满了疯狂的凶光。

寒倚柔将纪凌踹倒在地，扑至她身上掐着纪凌纤细的颈项，“为什么？为什么你是个女的？你说话呀！如果不是你，他就不会不要我了，都是你的错……你不该出生的，你不该活在这世上的，你这个祸水！大祸水！”她更加用力地欲置纪凌于死地。

呼吸困难的纪凌开口尖叫：“妈妈，不要杀我，妈妈……”“不要叫我，

我没你这女儿，你为什么不去死？你快死呀！人家都有儿子了，为什么你是女的？你死呀！快死呀！”她不断地将纪凌的头顶撞向地板，疯癫地狂叫。

“妈妈不要……不要杀我……不要……”寒倚柔眼见桌上有把水果刀，想也不想地伸手就取来，朝毫无抵抗能力的纪凌挥去。纪凌只能蜷缩着身子，任寒倚柔一刀刀地在她的手臂、背后割划着，鲜红的血液汨汨地沁出，吞噬了雪白的地板。

哀号声响遍了夜半的大宅。

管家李婶闻声上楼，被寒倚柔骇人的举动惊慑住，忙不迭地护佐纪凌。

“夫人，她是你的亲女儿呀！你怎么狠得下心这样对待自己的骨肉？老爷纵使有千万个不是也不能怪罪小姐，小姐是无辜的，你清醒点，别犯下大错啊！”李桩哀痛地搂紧纪凌，苦心劝着已然丧失心智的寒倚柔。

寒倚柔仰天狂笑，愤恨地指着纪凌。“她是我的罪，我生平犯下最大的错误就是生下了她，这佰罪孽该死，她该死！”

摇摇晃晃地提起酒瓶冲出房门，她直奔车房，歪歪斜斜地开车出门，一路上不曾回头。

事实上，她再也不能回头。

车子以超高速冲下山谷，寒倚柔当场车毁人亡。

得知这项消息最快乐的莫过于纪绍荣与万采芝。

等不及寒倚柔的百日，纪绍荣迅速地迎娶万采芝过门，名正言顺地当上万业集团的东床快婿。

婚礼当天，坐落在阳明山的万家大宅里灯火辉煌，排场铺张，贺客不绝，冠盖云集。

万采芝所生的一只儿女纪炎与纪绯正式入籍纪氏，俨然是一对惹人怜爱的小花童，相形之下，隐身于角落、一袭守丧黑衣的纪凌却是黯淡无光。

父亲不要她、母亲不爱她。

母亲要杀她、父亲却谋杀母亲。

对一个八岁早熟的孩子而言，她已经知道得太多、太多。

多么令人寒心哪！

父亲汲汲于追求名利、财富，为了渴望的权势，不惜亲手谋杀结褵数十载的发妻。

就连生母都能对她痛下杀手，那这不曾关切过她的父亲又有何不可？有何不敢？是非恩怨在那一刻突然清明起来。

纪凌爆笑出声，大厅里所有人的目光顿时集中至她的身上，四周陡地安静下来。

她笑得涕泪纵横，不能自己。

那泪中有恨、有怨、有着深探的仇愆。

她拒绝脆弱，强行驱离体内那份无依的孤独感，抬头警视众人，拭净最后的一滴泪水。

没人要的孩子是没有哭泣权利的，只有靠自己活下去才是她现在唯一的目标。

笑声方歇，自认颜面扫地的纪绍荣不顾众宾客的讶然，气急败坏地由会场冲至角落，拎起纪凌将她丢入花园。

他怒不可遏地大吼：“小贱人，少在那儿给我丢人现眼，你在鬼笑些什么？看看你穿的这身装扮，我办喜事你当丧礼吗？”又快又准的巴掌迅即打

上纪凌的面颊，强劲的力道使得纪凌重重地跌落软泥里。

她舔去嘴角的血丝，徐徐地自地上站起来，轻轻拍去身上的污泥，昂首面对纪绍荣，眼瞳里闪耀着锐利的精光，全身射出不容错辨的恨意。

“你那是什么眼神？”纪绍荣火大地骂道，“才几岁而已哪儿学来的叛逆？你找死呀？”纪凌淡淡地漾出一抹浅笑，与她眼中的恨意形成强烈的对比。

“我已经死过一次了，不必再来一次。”那深刻镌铸在她身上的刀痕在在地提醒她曾死过一回，即使身伤易愈，那心伤永世难疗。

“鬼话连篇。”纪绍荣转身要走，他还有一屋子的客人需要接待，没空和她瞎扯。

“我看见了。”就在他要离去时，纪凌冷声地说。

纪绍荣不耐地偏过头看她。“看见什么？”这小鬼说话语无伦次的弄得他一头雾水。

“你谋杀妈妈的经过。”纪绍荣猛地回过身瞪大了只眼，不禁一窒。

“你胡说。”一记巴掌转眼又要落下。

纪凌动也不动地瞪着他。“不要碰我。”纪绍荣颓然地收住身势，对于这陌生的女儿莫名地打心底窜出寒意，不过是个小女孩，哪来这般沉稳的气势？她究竟知道了什么？“妈妈出事的那天晚上你做了什么，我跟你后面看得清清楚楚，杀了妈妈，你的心情好象很好，我说得对不对，爸爸？”她低头摘了朵玫瑰，小手一片片地扯下花瓣。那花瓣仿佛鲜红的血，一片一片地落撒在泥地上。

纪绍荣惊惶地看着她。

那件事他自以为做得天衣无缝，不会有人知晓，他早知寒倚柔有酗酒的习惯，所以悄悄地剪断寒倚柔座车的煞车管线，特意编导了一幕酒醉驾车身亡的意外事故，成功地瞒骗了警察与世人，神不知鬼不觉地除去他的背上芒刺。

没想到竟有第二者在场目睹一切的经过。

他不自觉地握紧了双拳，瞪视这位年方八岁的目击证人，心中浮起一连串的计画。

早有心理准备的纪凌甜甜地说：“爸爸，你也要杀我吗？”她将光秃的花枝猛力折断，冷冽的眼神仿佛要刺穿纪绍荣。“我们老师说，小朋友一定要有写日记的好习惯，我是个听话的好孩子，每天都会乖乖地写日记，我看见什么或听见什么都会写进去喔！而且写完了李婶就会把它收好，我是小孩子嘛，难免会忘了东西放在哪边，到现在我还是记不起来。不过没关系，李婶会找到的，她很疼我，是个很好的管家，她还叫我要早点回家，小孩子是不能太晚回家的。”纪绍荣霎时脸色刷白，喉头似乎梗了颗大石，说不出只字词组，只能被女儿硬生生地打出原形，无言地瞪视她。“这女儿真的是寒倚柔生的吗？寒倚柔怎么会生出这种令人胆战心惊的女儿？”“你想怎么样？”他困难地吐出这句话。

她和善地笑道：“前几天有个律师叔叔告诉我，妈妈生前有保险，如果她死了，我就会有好多、好多钱，就连现在我住的房子也是我的。爸爸，你不会跟我抢，对不对？”纪绍荣岂会不知寒倚柔生前所投保高达两千万的意外险，若她死了，受益人即是她唯一的女儿纪凌，他原本计画将那两千万动点手脚收入自己的囊中，顺道也卖了那间大宅，然而纪凌竟也想到了这一点。

他不敢相信，他八岁的女儿威胁他这亲生的父亲。

“你会给我的事不是，爸爸？”纪凌提醒他。

他老羞成怒地扬起巴掌，想拍掉她那令人刺眼的笑颜，但纪凌以平板的声调告诉他：“不准再打我。”她戒慎的仰头警告。

纪绍容被她一震，手扬的半天高却动弹不得。

她绕至一旁，心不在焉地踱着方步，“我只是个小孩子，如果不小心被打伤了，头脑变得笨笨，有很多事就可能不小心说出来，你也不希望我变得那么笨吧？”她不只是威胁，还直接地恐吓他。

纪绍容退了一步又一步，不敢直视她投射过来的杀意。

这女儿，比他更狠，即使她只是个孩童。

“你说吧！你想要什么爸爸都答应。”纪绍容恨恨地说。

甜美的笑容再度浮现在纪凌的脸庞上。“老师说，小孩子不能太贪心，我很乖，也不贪心，只要爸爸不跟我抢东西，我也不会要太多，我会和李婶两个人远远地住在握家，你可以和新太太和新哥哥、新姊姊住在这里，我只想和李婶两个人好好地过自己的日子，反正我从小就没有爸爸和哥哥、姊姊，现再也不会想要，大家各过各的日子，不要再有往来不是很好吗？”原来她只想要这个。

纪绍容终于恢复了些血色，爽快地答应。

“好，爸爸答应你，但你也要答应爸爸不能把事情说出去。”“除非爸爸不守信用，否则我是不会乱说的。”她顿了顿，“爸爸，我一个小孩子独自生活会很缺钱的，你不会不理我吧？”纪绍容蹙起眉，不甘不愿地允诺，“爸爸会定时寄钱给你，你不用担心钱的问题，只要乖乖不乱说话，当个好孩子就行了。”“我当然是个好孩子。现在很晚了，好孩子就必须回家，再不回去李婶会来找我的。爸爸，你屋子里有好多客人在等你，你也赶快回去吧！”目的达成，纪凌准备抽身走人，这个地方她一刻也待不下，也懒得和她亲爹废话。

“好好好，要不要爸爸派人送你了？”纪绍容不怎么真诚地说。

纪凌挥挥手，表情厌烦至极。“不用了，我自己知道路。”那话里的虚伪她怎会听不出来？她步向大门，顺口抛下一句，“爸爸，希望我们不会常常相见，也希望你别来找我，我很讨厌陌生人的。”她潇洒地远离是非之地，不忘警告纪绍容别介入她的生活。

纪绍容气馁地目送女儿离开，忿忿地转身回屋，自始至终都不断的自问着：我怎会生出这种女儿？

在纪凌年满十二岁时，破天荒地接到寒严自伦敦捎来的消息。

并不是寒严在乎唯一的外孙女，当年他和寒倚柔断绝父女关系时，就没想过要关照这不该有的外孙女。

事实上，寒严体会到岁月不饶人的威力，打算为风云科技铺条后路。

膝下无子，后继无人，寒严不甘心自己苦心经营的风云科技平白落人外人手里，而寒倚柔所生的纪凌则是他最后一滴至亲骨肉、寒家唯一的香火。

纵使再嫌恶纪凌身上流着一半纪绍荣的血统，她终究算是半个寒家人，如今寒倚柔已死，纪绍荣却泰然地安坐万业集团之首，这段恩仇除非寒严他死，否则永远无法泯灭。

寒严本意是要让纪绍荣也尝嗜爱女被夺之痛的；谁知纪凌在纪绍荣的

眼中根本无足轻重，既然纪绍荣不要这个女儿，那么他来个“你丢我捡”的游戏也不错。

只要将纪凌好好地训练，再灌输些父亲薄悻的思想，这个外孙女也可以成为他复仇的大好棋子。

要掌握一个十来岁的孩子，太容易了。

寒严计画拟定，当下便向纪绍荣要人。

纪绍荣当然不肯。

纪凌不但是捉着他把柄的证人，同时也是他的一颗活棋，只要寒严一死，她很可能就是风云科技的继承人，他才不会拱手把这脉金矿让人，必要时，他还可以借由纪凌将风云科技抢血来，纳入万业集团的版图，说什么都不能给。

但，知道消息的纪凌可不作如此想。

那个就连爱女身亡也不来参加葬礼的寒严怎会突然善心大发地想收养外孙女。而数年来未见面的纪绍荣的顽强推拒也未免太令人起疑了。

她再笨也知道这两个男人在想些什么。

资质异常聪慧的纪凌才十二岁就已跳级就读明星高中，先天的聪颖加上后天环境迫使她不得不快速成长，她的心思远比寒严和纪绍荣更缜密、更奸猾。

寒严要报复、纪绍荣要江山，她呢？她要弄垮这两个打她主意的男人，只因为他们欠她太多，故也数不尽。母亲说过她是个祸水，那么祸水自是要翻江倒海才不负这个美名，也可借此机会拿回原本就是她该有的东西，她想要的是寒严的风云科技。

既然他们要抢人，不和他们打声招呼就太说不过去了。

纪凌只拨了通电话给纪绍荣，第二天纪绍荣便乖乖放人退出战局。

方法很简单的，翻翻旧帐吓吓他就成了。

她赴英之后，除了每半年会出现在寒严的跟前向他请安之外，其余的时间大都住在学校，一旦到了寒暑假她便消失得无踪无影，任凭寒严如何神通广大也找不着。

直至纪凌年满十八，寒严和纪绍荣再也无法束缚她的人身自由，纪凌要求返台。那时她早自牛津毕业，拎了个双料博士的学位，提早结束大学生涯，而这一切寒严和纪绍荣并不知情。

每年一度的年夜饭由于纪凌的到来，纪家显得格外安静无声，进餐时的声响仅止于餐具碰撞的声音，再无人语。

纪凌还是身着一袭偏爱的黑衣，静默地坐在餐桌的最远处，漫不经心地进食，明显地与其它纪姓亲属画分楚河汉界。

她有一下没一下地捞着面条，与其他人使用刀叉进食有着极大的差异。

她从不曾在意他人的眼光，也毋需在意。

冷眼看着继母、继兄、继姊各个食不下咽的神情，她打心底便觉得有趣，也算不枉费她劳动大驾远赴至此看戏，既然有人愿意演，不赏脸就太对不起这些演员了。

她开始期待这批戏子今儿个又有新戏法可供她娱乐。

身为长子的纪炎首先发难。

“这是吃饭近是做礼拜？死人的声音都比我们大。”他推开刀叉忿忿地质

问当家的纪绍荣，刻意地暗示这位不受欢迎的继妹根本毋需在此。

纪凌秀眉一挑，兴味盎然地端看着惴惴不安的纪家家长。

“炎，住口。”纪绍荣低声警告，此举却招来纪夫人不满的白眼。

“怎么，炎儿哪儿说错了？从那女人进门到现在就没开口说句话，她是哑了还是聋了？害得我们每个人都吃不下，进餐也不用刀叉，没教养。”万采芝也加入鞑伐的行列，责难地瞪视丈夫。

“妈咪，你不知道我在学校被她害得多没面子，每个人都嘲笑我有个中途辍学的妹妹，丢死人了。”纪绯娇滴滴地埋怨，姿态优雅地切割着牛排，正要送入口，猛不期然的迎上纪凌嘲弄的目光，令她叉子停在口边，不知如何下咽。

纪凌靠在椅背上，慵懒地欣赏这幅合家欢的情境，不置一词。

“纪凌，你给我一个好理由，好端端的干嘛休学？大学不读，你想让我的颜面扫地是吗？我纪家可丢不起这个脸。”纪绍荣沉下老脸怒视女儿，而她却像个没事人似的轻轻地捞着面条。“你倒是说话呀！”纪凌缓缓地开了金口，“说什么？”冷冽地扫视纪绍荣。

“为何休学了？”在女儿的眼神下，他不由自主地降低了声调，气势顿时矮了一截。

“高兴，而且没必要再读。”她言简意赅地答完，噙着没有温度的笑意望着她的继姊。

她之所以重回校园，纯属打发时间，心情好的话再捞个学位，不过近来私事过多，她没那个美国时间再玩下去，念头一转，决定不读了。

纪绯原本带着幸灾乐祸的心情等着看纪凌挨罚，但一接触到纪凌的笑颜，只能心虚地垂首暗暗怨愤。

纪凌早练就一身百毒不侵、以不变应万变的身手，这种小伎俩她尚不看在眼里，而那笑容仿佛在奚落纪绯不具威胁性的把戏。

“这像什么话？家丑喔！”万采芝不屑地轻呼。

“你家的还是我家的？”纪凌淡淡地询问。

“你看看，这是你生的好女儿，根本就没有把我放在眼底，竟然说这种话，你给我评评理。”万采芝气焰高张地推了纪绍荣一把，满腔的不平。

“纪凌，你说的是什么话？她是你母亲，放尊重点，不要忘了你的身分。”纪绍荣抬出大家长的姿态低声训斥。

纪凌放下碗筷，好整以暇地抬起柔美的脸蛋，慢条斯理地说：“纪先生，如果你没记错的话，我母亲早在十四年前就已‘意外’死亡了，这位纪夫人充其量只是我的继母，称不上母亲，本人也担待不起她女儿一职，请弄清楚原委再来编派我的不是。您不想也让这位年轻的继母芳年早逝，效法我母亲一缕芳魂回归离恨天吧？”万采芝深抽了一口凉气。

纪绍荣也狠狠地放下刀叉，心中百味杂陈。

然而纪炎却忍不下这口气，“纪凌，不准侮辱我母亲，不想进这纪家门就滚出去。”他吼声隆隆。

“喔？不过是点明事实而已嘛！怎会辱没到纪夫人？”纪凌声音冷淡无情。

她自口袋中翻出一包凉烟，徐徐地抽着，又惹来纪炎一阵不满。

“妈说得没错，你真的是没教养，小小年纪抽什么烟？谁知道你在外头还做过些什么事，辱没纪家门风，纪家出了你这名败家女，还得全拜你那早

死的母亲所赐，幸亏她死得早，不然气也被你气得升天了。”他亮出一口白牙，逮着机会一吐怨气，就希望她能无地自容，识相地退场。

这种段数对纪凌而言还嫌太低俗了。

她淡笑着，眼底写满了讥嘲。“纪大少爷，我衷心的希望你经商的资质有你的口舌一半好，不然纪先生一旦隐身幕后，啧啧啧，就不晓得这万业集团还能否维持个数年基业？你还是顾好你自己吧！本姑娘的小事不劳烦你关心。”这个毫无建树的纪炎根本就不是经商的材料，若由他来接管万业集团，不出半载，她便能将它拆解入腹，现下就看当家的纪绍荣能把持多久，她是很有耐心的人。

“你说什么？”纪炎涨红了扭曲的俊脸，“这里哪有你叫嚣的份？我们的家务事用不着你来管。”他心火上涌地拍散一桌佳肴，可惜远在天边的纪凌波及不到。

纪凌森冷地回眸，忽地笑了。

“你笑什么？”“你。”她很干脆地告诉他。

“你……”纪炎咬牙瞪视，吐不出完整的字句。

“你说得对，这是你的家务事，万业的兴败的确与我无关。”她接过管家递上来的清茶，淡淡地喝着，香茗入喉，她心情挺好的。

推开餐盘，她有礼地欠了欠身，既然没什么好戏可看，她也没有浪费时间的必要了。

“纪凌，你去哪？”纪绍荣叫道。

她回头一瞥，“回家。”这纪氏大宅愈看愈教人不顺眼，还不如回去吃一顿李婶精心的料理来得痛快。

纪绍荣的声音紧追在后，“你不要忘了年初五要出席公司办的酒会，那天你一定要到。”她摊了摊手，随意地耸耸肩。“再说吧！”说罢便推开大门迎向二月初的冷风，与黑夜融成一色，再也分不清她的身影。

第二章

“老大，你就发发慈悲吧！向那些女人打声招呼会死啊？求求你，我已经招架不住了，你再拿我当挡箭牌，我恐怕会被那些发春的女人生吞下肚。施舍些同情心，别躲啦！”方凯翔躲在热闹非凡的酒会一角，很可怜地向他的大老板乞求，一票票所谓的名媛千金差点将他这无辜的挡驾手下扒光衣服。

宿语昂好笑地挑挑眉，看着方凯翔狼狈的模样，从容地说：“挡不住的话就叫楚歌换手啊！”他好心地点名另一位手下大将，却招来楚歌一记杀人的目光。

“拜托，那个急冻人会出手救我才怪。”方凯翔哀叹，眼光悄悄落至楚歌的身上。

楚歌没半点良心地开口，“想都别想，我才不同那些母鸡瞎搅和，你自己搞定，少打我的主意。”他的友情是能随时回收的，尤其是大难临头之时。

方凯翔的灾难来自于大老板的翩翩风采和要命的吸引力，女人见着他

便宛如潮水般涌来，害他这个苦命手下险些被人群踏扁。

面如冠玉、优雅温文的宿语昂在一袭黑色、合身的西装包裹下，吸引了今晚酒会中无数名媛千金爱慕的目光，尤其他的头上还顶了个响亮的头衔——昂宿科技总裁，年方三十就垄断了台湾电子科技大半的市场。

但许多自命为正派的商业仕绅颇瞧不起宿语昂的成功手段。

宿语昂做事但求成效不问手段，他成功的背后有着多少人的血泪，他一概置之不理。

他以并吞他人公司再拆解販售图利，短短数年便在电子业迅速壮大，财富如滚雪球般地愈聚愈多，一旦被他盯上的猎物鲜少能从他手下逃生，知晓他厉害的人大都只敢暗地咒骂，不敢明目张胆地大放厥词。

他那温文的表相下有着阴狠的心思，唯有细察他那双金亮的眼眸才能窥知一二。许多人就是被他的表相所欺，低估了对手，才会落得惨败的下场。他攻城掠地之时绝不手下留情，即使攻击对象是辛苦经营数载的公司，也能毫不留情地吞并出售，也正因为他的冷酷嗜杀，好事者便替他冠上了一个丑名“银翼杀手”。

今晚难得银翼杀手会带着两名手下出席商业酒会，十足让许多人跌破眼镜。向来神龙见首不见尾的宿语昂是出了名的厌恶出席公共场合，想要逢迎巴结的人自然是乘机奉承客套一番，免得宿语昂哪天兴之所至，不小心吞并了自己的公司，到时想补救也没机会了。

大过年的，宿语昂闲得发慌也穷极无聊，于是在书桌上堆积如山的拜帖中大手一指，独独指中万业集团的新年酒会，打算出门看看闲人，也顺便观察有哪些产业能令他有动动头脑的念头，反正阴天打孩子，闲着也是闲着。

他的一声令下，倒霉的方凯翔和楚歌只有舍命陪主子了，天晓得他们俩有多不情愿参加那捞什子酒会，宴无好宴，宿语昂准是看他们俩出模的心态居多，办正事的心情少，但身为人家手下也只好认命些。

在险险地挡过一批莺莺燕燕之后，方凯翔向楚歌求救，盼他能伸出援手。“楚歌，我不行了，换你上场，就当做善事吧！”那个冷血动物如能破例救他，他会感激万分，只是机率非常渺茫。

“你见我哪时曾做过善事啦？本人向来遵守伤天害理的守则，不做坏事就该偷笑了。”楚歌很没义气地将烫手山芋扔回给他，一点也不给面子。

方凯翔可怜兮兮地转向宿语昂，“老大，咱们回家好不好？你就别相了，今天酒会里没有半只可口的小羊可以让你大开杀戒，改天叫楚歌再找些新鲜的挑战给你，我看今晚就算了啦！”宿语昂邪气地露出笑容，点头同意，“今晚的确是没什么小绵羊，不过黑猫倒是有一只。”他目不转睛地看着会场的另一隅，眼神异常明亮。

“黑猫？”方凯翔和楚歌大惑不解地顺着宿语昂的视线望去。

两人皆被会场另一角落、同样隐身在人群后的女人吓着，差点忘了呼吸，还以为见着了宿语昂的影子。

太像了，简直是宿语昂的翻版——另一抹混合在黑暗中的幽魂。

倒不是那女人的容貌类似宿语昂，而是气质、举止和那与宿语昂如出一切的眼神。她似乎也是来这酒会看戏的，像只慵懒的黑猫，冷冷地看着周遭的一切，而在那水盈盈的大眼里却又有着一抹戏耍的神情。她看似柔弱无依，柔美无瑕的脸蛋脂粉不施，一身赛雪的肌肤，黑发如瀑，怎么看也是古典美人一个，可是……可是却穿了套黑色的男性西装，和会场中的女士们大相径

庭，硬是将那些庸脂俗粉比了下去。

“老大？”方凯翔和楚歌不约而同地开口叫道，心中有了个不祥的预感。

有个宿语昂已经够让他们头疼了，如果那个大美人也有着和宿语昂一样阴晴不定的性情，又对宿语昂的脾胃，那宿语昂肯定不会错失那大美人的，而他们兄弟的日子会更加难过。

宿语昂的目光不曾稍离她片刻，懒懒地开口，“楚歌？”噩梦成真，老大真的相中大美人了。

方凯翔止不住地悲叹，而楚歌这个尽责的谋士则将脑子快速运转，过滤所有参加这鬼酒会的来宾名单，偏偏就是想不出这黑衣美人的芳名。

“给我一些时间，我会查清楚。”楚歌惭愧地说，“以前不曾见过那名小姐，各大家族的子女中也没有这号人物，是我的疏忽。”就算以前真有那女人的数据，他藏也要藏起来，任务容易搞定，但女人可就麻烦了，这不知打哪来的美人竟不在他的数据库中，可见她躲得很好，算他楚歌第一次栽了跟头。

宿语昂笑笑，“你需要时间？”难得号称“数据库”的楚歌也需要时间查明那女人的来历，他的兴致更浓厚了。

“老大，你先别瞧那美人了，有个女人正以摩西分红海的速度朝这边前进，她的目标是没错，我挡不住，你自己要保重。”方凯翔急急地叫道，连忙躲至宿语昂的身后。

宿语昂老神在在地问：“楚歌，来者何人？”“纪绯，纪绍荣的长女，万业集团第二顺位继承人，目前为大学美术系四年级学生，不谙商务，名副其实的富家千金。”楚歌推了推金框眼镜看清来人的长相，如查号台般道出来人的身世背景，且附加说明道：“她是今晚酒会主办人纪绍荣的宝贝女儿，纪绍荣打算趁今晚替她找个金龟婿，在她毕业后就将她嫁出去。”不仅是数据详尽，连小道消息他也略知一二。

“是吗？”宿语昂仍是一派温和的口吻，对迎面而来的富家千金露出俊美的浅笑，电流在空气中四窜，电得纪绯的芳心小鹿乱撞，失神地望着心目中的白马王子发痴。

宿语昂只手环胸地看着仍兀自陶醉的纪绯。

他仅给了纪绯几秒不到的注视，随即又调离目光。

纪绯漫游的思绪被方凯翔重重的一咳给唤回地球表面，她羞红着一张俏容，细声细气地说：“宿先生，家父请你移驾一叙，让你待在角落实在太委屈你了，有很多商界的朋友都想和你聚聚，你不介意和我们一同聊聊吧？”天哪！好帅！她之前交的那些男友和他一比，全都成了乌鸦了，她拚死也要捉住这匹白马。

不拒不迎，高深莫测的浅笑挂在宿语昂有形好看的嘴角，掩去了他心中真正的思潮。

他压根就没把心思放在眼前努力扮演大家闺秀的女人身上，越过这碍眼的女人，视线直接投射在另一隅的黑衣女郎上，想看个仔细又不悦身边这女人的噪音，他伸手朝楚歌打了个手势，楚歌立即支开纪绯。

莫名其妙地被架至一旁，纪绯娇嗔地张口骂向不识相的楚歌，“你做什么？我在和宿先生谈话哪！”横身又朝心中的白马望去，不料楚歌的大手立即遮住她的视线，拒绝主子再受到干扰。

纪绯不死心地左看右望，楚歌的手却始终杜绝她的双眼朝宿语昂发射

爱的电波，一步步将她扭离宿语昂所属的范围，纪绯的小姐脾气终于被楚歌挑起，只手推开楚歌便要朝宿语昂走去，楚歌在她未及往前踏步时，动作俐落地将她扯回原位。

“你好粗鲁哟！一点都不绅士，人家只是想和宿先生说说话而已嘛！”她娇滴滴的夸张模样连在一旁护主的方凯翔也忍不住一阵恶心涌上，抖落一身的鸡皮疙瘩。

楚歌机械式的声音在她头上响起，“我家主人有交代，他不想与任何人交谈，纪小姐，请回。”纪绯伪善地找着借口，“我是这酒会主人的女儿，而宿先生是贵客中的贵客，按理我当然要好好招待他，这也不行吗？”“不行。”楚歌一点也没得商量，一口回绝。

“你……你不过是个下人，我就偏要过去，你能拿我怎样？”气死人了，这尊门神怎么这么难缠？纪绯一再地受到阻挠，顾不得形象，渐渐露出原形。

楚歌冷哼，“把你打成残废，让你再也无法靠近我家主人，相信我，只要能达成他的命令，我什么事都做得出来，请自重。”纪绯花容失色地向后退了一步，颤抖的纤指指着他。“你……野蛮人……你敢这样对我？”“好说，你究竟滚不滚？我的耐心有限，到时别怪我出手没个分寸，我从不介意打女人的。”楚歌上前逼视她，丝毫不在乎一身暴戾气息也吓着了附近的人。

“你欺负我……我要去告诉我爸爸……”泪水在纪绯的眼中乱窜，又羞又惧地莲步一蹬，转身掩面而去。

方凯翔沉重地拍着楚歌的肩，无奈地开口，“你就没有比较温和的方式吗？虽然收效是很快速，但你也得看在人家是主咱们是客的份上客气些，别用恐吓这招行吗？”难怪老板老是要他去赶人而不派楚歌，这家伙完全不知圆滑为何物，杀伤力太大了，不吓死人也剩半条命了。

楚歌不以为然地反驳，“谁说我恐吓？我是实话实说，她再不走人的话，管她是谁我照扁不误。”“你的心是冰块做的吗？她是个女人，你就不能婉转一点？用哄、用骗的就成了，干嘛老板着一张恶脸吓人？”怜香惜玉的道理不通楚歌的任督两脉，他注定打光棍终老，方凯翔开始联想楚歌晚年凄苦的光景。

“女人又怎么样？她是男是女干我屁事？”楚歌不屑地冷哼。

“不怕搞坏老大的人际关系？”方凯翔坏坏地提醒。

楚歌冷笑，“他在乎过吗？人人叫他银翼杀手他都不痛不痒，何时关心过别人对他的看法？咱们跟了他这么久，你还不明白他的性子吗？”“说得也是。”方凯翔百分之百同意楚歌的说法，宿语昂狂妄又自恋，即使别人指着他的鼻子大骂他冷血、没心肝，他依然故我，甚至会愉快地享受他人的谩骂，视之为一种变相的恭维。

“况且他现在忙得没时间理我是怎么弄走这位纪大小姐，如果我赶人的手脚太慢，坏了他看大美人心情，我才该遭殃了，与其让老大皱眉头，还不如去杀杀这骄纵千金的锐气来得痛快。”楚歌很现实地说明他的处境，一旦惹毛了顶头上司，他的安危堪虑。

方凯翔转身觑看宿语昂一眼。

楚歌没诓他，大老板此刻的确很忙，正全神贯注地看着那黑衣美人。

会场另一隅的纪凌手晃着一只水晶杯，倚在石柱旁漫不经心地审视酒会中的富豪仕绅。

她会应纪绍荣之请出现在这里，才不是她亲爹的命令所致，她是另有

目的。

早在她十八岁返台的那年，她就自英国带着两名忠心的得力助手悄悄地自组公司，就连一向盯她盯得死紧的纪绍荣和寒严也被蒙在鼓里。

为了接手风云科技，许多事必须在寒严百年之前先打理好。

以他人之力来成就自我的目标是最快速也最便捷的良方，若想在最短的时间内累积与纪绍荣和寒严对等的势力和财富，那么施点小计和走点后门便是必然的快捷方式。

纪绍荣娶个富家千金换来今日的地位，寒严苦命打拚大半辈子才有此江山，以上两种手法她都不欣赏。

一个没志气、一个太费时费力，她比较喜爱打垮他人再吸取别人苦心挣来的资金，最后挖走企业中的要角菁英，重新管理组织，人才、钱财两得，省力又不费时。

而今晚她就是前来寻找下一步收纳资金的对象。纪老头的名声和面子不小，赴宴的各企业代表众多，替她省去了寻找下手对象的时间，她也许该好好谢谢他制造的免费机会。

用不着她露脸出面，只需动动脑策画，那两名忠心的手下便会依她之命将事情办妥，一来可免得那两个老头子起疑，二来更可以省去不必要的盛名之累。

她才来不久便看中了两三家能利用的企业，轻晃着酒杯，她静看着这些待宰的羔羊。

高跟鞋杂乱无章的声音由远而近地扰乱了纪凌原本正专心探看的思绪，她不经意地由眼角余光扫视噪音的来源，不看还好，一看不禁让她顿生满腹疑惑。

天下红雨了吗？纪绯梨花带泪地由大厅的一端飞奔至万采芝的怀里，细细地啜泣着，立即成为众所瞩目的焦点。

护花使者们纷纷围绕在纪绯四周，提供纪大小姐此时最需要的自尊和安慰，顺便借机亮亮相，当作免费宣传。

纪凌嘲讽地看着那些名门公子们忙不迭地安慰今晚的小公主，她几乎要为纪绯的演技鼓掌喝采了，连哭也要引人注目，爱秀的本性发挥得淋漓尽致，哭得还满像回事的。

要分析纪绯演戏的主因并不难，八九不离十的铁定是为了男人，难得顶着纪氏千金头衔的纪绯也会有失手的时候，也不知是何方神圣踩疼了纪大小姐高傲的芳心，纪凌隐约可听见她心碎的声音。

讥讽的笑意毫不克制地在她脸上蔓延，纪凌落井下石地轻笑出声，对于旁人的愕然视若无睹，面对纪夫人射来如刀锋的眼神，她只是挑衅地举高酒杯向她和她的宝贝女儿致敬。

此举不但气煞了万采芝，更让纪绯愈哭愈认真，大有一发不可收拾之势。

不会吧？这么好逗？纪凌招来侍者拿走一杯薄酒，脸上粲笑不已。

即使纪氏成员火山要爆发，也得看看时间和地点，想要替纪绯出头讨伐她？人多嘴杂的，不过是徒增笑柄，爱面子的纪绍荣自是不敢妄动。她饶富兴味地看着纪绍荣乍青乍白的怒容，抬高柔美的脸蛋给他一记意味深长的警告，暗示他别多事，不然她会闹得更大、更加风雨飘摇。

纪绍荣扯下老脸，硬是吞下这暗亏，气短地转身拿起烈酒灌下肠肚，

不置一词。

纪凌有恃无恐地发出一串银铃似的笑声，完全不加掩饰看闹剧的心情，任由会场众人交头接耳的批评。

纪绯见此，哭得更加悲怆。

此时另一串低沉沙哑的男性笑声，也从会场的另一端飘至。

众人循声望去，得知笑者何人时，自动自发地识相住口，霎时大厅静默得只剩纪绯的哭泣声。

“老……老大？”方凯翔和楚歌惊愕得差点合不拢嘴。

宿语昂会大笑？天哪！不是世界奇观就是世界末日了！方凯翔和楚歌相互交换了眼神，心中警铃大作。

宿语昂止不住嘴角的笑意，一种从未有过的念头逐渐在心中成形。

他迈开步伐朝纪凌前进，沿途众人纷纷避开让路。

纪凌有些意外的看着朝她走来的男子，众人似乎对他怀着某种恐惧和戒慎。

有意思。她落落大方地立在原地迎接他的到来，笑意盈然。

她的反应令宿语昂更加肯定心中的念头，修长的身躯过分亲昵地靠近她，低首看清她的娇颜。纪凌迎上他锐利的目光，不闪不避，反而张大水亮的眼眸，直直地望进他黑瞳的最深处，犹如较劲般，两人不说也不动。

“她……她……”方凯翔结巴得说不出话来。

“她竟然敢和老大对看，她到底是谁？”楚歌接下方凯翔未说完的话，心中讶异不已。

根据经验，能在宿语昂的注视下不瘫成软泥的女人，目前她是第一人，她居然还能和宿语昂较劲？楚歌再度扼腕。

宿语昂除了赞赏之外，直觉地认为今晚真的挖到宝了，而且价值连城。

她像猫，也像另一个自己。

从她清澈的眼瞳映照出他也不曾看清的自己，在她的灵魂深处有一幅隐藏的景致他终其一生都在寻找的，心底深处某种不知名的情愫被她唤醒了，像波涛般汹涌翻腾。

淡淡的香味撩拨着他的嗅觉神经，这么美的容颜只怕他不会有看腻的一天，修长的轻划过那脂粉末施的嫩颊，冰冷的，没有温度，就像她的性格。

她的神情像极了寻觅猎物的豹，冷漠却又具危险性。

没想到世上也有与他属性相同的女人，依循自己的心意行事，不理睬俗世的目光，自自己主宰自己的行动，活在自我的天地间。

千金易得知己难求，错放她，他的字典中可能会出现“懊悔”这字眼，他不允许，不能放。

纪凌望着那双幽黑、深不可测的鹰眸，读不出这男人的心。

他的眼神好复杂，有激赏、有骄纵、有势在必得的决心。

她悠悠地开口，“你干的好事？”目光指向仍在演戏的纪绯，心中有着笃定。

宿语昂不拐弯抹角，直接地回答：“我向来胃口挑剔。”“好习惯。”纪凌轻浅地浮出淡笑。

宿语昂目光灼灼地盯视她，未经她的同意径自抬起她的下巴，赞许地说：“你有一双猎人的眼，很美、很亮，像星辰。”而她允许他的碰触，不在意地反问：“你不也是？”很奇特的，她并没有任何排斥他的感觉，脸上传

来他厚实手掌温暖的抚触，像种丝绒，绵绵密密地包围着她。

他爱怜不舍地轻抚她的肌肤，在他的摩擦下漾出花瓣般淡粉的色泽。
“有看中的猎物吗？”他轻声询问。

“收获不错，你呢？”她仰首凝视他。

“有，你就是。”他低下头来与她平视，缓缓地开口。

纪凌拉下他的双手，转瞬间眼神变得冰冷。

“我不是个好猎物，也讨厌被猎杀，建议你另觅地人。”洞悉他的想法后，她冷淡地回应，不再留恋他给予的温暖，也不容许他进犯。

宿语昂拉起她柔若无骨的纤纤小手，安抚似地更正她的想法，“对你，我不想猎杀，只想珍藏，你值得我放手一搏。”“珍藏一个来历不明的女人？你的嗜好与众不同，但猎物也是有利爪的，尤其是女人。

“不怕我将你反噬下腹吗？”她作势抽回双手，然而他更加紧握。敌不过他的劲道，她干脆强迫自己适应那股来自于他双掌的热流，这才知道自己的体温如此低。

“不怕，也不曾有机会怕过，我很有兴趣挑战。你呢？你怕我吗？”握着她冰冷的手，第一次，他突然想提供温暖给一个女人。

纪凌瞪视他，“我不想成为任何人的附属品，你指的挑战是什么？我不在乎多一个敌人。”“你弄错方向了，我不需要附属品，也不想与你为敌，我只要我的另一半。”他在她耳边呢喃，狂放地向她声明见到她时就打定的念头，不允许她反对。

纪凌非但没有震惊，反而以平淡的声调响应：“占有欲是种要不得的东西，往往会成为一种致命伤。”这男人过度自傲与自信，以气势来看显然不是一日生成的，也许这社会给了他予取予求的习性，才会使他无往不利，有了今日的霸气和强势。

“只要目标正确就不会，我一直很相信自己的眼睛，而你正是万中选一，我不会做让自己后悔的事，也不做没把握的事，既然已经开口道明，我是绝对不会收回诺言的。”他执起她的手轻吻，抬眼让她看清他的决心。

“这算是某种程度的宣告吗？”纪凌的嘴角挑起一抹炫人心神的微笑，眼神辉映着诡异的光彩。

“可以这么说。”“配我，你不嫌太老了吗？”“表相可以欺人，但你的心智早不属于你应有的年纪，又或者你已有花甲之年的人也学不来的城府，也许他人因你的刻意掩饰而不知情，但我至少不会被蒙蔽，所以配你，这年纪刚刚好。”他很快地除去她的借口，不让步。

“哦？我是水做的，能让你一眼看穿，这么透明？”“如果没本事看清你，我就没资格站在这里跟你说这些话了。”俊逸的面容带着如幻的笑意，他徐缓地轻吐一字一句。

“不改变心意？”纪凌心想。也许有个同伴也不错，虽然她已习惯了独来独往，但适时的进步和助长也是有需要的。

“绝不可能。”他铿锵有力的承诺，字字打进她的心头。

“好吧！我接受，但前提是要让我看你的成绩，不然你就没那资格。”一食两鸟之计在她心头涌现，她打算扔个玩具让他去处理。

“你要的成绩是什么？”对于她的精明，他笑笑地接下她暗布的棋子。

“那就看你的本事了，如果对我的了解够透彻，要找出我要的成绩并不困难，我期待你的表现不会让我失望。”她四两拨千金的打起太极，不给他

目标。

“期限呢？”“你有一个礼拜的时间，逾时这项挑战就算作废。”她故意刁难，就是要看他本事有多大。

他顺着她乌黑的长发，托高她的面孔，以低沈的嗓音宣誓：“一周后我会接收我所要的你，等我。”“一言为定。”她伸整理他有些凌乱的发丝，在将他推离身边，转身欲走。

宿语昂形同鬼魅地跟上前，“你的名字？”纪凌巧笑地看着他，“你该自己找出答案，想违反游戏规则吗？”宿语昂扬了扬剑眉，脱下大衣替她穿上，将温暖尽注入她冰冷的身躯，纪凌则不语地迎上他的眼眸。

“我叫宿语昂，一周后这名字将永远出现在你的生命中。”说玩，他低下头浅尝她冰凉的唇瓣，当作是一种承诺。

纪凌抚着被他暖意熏染的唇，溢出绝美的笑，转身头也不回地走出大门。

纪凌离开酒会后，驱车前往另一个地方。

一座日式建筑的老宅隐密的坐落在远处的山脚下。

这是纪凌和她两名手下的工作室，一切的指挥调度都是由此发起。

停好车后，她夹带着室外的寒风踏入玄关。

一个原本埋首在大批文件里的男人见她到来，猛力推开书桌，坐在椅子上滑溜至她的面前，神情像个顽皮的大男孩。

“头头，你今晚不是去参加纪老头的酒会吗？怎么有空来总部？是什么风让你转向的？不会是刚好良心发现，大老远地来陪我们加班，或是来慰劳我们这两个终年不休的伙计吧？”宋约希皮皮的问着纪凌，顺便提醒她虐待员工。大过年的，她还要他和另一名苦命的伙伴法兰西斯连夜办公。

纪凌端坐在计算机前觑了他一眼，自计算机中叫出一大堆档案，不怎么好心地开口，“酒会是去过了，而我的良心早八百年前就蒸发了，我来只是想增加你们的工作量，高兴吧？”宋约希抱怨地哇哇大叫，“头头，你吩咐的案子还有两三件尚未完成，再增加我们的工作量……你很不人道喔！”他转头看向坐在另一台计算机前的法兰西斯，寻求他的友情支持。

金发蓝眼的法兰西斯隔着计算机向宋约希点点头，表示深有同感。他由英国来此两年多，拜纪凌之赐，还没度过一个中国年或是假期，可见纪凌多么“苦毒”员工。

纪凌一心两用地看着屏幕，一针见血地询问这办事不力的手下：“我给你的那几个案子不好玩吗？怎么玩到现在都还没完成？说，是不是你玩上了瘾，不肯收手搞定？”她太明白宋约希会延误案子的原由，这家伙就是贪玩，往往一个案子早就可以收工，他偏偏非拖个四、五天玩够了才肯住手，若不是他办事能力强，她早将他踢回英国去了。

宋约希心虚地吐吐舌，低头反省。

他的确是玩得过分了点才无法准时交差，这回他不但拆了三家公司并将资金吸干，还挖走人家不少菁英分子，纳入纪凌麾下，现正交由法兰西斯集中管理训练。

法兰西斯为此也有不少怨言。

都因伙伴爱挖人墙角，他训练的人数也就愈来愈多，开家大公司的话就连倒茶水的小妹怕也会是硕士级的人物，要是宋约希再不收敛点，以后公

司清洁人员的学位……他真不敢想像，典型的人才过剩。

纪凌抬起头。“法兰，你英国方面的进度怎么样？”他摊了摊手，无奈地说：“没办法，约希一直丢人给我，连带地拖累到我英国方面的进度。”纪凌冷眼直瞪向无处躲藏的宋约希，厉声喝道：“宋约希，最后一次警告你，我们是要接手一个企业，不是要找一群人来开航空母舰，立刻收手结案，你和法兰还有别的正事要办。”宋约希马上恢复正经的神色，“知道了，我会速战速决。”法兰西斯手里拿着一叠整理好的数据，恭敬地递给纪凌。“小姐，寒老头在英国刻意安排了暗桩，目前已调查完毕，下一步你打算怎么做？”“连根拔除。”她接过数据回答，仔细检阅这些暗桩的来历。

“寒老头那方面呢？”纪凌嗤笑道：“拆他的台还需要向他报备吗？”她指着数据对法兰吩咐：“做得干净些，别让他人起疑心，把那些暗桩的把柄揪出来，若是没有，就替他安上一个。对付那些清白如纸的廉节人士，就想办法把他们染黑，在我们接手风云之前，这些寒老头所设下的路障必须尽数清除，我不想因他们的存在而坏事，明白了吗？”“明白，我会尽速解决这些人。”“约希，你在台湾的进度也要加快，挑出法兰训练好的人手，分发几个案子让他们实习，再依能力分配职位，我要一个分工精细、且能力在寒老头集团之上的团队，一个月之内我希望能看到成效。”“这么赶？”宋约希怪叫道。

“你办不到？”纪凌质疑地瞥他一眼。

“不，你吩咐的事大致上已经完成，准备接手的人员也都部署好了，目前正在评估中，若想一口气接掌风云，那么就给他们更多与风云有关的信息，并让他们有相等或更多的实战经验，但我现在手上的案子并不足够，还得再去找。”“不用麻烦，我替你找好了。”她把今晚相中的案子打印出来，交给他过目。

“哇！这么多？头头，你该不会是想将这些人赶尽杀绝吧？”老天，这些都是与纪绍荣关系匪浅的人物，大概是她今晚去酒会找来的，怪不得她会肯去那个鬼酒会，噢！纪老头请她去所付的代价可不小。

纪凌起身走至窗前，对窗户呵着气，小手在上面画着圈圈。“那就要看你 and 法兰所训练的人有没有能耐将这些目标赶尽杀绝。这些大都是在商场上打滚多年的老狐狸，不好对付，如果办事不力，他们捅的楼子就由你们自己收拾，我是不会帮忙的。”宋约希拍拍胸脯保证道：“安啦！这些人都是千挑万选出来的，目前尚未有过任何败绩，有我盯着，你放心。”他顿了顿，接着问道：“头头，为什么突然赶着完成这件事？”法兰倒了杯刚煮好的红茶端给纪凌，并为宋约希解惑。

“据消息指出，寒老头上星期脑中风，病况不稳定，随时都有可能会挂，目前风云的一切事务都由寒老头的堂弟寒沐暂代。”宋约希搓着下巴问他：“你打哪来的消息呀？”法兰咧出一口白牙，得意洋洋地说：“我自有我的管道，在英国方面，我的眼线不少，就连寒老头的家庭医师也被我收买了。”他低下头问宋约希：“想不想知道寒老头吃哪一牌子的药啊？我可以随时决定寒老头的生死，你信不信？”宋约希笑着猛拍他的背。“真有你的，你该改名叫情报贩卖机。”“谢啦！”法兰拱手笑道。

纪凌轻轻啜芳香的红茶，看着袅袅的烟雾，突然开口，“法兰，帮我查一个人。”“谁？”“宿语昂。”“小姐，你说什么？你要查宿语昂？”法兰听见这如雷贯耳的大名，脸色大变。

宋约希推推他，“法兰，你干嘛这么激动？这家伙有三头六臂吗？瞧你紧张的。”“你不知道这号人物？所有电子业界的人听到他的名声，人人皆避之唯恐不及，就怕被他看中。他有个响叮当的外号叫银翼杀手。”法兰对宋约希的迟钝颇感无奈。

纪凌搁下茶，沉着眼，“法兰，请说清楚点。”他立即收慑心神，正色地回道：“宿语昂约莫在五年前出现于台湾电子业界，以收购同行的股权再将其并吞出售为手法，引起业界高度恐慌，转手卖出的股份净值往往是他买入的两倍不止，三年前成立昂宿集团，触角延伸至建筑业和金融业，但因为台湾电子业的潜力不错，远景还算看好，他好象也没有收手的意愿。”“哇！以后岂不是要跟我们抢饭碗啦？”宋约希闻言大叫。

法兰继续报出内幕消息：“他第一个吞蚀瓦解的企业不是别人的，正是他父亲的企业，呢！更正，是他的继父，那老头因此被他气得一命呜呼了。”“虎毒食父，够狠。”宋约希啧啧有声地说。

法兰摇首叹道：“好不要和他正面冲突，这家伙不好惹，而且他做事向来以不择手段闻名，只要是让他感兴趣的东西，他就一定会要到手。”“包括人吗？”纪凌突然问道。

法兰一愣，“男人？有，他手下两名心腹大将就是慑服于他的强悍，才不惜自其它大企业跳槽，甘愿为他贾命。至于女人嘛……也不知道是宿语昂胃口挑剔还是没兴趣，没听说他有过头任何风流韵事，就连他的身边也不曾有女人出现，即使爱慕他的女人多如过江之鲫，传闻他对女人正眼也不看一下，因此女人应该不能算在内。”他怪异地看着纪凌。“小姐，你问这做什么？”“也许你的情报有误。”她深思地说。

“啊？”法兰和宋约希一同看向纪凌。

她低头看着曾被宿语昂紧握的双手，抬头告诉他们：“今晚在纪老头的酒会上，他向我打了声招呼，并扬言一周后他的名字将会永远出现在我的生命中，看来女人也算在内嘛！”“小姐……你沾惹上他了？”法兰失声问道。

“事实正好相反，是他主动的。”“什么？！”法兰被吓得不轻。

宋约希忧心忡忡，“法兰，如果那个银翼杀手真如你所形容的，那头头岂不危险了？”纪凌状似轻松地拍着他们两人的肩。“在烦恼我的安危之前先管好你们自己的事吧！他不会把我拆了卖的，他要的只是我的人。”“小姐……”“头头……”就是这样他们才担心呀！

纪凌心态虽然老成，但也只是个二十岁的年轻女孩，谁能担保那个银翼杀手不会把她吞了？“法兰，搜集宿语昂的完整数据，明天我要看到它，至于先前我交代的事，照我说的开始进行。”她伸伸懒腰，摆摆手。“我累了，今晚不回去就住这儿，我睡客房。”“小姐……”法兰还想向她输送些忧患意识，但她已走入和室合上门，把他的声音杜绝在外。

宋约希搔着头，“么办？”法兰仰头叹息，“什么怎么办？看着办啦！”

第三章

“老大，你要的数据我查到了。”楚歌手中扬着一份厚厚的数据袋，对着整个人陷入真皮大椅里的宿语昂喊道。

宿语昂点燃一根烟，徐徐吐出一缕烟圈，接过数据袋，首先映人眼帘的是一张张纪凌的近照。

他近乎虔诚地描抚着照片中的人儿，眷恋不舍地看着那双另他着迷的眼眸和他轻吻过的红唇。

方凯翔撞了下楚歌的手臂。“喂！楚歌，你真的只花一晚的工夫就查出那个大美人的底细啦？”“你怀疑？”楚歌也不甘示弱地推他一把。

“当然，这么厉害的话你干嘛不去做侦探？不觉得太浪费人才吗？”“多谢鸡婆，你那不具建设性的提议本人不做考虑。”楚歌翻翻白眼，嗤之以鼻。

宿语昂仍是看着照片，其余的数据并未翻阅，只是问道：“楚歌，你查出什么？”“她叫纪凌，纪绍荣之三女，为前妻所生。前妻寒倚柔为英国风云科技总裁之千金，与寒父断绝父女关系后随纪绍荣返台。在寒倚柔未产下纪凌之前，纪绍荣已与万业集团董事长之女万采芝同居，育有纪炎、纪绯，寒倚柔车祸亡故后，纪绍荣随即迎娶万采芝，入主万业集团。”楚歌滔滔不绝地述说，一旁的方凯翔也拉把椅子坐下来细听纪凌之事。

“纪凌在其母亡故后，与管家两人独居一处并未由纪绍荣抚养，当时年仅八岁，由于纪绍荣刻意隐瞒，外界并不知有纪凌的存在。”宿语昂边听边看着纪凌出现于各种场合的面孔，敏锐地查觉她的每一张照片都没有笑容，就算有，也不是发自内心的笑意，依然是那么冷冽，为此他不禁皱起眉头，深感不悦。

是什么环境造就了这样看待人世的她？这般的花样年纪，她该拥有灿烂无忧的笑容才对。

楚歌继续忠实地报导纪凌的前尘过往，“纪凌十二岁时，奉外公寒严之命赴英国求学，十八岁修得企管与电子工程双料博士，提早自牛津毕业，并携带两名助手返台自组公司。”“十八岁？你开玩笑？小小年纪能闯出什么名堂？”方凯翔讪笑道。

楚歌投给方凯翔狡狴的一眼。“不要把人看得太扁，轻敌可是兵家大忌，听完我的话后，恐怕你就笑不出来了。”“是吗？”他的口气仍是充满不信。

“记不记得这两年多来，咱们被捷足先登的抢走许多案子？”他挑起方凯翔和宿语昂的回忆。

方凯翔忿忿地回答：“记得，都是些大案子，每次我要下手开刀之前就被人先吸走了。”想来就心痛，他至今仍揪不出凶手。

“那是纪凌做的。”楚歌宣布答案。

“啥？她做的？”方凯翔差点被口水噎死。

宿语昂终于自照片中拉回心神，将楚歌的话听了个仔细。

楚歌又道：“她的作风与我们相似，可是她不挑食，只要是能利用的企业，她一概吸光资金并广纳人才，现今她的财势与人力资源和咱们有得拚，如果和她对峙或硬碰硬的话，鹿死谁手还很难定论。”宿语昂的心情在听了楚歌的叙述之后顿时好了些。

她真如他所想的一样聪慧，能利用外在的环境来聚集自己的力量，怪不得她有着一身自信的神采，即使在暗处，他还是能看见她满身的光华。

但她为此付出了多少代价？她有年轻女孩该享受的青春岁月吗？二十岁即有此气势，她究竟付出了多少心血和牺牲多少时间才换来今日的成就？她有没有休息过？心疼地看着她的照片，宿语昂仿佛看见她拖着疲惫且

沉重的步伐，一步步向前行来，而她却将一切隐藏在小小的身躯里，以坚强和冷漠取代。

他想起了她的助手，他们能帮她帮到什么程度？能不能为她分忧解劳，一如他有两个知己？“楚歌，那两名助手的来历？”他想知道那两个人对她的重要性。

“宋约希，华裔英国人，年二十六，纪凌在十五岁那年出手挽救宋约希老父濒临破产的公司，并提供宋约希修完所有学业和家庭的经济来源，自此他无条件地为她卖命，为纪凌在台对外发言与行动的代表人，所有行动皆听从纪凌指示，为人果断，办事能力强，每次出手必定斩草除根，不留后患。”方凯翔咋舌不已，“你说她十五岁就救了一家快倒的公司？”“没错。”

“怪……怪物，她是神仙还是天才？”“或许两者皆是。”楚歌接口道：“纪凌十六岁那年，她应另一名助手法兰西斯的要求，首次整垮一个由黑道漂白的企业，那家企业为图谋法兰西斯庞大的家产，不惜谋杀他一家人，唯一幸存的法兰西斯自纪凌替他完成复仇大业后，便以手下自居，侍奉她至今，同时也是纪凌的首席顾问，头脑精明，对于英国经济动态知之甚详。”方凯翔有感而发，“上天果然是不公平的，她有个有钱的老爸和外公，还有一颗金头脑和得力的手下，就算她要摘星、捞月，我想对她来说也是件简单不过的事，年纪轻轻就如此一帆风顺，真好命。”“谁说她好命啦？”楚歌不平的替纪凌说话，“她歹命得很，这些成就完全是她自己一手挣来的，从八岁丧母之后，她就没有依靠任何人去得到自己想要的东西，那两个手下若是没有她的救助哪会有今天？老实说，她一直都是孤单的一人，那些亲属与她形同陌路，没见过有人关心她的死活。”宿语昂不自觉地握紧了双手，咬牙问：“纪绍荣待她如何？”“纪凌这女儿对他而言有等于没有，除了在十二岁之前有供给她生活费用之外，其后一切皆不闻不问。”“寒严呢？”宿语昂森冷地又问。

“会接她去英国，大概只是想培养她来对付纪绍荣，据外人形容，寒严似乎非常憎恨她，谈不上什么祖孙之情。”他们竟敢这样对她！宿语昂勃发的怒意冲激至五脏六腑，燎烧得炙盛。

“她最近有何动静？”他开始思考她所要的成绩，也许她会复仇，而线索就在其中。

“又吸光了几家企业，人才愈挖愈多，除了手下法兰西斯近来常往返英国、台湾两地外，宋约希出面的次数逐渐减少，反而她引进的新秀接下了许多新的案子。”楚歌不解地道出。

“有没有暗地里吸收万业集团的动作，或是抢万业的生意？”“没有。”宿语昂闭上眼沉思，不一会另他张开眼笑道：“原来如此，我知道她要什么了。”“老大，你认为她吃了万业以报复纪绍荣吗？”方凯翔提出疑问。

“她不会，她要的不是百业集团，而我则会替她吃下万业，好让她专心去拿取该属于她的东西，也算是纪绍荣苛待她应付出的代价。”“你要帮她？”楚歌像看外星人一般地看着他。

宿语昂居然会帮人？跟他南争北讨了数年，楚歌对于他怪异的心态多多少少有些了解，宿语昂他不在乎收购拆卖的对象是谁，只关心过程，向他求饶或央求援救的人都只会碰了一鼻子的灰，他生性自私自利，从不向人求助也不曾帮过任何人，而这次他竟然要帮一个只说过几句话的女人。怪，太奇怪了。

宿语昂看着纪凌的照片回道：“即使她不开口，只要是她的愿望，我都会替她实现。”他站起身走至他们俩身前，寒意飕飕地下令，“立刻搜集万业集团的数据，由子公司开始并吞起，散股、大户全都买下，进行到万业的母公司时断去万业求援的后路，包括银行、政要和商界友人，彻底冻结万业名下所有的动产及不动产，以防止它抵押借贷，收购至百分之六十的股权时停手，剩余百分之四十的股权先咬着不放，最重要的是，不能让纪绍荣有机会承接任何案子，让他有资金翻身，我要他五天内垮台。”“五天？！”楚歌和方凯翔被他的期限吓到，他向来都玩一、两个月且不曾催促过他们。

“吞不下这块饼？”他把他们的反应视为没有把握达成这项任务。

“不是……”“那就照做。”“老大，真要这么狠吗？”方凯翔犹疑地问。这么处心积虑地整倒纪绍荣，难道纪绍荣开罪过他吗？宿语昂冷笑，“狠？纪绍荣只是失去了一个万业集团，纪凌呢？他要如何弥补她失去的十八年岁月？我要他五天内垮台算是客气了，若不是念在他生了纪凌的份上，我会让他明白什么叫狠毒。”“老大，容我冒昧地问一句，你这么帮她有什么好处？”楚歌前后合算过拆解万业集团的利益，虽说获利不少，但有必要增加无谓的风险，树立更多的敌人吗？“有，得到她的认同、得到她的人，也找回我的灵魂。”“灵魂？”楚歌眉头打了十个结，太抽象了吧？这算什么目标？他望向方凯翔，但后者也是一头雾水。

“老大，你……对她来真的？”方凯翔颤巍巍地看着他。

“你们有没有想要紧紧守护过什么东西？”宿语昂眼神看向远处，忽然有此一问。

他俩皆无言以对。

“我有，纪凌就是我想望的一切，从她的眼中我看到了自己，也看到了未来，令我想保护她，替她卸下心中的缆和肩上的负荷。”他拿起纪凌的照片低声地宣誓：“不惜任何代价我都要守护她。”

宿语昂收购万业集团的行动，在他下令后便如火如荼地展开。

许多隶属于万业集团的子公司在不敌银弹攻势之下，纷纷将散股以高价售出，股东们更是乘机抛售股权图利。

楚歌在放出银翼杀手要收购万业集团的风声后，许多与纪绍荣有过交往的人士为免被宿语昂诛杀，立即和纪绍荣撇清关系，方凯翔则向银行方面施压，威胁要尽数抽走昂宿集团所有投资和储金，逼使与纪绍荣有借贷关系的银行不得不冻结资金，以免造成更大的损失。

数件已与万业集团商定的工程也因银行冻结资金的动作，宁可甘冒违约的损失与万业集团解约，另行招标。

方凯翔与楚歌紧急调来一大笔款子，如愿地标下所有工程，不让纪绍荣口袋里有点银子进帐。

由于事出突然，纪绍荣在来不及防范应变之下，四天内便被搜购了万业集团一半的股权，以及被切断绝大部分的经济来源。万采芝与纪绍荣四处奔走求救，走访老客户、好朋友，甚至有些关系的政客，但人人不敢触怒银翼杀手，无人胆敢向他们伸出援手。

大股东们眼见江山不保，只好赶在灭亡之前抛售手上的股权，无视于纪氏夫妇的恳求。

进行至第五天，大势便已抵定。

昂宿集团持有百分之六十的股权，准备接收万业集团。

短短五天内，纪绍荣便失去了经营二十年的万业集团，无力回天。

第六天，纪绍荣来到了昂宿集团位于市中心的总部，亲自登门拜访宿语昂。

“老大，纪绍荣来了，要不要见他？”方凯翔得知通报，敲敲宿语昂办公室的大门，意兴阑珊地问。

这五天下来，他和楚歌不眠不休地赶着兑现宿语昂的命令，累得半死也被操得只剩半条命，幸好没有误时，楚歌因后期作业的因素还没收工，目前仍在奋战。

“请他上来。”宿语昂放下正在看的演示文稿，有了游戏的心情。

眼尖的方凯翔瞄到他那邪气的笑意，精神为之一振，赶忙退下。

纪绍荣经过重重关卡，终于登上十六楼晋见宿语昂。

数天来的奔波，纪绍荣疲惫、倦态尽显在脸上，他步履沉重地进入宿语昂的办公室。

宿语昂靠人大椅内，讥笑地看着他不再意气风发的模样，大手一摆，示意他坐下。

纪绍荣挥去额上涔涔的冷汗，觉得寒意隐隐飘散在室内，而寒意的源头就是那俊美温文的宿语昂。他不安地坐在宿语昂指示的坐椅上，硬咽困难地开口，“宿先生，不知万业集团是哪里不小心得罪了你，让你大肆地收购本集团股权，本人在此先向你赔罪，能否请你高抬贵手，让出股权，我愿意以市价的两倍买回。”“你有钱买吗？”“我可以向银行贷款，我会有钱买的。”纪绍荣急切地答道。

宿语昂轻描淡写地说：“哪家银行敢借钱给你，我就毁了它，有办法的话你可以向国库借，只有那里我动不了，你不妨试试。”“你……宿先生，万业集团是我辛苦经营数十载、投入毕生心血的企业，我不能眼睁睁地看它被毁，请你放我一马，什么条件我都答应，只要你肯让我买回股权。”纪绍荣忍气吞声，放下身段地开口求他。

宿语昂站起身，走至窗口背对着他，阳光下一身黑衣的他更显得醒目。

“如果我没记错，万业好象不是由你经营才有今日，当年你是因为当上了万业的东床快婿才能坐上龙首的位置，而这些年来也不见万业有什么长进。”他转身凝视纪绍荣。“听说你的长子纪炎也不是个能成大事的人，所以我很好心地替你保管万业，你该感谢我，而不是求我才对。”“纪炎可以磨练。”纪绍荣接收下他那席贬损交加的话，压抑着到喉的怒意。他当然也知道纪炎无法稳当地运作万业，所以他才时常要求多多磨练纪炎，除去纪炎要命的火爆脾气。

宿语昂狂肆地讪笑，为纪绍荣生了个无用的儿子深表同情，他慢条斯理地向纪绍荣说：“不怕毁了万业先人的基业？省省吧！庸才再怎么磨还是庸才。”受不了宿语昂欺人的冷言冷语，纪绍荣直起身子，挑明了说，“你要多少钱才肯卖？”“你坚持的话，行，我要市价的五倍。”他随口开个天价。

“五倍？！宿语昂，你用原本的市价买进后炒作哄抬，现在的市价已经是原价的三倍之多，你还要以五倍卖出？这些钱够买两、三个万业集团了，这根本是故意为难我，将近四、五十亿的资金我上哪儿去筹？”纪绍荣瞪视宿语昂，仿佛看见他身后有着一只黑色羽翼，就像恶魔临世般，翅膀高扬，炫目得令人睁不开眼。

“对，我是故意的，你的算术不错。”他拍拍手奖励道。

“你到底想怎么样？”他偏头把玩着十指，淡淡地回道：“把万业拆成一片片，让它再也拼不回原来的样子。

或者就这样摆着，看它颓败、腐朽……反正视我的心情如何而定，也许我还会拿来当贡品，免费奉送他人。”“为什么？你不明了毁掉他人一生的心血是多么残酷吗？看他人痛苦令你很快乐吗？你成功的每一步，都是践踏着他人走过来的，多一个万业和少一个万业对你而言都没有差别，你视之为玩具的万业集团可是我的宝贝、是我的心头肉啊！我不能失去它，算我求你，把它还给我吧！”纪绍荣悲痛地恳求。

“只有万业才是你最重视的吗？”宿语昂失去笑意，漠然地问。

“对。”他毫不犹豫地点头。

以前他抛弃所有的一切，用尽各种手段才爬上万业的顶端，现在他也可以抛弃一切，只要能保住他的荣华梦，会失去什么都无所谓。

“很好，你似乎已经决定好万业集团的命运了。”宿语昂交握着双手瞪视他。

“什么命运？”“它将会被肢解，出售后，所有的钱我会送给你最不重视的人，任由她处置，我想，也该是让你尝尝心痛滋味的时候了，你愈重视它，我愈要毁了它。”纪绍荣惨白着脸颓然地坐下，他仰头看着宿语昂阴冷的面孔，破口大骂：“你不是人，没有人会像你这么冷血，如果你要拆解一个集团，大可以找其它的企业啊，为什么偏偏要置万业于死地？”宿语昂在他面前蹲下与他平视。

“你们称我为银翼杀手，既是杀手，杀人用得着理由吗？”“你是针对我而来的吗？我不明白，在商场上我敬你三分，也不跨足你的领域招惹你，井水不犯河水的，你凭什么毁掉我的事业？”他咬牙切齿地问。

“你这个井水恰巧犯着我珍视的河水，我不过是达成她的愿望向你要点亏欠她的利息而已。”宿语昂将脸逼近他，挑眉笑问：“失去一切的感觉如何？她失去一切时挺了过来，你呢？你熬得过吗？依你这把岁数，要再用同一种招数攀权附贵似乎行不通，你这朵菟丝花没有了可依附的大树还能继续生存吗？”被说中痛处，纪绍荣涨红着老脸，不敢正视宿语昂。

“我亏欠了谁？是谁唆使你封杀万业集团？”“想找出指使人向她下手泄恨？你可能搞不清楚我的为人，没有人，从来没有人能指使我做什么，我会封杀你纯粹是为了我自己。奉劝你一句，动我的人是要付出代价的，你一个人付得起也就算了，对你具有存在意义的人呢？他们付得起吗？”“你敢威胁我？”纪绍荣转头喝道。

他闲闲一笑，“我没什么不敢的。”纪绍荣愤恨地站起身，向后退了一步又一步。

“你不要忘了我还有百分之四十的股权，既然你不让也无意妥协，那我也会捉牢这些股权，我还是有机会东山再起的，即使你要卖也只能卖你抢去的那部分，而万业依然可以生存。哼！我耗尽大半辈子得到的万业绝不会轻易拱手让人，那些股权就是死我也会带进棺材里，你永远都别想拿到，何况我还有一颗活棋，你能封杀得了台湾的市场，国外呢？你控制得了全世界吗？我不会倒的，告诉你，我不会栽在你手上的。”宿语昂闻言立即明白他所指的活棋为谁。

他懒得告诉纪绍荣那百分之四十的股权楚歌早盯紧咬上，现下正忙得

很，就待纪绍荣走投无路，他便可下令抽股收工。

他站起身看着纪绍荣得意的老脸，脸上又恢复一派温文、无害的表情。

“你会不会倒不是你能决定的，是她。”他又打起哑谜。

“究竟是谁要害我？”纪绍荣恨不得将幕后主使人碎尸万段。

宿语昂并不回答他的问题，向身后招招手，“凯翔、楚歌，在外头蹲得不累吗？进来坐坐，让纪先生看看整他的帮凶，不然他会很迫憾的。”蹲在门缝外的方凯翔和楚歌差点跌成一堆。

“喂！他有第三只眼睛呀？怎么知道我们在偷听？”方凯翔揉着撞疼的额际，问向也正抚着下巴的楚歌。

楚歌忍着疼推开办公室的门，边走边回道：“他是鼻子灵，都怪你的香水味太重，才害我们现出原形，下次别乱喷那种怪东西，又不是娘儿们。”宿语昂坐回大椅，向他们俩介绍：“凯翔、楚歌，这位是‘前’万业的领导人纪先生，看在辈分上，向前辈问安吧！”楚歌一开口就没好话，“长江后浪推前浪，纪先生，你这浪头也太低了，咱们不小心就把你推回岸上，只花五天就掠倒了你，让我怪没成就感的，还以为你能陪我多玩几天，可惜实力差远了，得罪之处不必包涵，回家再修炼修炼吧！”“楚歌，说话要有礼貌，不能这样打落水狗，不然人家会说咱们后生小辈乱没素养的，对不对，纪先生？”方凯翔搭着楚歌的肩接口道。

纪绍荣发须气得倒竖。“宿语昂，你这是什么意思？”“喂！老头子，在人家的屋檐下你还不低头？怎么？输不起呀？再用那种气势对我家主人说话，当心我把你拆得一根骨头也不剩。”楚歌是非常崇尚暴力美学的。

“宿语昂，这就是你调教的两只走狗？有你这种主人就有这种狗，既然你对我仁，我也不必对你有义，我是不会放弃万业的，今天就算我自来一趟，既然你要斗，好，我就斗到底。”纪绍荣撂下狠话，怒目相对。

宿语昂只是埋首于文件中，并不理睬。方凯翔见状，立即明白老大没兴趣玩纪绍荣了。

“楚歌，送客。”宿语昂手指着房门命令道。

“老头子，你走不走？你是要直着出去还是要横着出去？由你选，别让我等太久。”楚歌收到命令就要赶人。

“宿语昂，我不含放弃的！”临走之前纪绍荣仍在门口嚷嚷。

“滚啦！废话一堆。”楚歌不留情面地甩门轰人。

宿语昂审阅完文件，拿起外衣准备出门。

“老大，你去哪儿？”方凯翔瘫在椅子上问道。

“去要属于我的东西。”“向谁要？”楚歌倚在门边也问。

他转头笑笑，“纪凌。”

纪凌在自家的书房中瞪视着手中法兰刚传给她的文件。

纪绍荣垮了。

为期不到六天，宿语昂就将他打垮，并让他没有反击的余地。

由于近来忙于整顿预备接收风云的人马，她并没有留意宿语昂的行动，直到真正能休息时，法兰却传来这份令人震惊的信息，在没有心理准备的情况下，她只能看着这份文件发呆。

天，他下手的方式好狠、好准，直接切入纪绍荣的要害，并且不留给纪绍荣一线生机，要翻身难如登天，如果她是纪绍荣，以这种颓势她可能也

救不回万业。

她放下文件叹口气，想起了和他之间的约定。

但她并没有给宿语昂目标，就算他深入调查过她的背景，单凭查出的数据就能知道她希望他替自己解决纪绍荣？为什么他没有被她的种种障眼法误导，而把目标放在风云科技？她不曾把攻打纪绍荣的野心彰显于外，他是怎么猜到的？纪凌不禁头疼地轻蹙秀眉。该不该赖皮装作不认识他？或者不承认他所做的就是她要的成绩？这种小人行径不是她的风格，做不来。

唉！早知道她就自己下手除掉纪绍荣就好了，看吧！多一桩麻烦事都是自找的，她干不该万不该去参加那个酒会，不去的话，也就不会沾惹上这号猎人了。

他所谓的接收她指的是什么？要人？要风云科技？还是她的心？风云她是不会给的，身体倒是无所谓，没什么损失，给他也不觉得委屈了自己，至少他有她认定的某种资格，作风够强势、够精悍，算是一名强者，若换作是别人，她连考虑也不会。

至于心，她有吗？凄恻地看着映照在大理石桌上的脸，她自嘲地笑着。

她还记得那刺入身体的冰冷刀锋，那种痛彻心扉的感觉不止让她痛楚难忍，同时也刨空了她的心，灌注了满满的怨恨和求生的意志，只有活下去才是最重要的，要心做什么？变成敌人打击她的利器吗？死一次就够了，不能笨得再给别人另一次致死的机会。

“小姐，有位先生找你。”管家李婶轻叩她的房门，探头进来。

“是法兰还是约希？”她直觉地问。

“都不是，是一位面生的客人，他说他姓宿。”宿语昂？他这么快就找上门来了？纪凌讶然不已。

“小姐，你要见他吗？”深知纪凌性子的李婶明白她不爱与人共处，试探地询问道。

“请他上来，我想他有事要找我谈谈。李婶，劳烦你冲壶茶上来。”她收好一桌的文件，准备面对现实。

“我这就去。”李婶应道。

不一会儿正主儿就到了。

“宿先生，这边请。”李婶端着托盘将茶具搁在书房的小茶几上，引他进门。

“李婶，你去休息吧！谢谢你。”李婶点点头，轻掩上房门出去。

“怎么找到这儿的？楚歌查的吗？”纪凌倒了杯芳香的红茶端给宿语昂，轻声问道。

宿语昂有点讶异地扬眉，接过她递来的茶杯。

纪凌将他的表情看入眼里，笑着解释：“我有做功课的好习惯。”宿语昂仔细地打量她，只手抚着她苍白的面容。

“你瘦了，英国方面太棘手吗？”换作纪凌一怔，张大眼睛看他。

宿语昂浅笑道：“我也有做功课的习惯。”他放下杯子，伸手揽她入怀，托起她的脸。

“你给的期限到了，如何？我的成绩你还满意吗？”“为什么你会知道我要纪绍荣被整垮？”她问出心中的疑惑，对他突如其来的拥抱并不介意。

“将心比心，倘若我是你，我会这么做的。风云科技的价值远超过万业集团，得个小小的万业近不如谋夺庞大的风云来得更实际。而万业可以慢慢

来，风云的寒严可是不等人的，他已日薄西山，没有事前准备周详，要得到他的位置虽说不难，但会坐不安稳，为了不让你分心，拆了万业算是我的见面礼，替你省去浪费时间的困扰，也好消消我的心火，一举两得。”“你想从我这里得到什么了除了钱财之外，我贫脊得令你无法想象，你要我的人可以，其它的我给不起。”她空洞地说着，双眸冷漠的看着他。

宿语昂低头吻着她的额际，“你不明白我要的是什么，你什么都不必给，只要让我为你付出就行了。”“我不懂。”他拥紧她冰凉的身躯，拉起她的双手放在胸前，用自己的体温熨烫着她，让她感受到温暖。所有的猫咪都怕冷，那么她一定也很怕冷吧？他搓揉着她的肩臂，护住她身后。

“我只想在你身边守护，让你休息、让你依靠。”他在她耳际喃喃倾诉。

纪凌立即想推开他，但他不肯，将手收得更紧。

她迎上他的眼，凛冽地开口，“我从不依靠任何人，以前不会，以后也不会。”看出了她眼底的厌恶，宿语昂轻柔地抚平她的眉心。

“适时的依靠并不代表软弱，它是一种休息，休息算是弱者的表现吗？总有一天，你将因自己的倨傲累垮自己，你想将自己定位在哪里？永不倦累的强者吗？”“是的，我只认同强者，如果你仔细调查过我的来历和成长环境，你该知道，若没有坚强的信念，那么将不会有今日的纪凌，你也不会为此而来。”“正因为如此，我才想守护你。纪绍荣的万业已毁，一旦你得到风云科技后你还有什么心愿？你还有别的生存目标吗？强者的信念让你一路走来，若是到了尽头你还剩下些什么？你会歇息吗？你肯当弱者吗？”他毫不讳言地指出她的生活方式，直指她自己也不知道的弱点。

“以后的事现在想还太早。”纪凌避开他刺人的眼神，不作正面回答。

宿语昂扳正她的脸，轻声地更正，“那是你的未来。”她掀掀嘴角，不屑地回道：“未来又如何？日子不会因为你的刻意经营而过得更长久，也不会因为你的忽视变得更短暂，只是求生存而已。任何形式都可以，没有在乎的必要，我只要知道自己还活着就好了。”“是他们给了你这种思想的？还是他们曾经想置你于死地迫使你以求生存为目的？”他锐利地询问，望进她的眼瞳想寻找答案。

纪凌偏过头，“与你无关。”“有关，当我达成你要的成绩时，你的一切都属于我，我的人就是我要紧紧守护的。我不允许任何人伤害你，即使有这念头也不行。”“随你，你要爱心过度泛滥我也没办法，只要不妨碍我做事就行了。”她耸耸肩，完全不在意自己会有什么处境。

宿语昂埋首在她的颈项，耳语般地催眠她，“不要防我，不要。”纪凌拉离他，心绪杂乱地看着他完美的俊容。

“你仍会是一只来去自由的猎鹰，当你奋战结束，又累又倦时，我会是你栖息的树，即使全世界的人都遗弃你，你仍有我。”她的小手爬上他的脸游移，沿着他俊美的脸部线条行走，无神地碰触他。

“你有两种面孔。”她画着他的眼眉：“对付纪绍荣是那么冷酷无情，对我却又是这副呵疼的模样，我看不清、分不明哪个才是真正的你？”“都是，但我只为你展现这一面。”他低下头，准确地覆上她的唇瓣，浅尝细琢，直到发觉她双手悄悄地攀附着他，他才放纵地深深吻她，汲取他想望的一切。

纪凌喘息地靠在他的肩头，让他环抱着自己，她还不能适应他的热烈，口鼻里全是他的气息，觉得自己虚弱得像个孩童，没有他的支撑几乎站不住。

宿语昂眷恋不已地细吻她的颈项，满意地看着白皙肤色漾出粉点，转

而吻上她精致的面容。

“你把我弄得心好乱。”纪凌找回声音，闭着眼迎上他的唇。

“什么都不要想，只要让我好好宠你。”灵巧的十指在她丰厚的发丝中穿梭，他爱极了那种丝缎般的触感。

“除了这副皮相外，我有什么好？值得吗？”纪凌靠在他的胸前静听他的心跳声，仿佛也在呼应她，就连频率也一致。

“值得，有一天你会明白的。”他轻柔地顺着她的发，紧紧地拥着她。

“现在不能告诉我吗？”她自他怀中抬起头看他。

“你还太小。”宿语昂点点她的俏鼻。

“是吗？你嫌我年纪小，我还嫌你太老呢！记得那晚你还说我配你刚好，这么快就把话还给我了？”她拍拍他的额际笑道。

宿语昂转了个话题，“英国那方面需要我帮忙吗？”他抚着她的脸庞，不忍见她日渐消瘦，在她未达到目的之前，想必她是不会休息的。

“私人恩怨，我要自己解决。倒是你，你打算如何处置纪绍荣？”她敛去笑容，正色地问。

“你希望我怎么做？”“你想取悦我？”她不认为自己有那么大的魅力能让他大费周章地去弄倒一个集团。

“就当是小礼物好了。”宿语昂露出爽朗的笑容，低首吻她。

纪凌摇首，“我不要纪绍荣的一分一毫，那不是我自己挣来的。整垮他只不过是让他付出代价，他的钱财吸引不了我。”“你想怎么做？”她想了想，眼里写满笑意。“将它贩售后分成两份，送给为你劳心劳力的方凯翔和楚歌吧！就当新年的红包及谢礼。”“你还真大方，有了那笔钱，他们会成为大富翁，凯翔和楚歌会乐死。”他笑谑地拥紧她。

“卖命的是他们，给点回馈也是应该的。”他的目光锁紧她的笑靥，那是绝美、自然，发自心底的笑，是他一直在寻找和渴求的，他想永远保留这份甜美，为她，也为自己。

“怎么了？”纪凌望着他发痴的眸子，小手轻拍他的脸。

他低下头来与她额际相抵，低低地要求她的应允。

“答应我，为我快乐。”纪凌沉浸在他真诚的眼眸里，内心深处柔软的一隅被撼动了。

沉默地看着他，仿佛看见了不快乐的自己，她不快乐吗？至今她才从他的眼里明了。为什么他总是能清晰地映照出她的内心？为什么他的要求那么少，她的快乐对他很重要吗？“为我欢笑，我想看真实的你，只为我，好不好？”温柔的嗓音在她耳际撩绕，像是蛊惑，也像是恶魔的咒语。

“你真的只要我的这些？我办得到吗？”她惶然地想离开他，从未有过的不安在心底升起。

她能被上天允许得到这么多吗？还是这又是她人生的另一起波澜？她不知道该怎么快乐、怎么欢笑，阴暗的生活中从不被允许得到这些，只有伪装她才能面对这个世界，从小她就强迫自己必须如此，日子久了，她也找不着那被遗忘的自己了。

“我会在你身边，别怕，你会办到的，相信我。”他紧紧地环抱她，抚平她的不安，怜惜的细吻落在她雪白的面容上，为她的焦急感到心疼。

“给我时间，我——”“我明白。”修长的手指按住她的唇。“不管发生任何事，记住，你永远还有我，我有一辈子的时间来等待你，不离不弃，这是

我对你永生的承诺。”他放开手，以唇印下誓言，和缓了她的心，将她深深地融入他的温暖里，不再寒冷孤寂。

“为什么是我？”她问出心中最害怕的问题。

“因为你是我另外的一个自己，过去我失去太多而找不到自我，直至你的出现才让我终止这些年来的寻找，我想善待自己、爱自己，而在这之前就必须好好爱你。”纪凌不语地看着他，干涸的心灵仿佛被注入一股泓泉，漾起了不知名的情愫，虽然不清楚自己的感觉，但能确定的是，他成功地进占她的内心，是他给了她这种过去从不奢求的想法，她也想好好爱自己，就如他一般。

久久，她栖息在他怀里，闭上眼紧紧地环住他宽阔的背不放。

第四章

“李婶，你怎么了？脸色那么难看。”纪凌盯着站在房门外的李婶，她正紧张地绞扭着双手，神色似乎有些慌张。

“小姐，你的继母他们来了，说是要见你。”李婶不安地回答。

她还以为那个三不五时就向她报到的宿语昂又来了！纪凌转头面向计算机屏幕，看着法兰陆续传给她关于英国最新动态的数据。“告诉他们我没空，不见。”“可是……可是他们硬闯进来，而且口气很不好，现在就在楼下，你说怎么办？”“丧家之犬就是这副德行。”她懒懒地关机整理好重要的数据，起身披上外套，打算尽快打发这些惹人嫌的亲戚，不想让李婶为难。“李婶，去告诉他们我马上下去。”“小姐，这不太好吧？纪大少爷似乎很生气呢！万一他们联手欺负你怎么办？你还是避一避比较好，我去向他们说你不在家。”李婶忧心地说道。看惯了纪家人仗势欺人的姿态，她不能不防着点。

她拍拍李婶的肩，“没用的，李婶，到时他们会冲上来找我，你别费事了。”李婶僵硬地点头，突然想到了一个救星，连忙退出房外拨电话，然后再下楼通知纪家的人。

在楼下等得不耐烦的纪炎见纪凌步下楼，粗声粗气地吼道：“纪凌，你好大的排场啊！”

“见你还得三催四请的，需不需要挂号？你把我们当成什么了？”“不速之客。”她冷淡的响应。

“你……”纪炎的火爆脾气当场就要发作，万采芝急忙伸手按捺下冲动的儿子，对纪凌陪着笑脸。

纪凌对万采芝的动作起疑，万采芝向来不会阻止自己的儿子对她发火，今几个却如此反常，可见来意不单纯。

她静坐在他们的对面，不带任何表情地问：“纪夫人，光临寒舍不知有何贵干？”万采芝思考了很久，困杂地开口，“纪凌，你知道你爸爸的公司出事了吧？银翼杀手两个星期前突然买去了公司大部分的股权，现在你爸爸亟需一笔钱周转应急，我今天来是代他向你借点钱。”万采芝第一次在纪凌面前低声下气地说话。

借钱？！纪凌几乎想大笑了，亏他们想得出来这条路，居然会找她借

钱？他们肯定是被宿语昂逼得走投无路了，才会不情不愿地找上她。看纪炎臭得发酸的脸和一旁脸色也好看不到哪儿去的纪绯，想必他们很反对找她借钱。

“对不起，我可能有点耳背所以听不清楚，纪夫人，你方才说什么来着，能否麻烦你再重复一遍？”她掏掏耳朵倾身向前，脸上一副不解的神色。

纪炎火大地吼：“纪凌！”“干嘛？叫魂哪！”她回他一句，继续向万采芝问道：“纪夫人，你刚刚说什么？”万采芝心头百般不是滋味，明知纪凌是故意让她难堪，还是忍下这口气向她重复，“我们要向你借钱。”纪凌微微一笑，“向我借钱？我是只无所事事的米虫，都快养不活自己了，怎么有钱借你们？”“你是没钱，但你外公寒严有，你可以开口向他借。”万采芝说出此行最主要的目的。

纪凌玩弄着今早李婶自花园剪下的百合，嗅着淡雅的香气，淡冷地回绝：“我和他不熟，要借，请你们自己去借。”“什么叫和他不熟？你和他在英国住了六年，又是他唯一的外孙女，你说的这是什么鬼话？”纪炎拍桌叫道。

“我只是去英国读书，并未和他同住，他做他的有钱外公，我当我的穷酸孙女，除了和他有点血缘关系之外，基本上我和他是陌生人，因此你们借钱找错对象了，我在他心目中并无地位可言，他不会借钱给我的。”她一口气地说出事实，信不信就随他们了。

“不可能，他只有你这唯一的外孙女，怎么可能不重视你？那以后他的风云科技要传给谁？我看你是不肯出面帮忙才这么说的吧！不然那六年你在英国怎么生活？”万采芝叫道。

“靠自己。”她很老实地回答。

纪绯不信地看着她，尖酸地笑着，“你又懒又笨，长相又难看，就凭你自己怎么能在英国生存？何况那时你才十二岁而已，骗人也要打草稿，不要以为我们那么好骗。”“随你怎么说，忘了告诉你，我没有向人伸手要钱的坏习惯。”她蓦然阴森地笑看纪绯。

“你敢笑我们？”纪绯又羞又气地谩骂。

“我指名道姓了吗？”纪凌转头看向窗外。

纪绯不依地扯着万采芝的衣袖，娇声地告状，“妈咪，她欺负我们。”万采芝全副心神都摆在寒严与纪凌的关系上，没时间理会女儿的撒娇。

“纪凌，就当帮你爸爸一次吧！好歹他也养育过你，现在他正需要你的帮助，你这个做女儿的总该尽点孝道，替他减轻经济方面的压力。有了你外公的借款，你爸爸就能买回股权，重新经营他的事业，你是他的女儿就该为他设想，一家人互相帮忙共渡难关，以后我们会把钱还给你外公的。”万采芝退一步改以温情软化她。

纪凌的反应只是挑挑眉，将万采芝的低声下气当成废话。

“请不要随便攀亲搭戚，谁和你们是一家人？我可不要这等福分，你们自己留着慢慢享用，别想和我沾上关系。至于纪先生曾养育过我？这倒是新闻。”她托腮沉思。“你说的是他当年定期寄给我的几毛钱是吧？不好意思，那是他的义务，我没欠他什么，少拿这个来向我要人情，我也很为自己是他女儿感到不幸。这样吧！你叫他断绝我跟他的父女关系，如此一来，我快活、他轻松，省得大家都麻烦，而他要借钱，叫他自己去跟寒严开口。”万采芝按捺不下满腔的怒气，尖刻地质问：“你明知寒严恨他入骨，绝不可能借钱

给他的，要他上门借钱，岂不是故意让人看笑话？”“那就别跟寒严借嘛！台湾没有银行吗？”纪凌状似不经意地回道。

纪炎恶形恶状地拍打木制桌面，并砸坏一旁的花瓶，以流氓的姿态威胁，“就是借不到才会来找你，废话少说，你到底帮不帮我们？”“不帮。”她简洁地回答。

“你这个贱货。”纪凌冷眼看他。“纪大少爷，请勿本末倒置，这名称应是属于你和纪大小姐的吧？当年你们不就是不伦之下的产物吗？我都不吭声了你还好意思说？正牌货是我耶，不像你们是地下工厂制造再加以包装的，怎么？少爷日子当久了就忘了本来的身分？要我提醒你‘私生子’这头衔吗？”万采芝脸色当场刷白。

纪绯立即尖叫道：“你这只狐狸精不要乱说话，你跟你妈妈一样不要脸，爱抢别人的男人，上次你还在酒会上勾引我未来的男朋友，大庭广众之下和他亲热，纪家的脸都被你丢光了，你是潘金莲转世投胎的，天生水性杨花，你下流、不要脸！”“请问你未来的男朋友指的是谁？”她什么时候抢了花痴的男友啦？“宿语昂。”纪绯理直气壮地吼，“都是你，你破坏我们的感情，本来他会是我最耀眼的男友的；没想到你专抢人家的男友，把他还给我。”纪绯忿忿地向她要人。

“请问你有收据吗？”纪凌慢条斯理地问。

“他本来就该是我的。”纪绯大言不惭地说。

万采芝想起那晚宿语昂曾与纪凌在角落谈话，马上联想到纪凌可能会做的手段。

“纪凌，是不是你煽动宿语昂做这些事的？”“我没煽动他什么。”她据实以告。

纪炎一听更加火大，“一定是你，不然为何你们谈完话后，第二天他就向我们万业集团开刀？你向他说了什么使他要如此害我们？”万采芝拉过纪炎，生气地问：“纪凌，你是想报复我们，所以叫他收购万业集团吗？”“报复？你们做了什么需要我报复？说来听听好让我参考。”“我……”万采芝一时反而语塞。

眼见母亲又输在口舌之下，纪炎逞凶狠地为母亲出气，“说，是不是你叫他做的？”纪凌眯细眼眸直视这不成才的纪炎，耐心渐失。“你们今天来的目的是什么？要借钱还是扣上这莫须有的罪名？”“我们要你去向那冰块做的寒严借钱，也要你给我们一个交代。”纪炎壮硕的身形来到她面前，低头命令她。

“办不到。”“你欠扁，贱人！”纪炎气红了只眼，举起手掌完全不控制力道地甩下一巴掌。

“啪！”纪凌被那惊人的力道甩离座椅，狠狠地跌在地上分不清东西南北。

“小姐！”李婶失声大叫，飞奔至她的身侧跪着将她搂入怀。“小姐，你没事吧？看看我，不要吓我呀！”李婶老泪纵横地捧着纪凌的脸庞，用衣袖拭去她嘴角的血。

纪凌茫然地抬头看着李婶的脸，耗尽气力地安抚她，“我没事，不要哭，李婶不要怕呵！”“让开，老女人！”打得不过瘾的纪炎在母亲和妹妹的默许下，打算一次将纪凌揍个够。

李婶用自己的身子护住纪凌，一如当年般，不让纪炎有机会再伤害纪凌。

“给我滚，别妨碍了老子的好事。”纪炎抬起脚猛踹李婶。

双眼恢复视觉的纪凌看清李婶脸上的痛楚，怨恨交加地大喝：“住手！纪炎，你再碰她一下试看看！”纪炎被她双眼迸射出的恨意吓得一怔，随即又露出凶态。

“我怕你啊？我不只碰她，我还要踹她，怎么样？你来阻止我呀！有办法就来呀！”他又抬起脚就要踹下，纪凌接住他的脚用力往上提，纪炎重心不稳地向后跌去，不小心撞上了茶几的一角，额际开了一道血口。

“哥哥！”纪绯见状，尖声大叫。她扶起纪炎朝纪凌骂道：“恶毒的女人，你想谋杀我哥哥是吗？你不但下贱还是个凶手，凶手！”纪炎按着额际的伤口，站起身来发狠地吼道：“妈的，贱人，我打死你……”这时从门口传来愤怒至极的声音——“把你的脏手拿开，再碰她一下，不只万业集团，你们三个都看不到明天的太阳。”宿语昂字字句句在房里构成狂烧的火焰，震慑住每一个人。

“宿语昂？”万采芝惊愕地唤道。

纪绯一见到心爱的白马王子，马上化作娇柔无依的小女人向他奔去。

“宿先生……那恶毒的女人欺负我哥哥……”两行清泪戏剧化地挂在她脸上，哽咽地向他诉苦。

宿语昂嫌恶地格开纪绯，冷声命令道：“楚歌，把这疯花痴丢出去。”

“是。”站在宿语昂身后的楚歌立即拎起纪绯朝外头丢去。

“宿先生……哇……”纪绯花容失色地大叫。

纪炎看妹妹被楚歌粗鲁的丢出，火冒三丈地大吼：“王八蛋，你敢欺负我妹妹！”“炎儿，快住口。”万采芝紧捉住纪炎，深知唯有宿语昂是万万得罪不得的，尤其他还掌控着万业集团的生死。

宿语昂夹带着更狠的杀气开口，“我就照你说的好好欺负她。”他向身后的楚歌吩咐道：“楚歌，我不想再看到那张花痴脸，你看着办。”“收到。”楚歌走出屋外，拎起纪绯阴森地笑道：“记不记得我说过不介意打女人的？今天就让你开开眼界。”仿效纪炎的火辣巴掌，随着他的话尾一掌掌地落下，纪绯的惨叫也随之响起。

“救命……啊……不要打我的脸……哥哥救我！”“宿语昂，欺负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弱质女流，你算什么男人？有种咱们俩来单挑。”听着妹妹的惨叫声，纪炎握紧拳头想与他较劲。

宿语昂扬起英挺的剑眉扫视纪炎与万采芝。“一个？也对，我只欺负一个女人是不公平的，你不但伤了我的女人，还伤了她的管家，好！我就成全你。”他又向身后的方凯翔吩咐道：“凯翔，把另外一个也扔出去。”“没问题。”方凯翔捉住躲在角落的万采芝，打开窗户直接就朝外扔去。

“炎儿……救……啊……”万采芝惊恐地尖叫。

“混蛋……”纪炎张口大骂，抡起拳头就朝宿语昂揍去。

宿语昂闪过纪炎的一拳，拉过他的衣领劈出一记手刀，纪炎颈部受痛地弯下身子，宿语昂又朝他的腰侧左右各给一拳，纪炎痛得跪倒在地，宿语昂提起他的领子，俐落地朝他门面击去，断了鼻梁的纪炎倾刻间血流如柱。

宿语昂揪起纪炎的头发，神情有如恶魔般地低下头亮出雪白的牙，“伤我的人要付出极大的代价，你好好体会一下，别忘了！因为以后你再也听不见任何语音，这是你需要偿还的代价之一。”语毕，他张开手掌不犹疑地朝纪炎的双耳猛力拍去，猝不及防的纪炎顿时两耳喷出鲜血，当场聋了。

“宿先生，请你住手，再这样下去你会打死他的。”李婶看着满面鲜血的纪炎央求道。

宿语昂扭头看向李婶，再看向纪凌，纪凌只是望着地板，眼瞳里没有任何光彩，像只受伤的蝴蝶，羽翼尽折。

“老大，大美人好象不对劲。”方凯翔小声地提醒他。

宿语昂走向纪凌，蹲在她面前小心地抬起她被打肿的脸蛋，而她就像尊白瓷娃娃般，眼神幽远又迷离，深陷在回忆里走不出来。

“纪凌，看我，看着我。”他搂着她的双肩贴近她的眼，见她没反应，他覆上她雪白的唇，直接以唇温暖她，为她注入一股暖流。

好半天，她原本空洞的眼眸眨了眨，这才清楚宿语昂正吻着她，她下意识的伸手捉紧他后背不放。

“凯翔，送李婶就医治疗，楚歌，把那三个弄走。”宿语昂抱起纪凌坐在躺椅上说道。

方凯翔换上一脸和乐的笑脸扶起李婶。“来，李婶，你一定很疼吧？我先带你上医院检查伤势好不好？”“小姐？”李婶不太肯定地问。

“没关系，你去吧！”纪凌抬眼无力地说道。

方凯翔一把抱起李婶往外走去，对她的频频回头了然地劝道：“你安心，你家小姐有我老板照料，她不会有事的。春天到了，人家在谈恋爱，咱们不该做电灯泡对不对？”“他好凶。”李婶小声地在方凯翔的耳边说。

方凯翔乐得仰头大笑，“他只凶坏人，不会凶心上人的啦！”走出门外后他又小小声地说：“你也认为他很凶对不对？我们这两个手下好可怜喔！每天受他的‘苦毒’，有一餐没一顿的，李婶，你把你家小姐养得那么好，一定有很好的手艺对吧？有空帮我们补一补好不好……”方凯翔的声音渐行渐远，连哄带骗地，最后成功地带着李婶离开。

宿语昂拿条冷毛巾在纪凌被打肿的左脸冰敷，轻柔地抚着她的发，“疼不疼？”温柔的语调轻轻响起。

纪凌张开眼看着忧心的宿语昂，举起小手想摸他的脸，半途就被他紧握。

“怎么来了？”“他们一到，李婶就通知我了。”他轻吻她的手。

“你收买我的管家？”她不满地质问。

见她恢复点血色，他欣喜地俯身浅啄她的唇。

“我是为了预防纪绍荣会祭出人情战术上门找你，因此才先和她沟通一番，怎么说是收买？如果她没通知我，你因此而受到更大的伤害，我会更加愤怒、更内疚的，纪炎也不可能活着离开。”“你的爱将们特地来帮你的？”她第一次见着法兰口中的楚歌和方凯翔，他们俩就像是宿语昂的贴身侍卫，一个指令一个动作，毫不犹豫的执行宿语昂的命令，太忠诚了，令她好生佩服宿语昂的魅力。

宿语昂不悦地蹙眉道：“错，太闲了，想凑热闹，一直嚷着要见你，都归功于你太会做人，拿万业的钱收拢他们，说什么都要来报答你的恩泽，拖拖拉拉的才误了时间。”纪凌挨了一巴掌全因他们俩的延误，回头他们俩可要小心了！

“别找他们算帐，他们也是好心。”光看他的表情就知道他会牵怒，她先发制人地开口代他们求饶。

“你真了解我。”他赞赏地吻她。

纪凌执起他厚实的手掌细看，有茧、有疤，回想起他对付纪炎时惊人的架式，并非一般寻常人的抡拳乱打。

“你是练家子？”“学过一点皮毛，主要是护身，谈不上练家子这殊荣。”他拿开毛巾看她稍微消肿的左脸，转而问她：“他们常打你？”纪凌叹道，“不，这是首例，我也没料到纪炎会对我出手。狗急会跳墙，加上纪绍荣又不在，第一次让他有机会对我动粗，是我太大意了，怨不了谁。”“还有他例吗？”想必她在纪家吃了不少苦头，言语上或许还能占上风，但这瘦弱的身躯就难说了，她嫩白的脸蛋还留存着纪炎的掌印，那家伙的这一巴掌打得真重，让他全身而退太便宜他了。

“你想杀光伤我的人呀？”“对。”“我自己来就行了。”他的作法太过暴力，还是采阴柔战术比较妥当。

宿语昂握住她嫩白细致的小手。“这只手我不要它们沾上血腥，它们要永远如此洁白无瑕，有罪我来扛，你不属于地狱。”“你的占有欲还是那么强，我说过，那会是你的致命伤，今日你伤纪炎甚重，以后呢？伤人者人必伤之，如果他人也用如此的心态来报复你，你又该如何？解决事情的方法有很多种，不必用到暴力，哪天他要是拿枪对付你那该怎么办？”“你在担心我？”宿语昂反而开朗地笑了。

“你希望吗？”她对他的笑容很不以为然，他居然还笑得出来。

“很高兴你会作如此想，但我宁可要你的笑容而不是愁容，我要你快乐。”他扶起她，敞开外衣将她裹入怀中。

熟悉的温暖和心跳唤醒了她身体的记忆，自动地找着舒适的姿势，她倚着他轻声喃道：“那就不要给我有担忧的机会，这种感觉我还很陌生，也不想去习惯它，真要我快乐就不要用这种方式，我不知从暴力中能得到什么快乐，我只知它带来晦暗和伤痛。”“纪炎他们找你做什么？”“借钱，要我替纪绍荣向寒严借钱，好买回万业的股权，大概是被你逼得走投无路了才会找上我，向我求情是他们母子三人最不愿做的事，但为了万业，他们还是硬着头皮来了。”宿语昂冷漠地开口，“早知道他们会找上你，楚歌先他们一步安排好了，那些卖出的股权他们永远也买不回，因为没有人敢卖回给纪绍荣，若是不听劝执意让他买回，那么卖的人也会有纪绍荣的下场。”她离开他的肩头正眼看他，小手抚上他的脸，“我看见你传说中的另外一面了，和现在的面孔差异极大。方才是那么狠心不留情，此刻却又温柔万千，你变脸的速度还真快，真的很难适应这两极化的不同。”“吓着你了？”她对这可笑的问题摇头，“不，至今我尚不懂害怕这无用的情感，纵使纪炎再多打我几下，我也不会感到害怕或是向他求饶，我会累积怒意还给他，形式不一定，但他敢做就要懂得担当后果；只可惜被你抢先了，你做得太彻底，直接诉诸武力，要我，我会改用其它的方法做得不露痕迹。”“我懒得对那种人费头脑，是他先卯上我的，岂有不奉陪之理？尤其是在他伤了你之后，他能走着出去算是很幸运的了，再有下次，他不会单单是失去双耳而已，更残、更绝的事我都做得出来。”宿语昂抱持着反对的观点，不认为对纪炎需有妇人之仁，他是罪有应得。

纪凌躺回他怀中，闭上眼不予置评，窝在他胸膛上闷闷地说：“别为我做。”“为什么？”“我不想欠别人。”宿语昂搂紧她，“我不是别人。”“现在气虚，不和你争辩这问题，你顽固得像颗硬石，说不通。”她无力地靠着他，

不想再提起关于他那过强的占有欲，她真不知道他将她当成什么了。

他关心地低下头，“还疼吗？”“只是头晕，不碍事，从我八岁以后就没人敢再打我了，隔了十二年再温习这滋味，怪难受的，我现在的样子一定很丑是不？”“不丑，很美。”他小心地避过她的伤处，碎吻遍布他钟爱的粉脸，像个朝圣的人，以他的唇虔诚膜拜。她怎么会认为他会有嫌弃她的时刻？即使伤了脸，她仍如美玉一般白润无瑕。

“纪绯她说的不同。”她恍惚地感受他的怜惜，不能集中意识地开口，“她笑我又丑又笨，居然还敢抢她的男朋友，骂我不要脸，像潘金莲那种荡妇，我是该高兴还是生气？”他的热吻陡地中断，脸色阴晴不定。

“你有男友了？”老天，他在吃醋！纪凌捧着他的脸不停地吻着，但宿语昂可没这等好心情去享受她的主动。

“你还没回答我。”宿语昂俊脸写满醋意，酸溜溜地开口。

“没有，我也没抢过任何男人，只有你这野蛮人来抢我。纪绯的男友不是别人，就是你，宿大帅哥！她迷死你了。”她抚着笑疼的脸颊，指着他的鼻尖说道。

“我？”宿语昂愣愣地看她。

“就是阁下，她在酒会那晚就相中你了，还说你会是她最耀眼的男友，怎么样？你的男性自尊心补回来了没？”她嬉笑地给他一记响吻。

“那个花痴？我干嘛要她来补强我的自尊心？我的目标是你，才会蛮抢横夺地接近你，凭她？下辈子再排队看看，我要的是知己、是情人，只有你才有本事撼动我，那个见到男人只会发春的女人，我想楚歌铁定揍得很开心。”他报复地在她纤细的颈项又咬又啃，白喝了一缸醋，结果竟是和自己吃起醋来，真冤！

纪凌被他啃得酥痒发麻，连忙讨饶地左躲右闪，差点跌下躺椅，幸好宿语昂眼明手快，及时将她捞回来，抱在怀中一起躺在椅上，一手让她枕着，一手则环紧她的腰，免得又出意外。

她喘息地躺在他怀中，想起明天有事要找法兰他们商量，照纪炎出手的力道看来，她脸上的掌印不知明天来不来得及消失，给他们看见这等情况，麻烦又来了。

“怎么了？”“我被打这件事若被法兰和约希知道，他们说说不定会宰了纪氏一家，而且会要求我一定要和他们同住。从我一回国他们就很反对我再和李婶独居，法兰是因为担心我的安危，而约希则是想死了李婶的拿手好菜，现在被纪炎一闹，我的问题可大了！”“搬来和我住。”他直接开口。

“等风云的事了结再说。”“你怕我？”“不是，在风云之事未结束之前，我不想让自己心有旁骛，你答应过你会等我的，不要逼得太紧。”她平静地说着，内心却因为他的要求而有点紧张。她对现状很满足，但同居又是另外一回事了，她还没有准备好和他一起度过人生。

宿语昂抬起她的头与她唇舌交缠，让她没空胡思乱想，直到两人不得不呼吸新鲜空气时才分开。

“我不是急色鬼，我担心的是你的安危。你待在我身边，我才有真实的安定感没有顾虑。并非我信不过你那两名得力手下，只是你不知道自己有多美，你的美足以让人犯罪，他们有足够的的能力保障你的安全吗？”“我哪儿也不会去，但我会叫法兰和约希盯紧纪家，再不成，我会请些保全人员驱离他们，放宽心吧！”“就这样？”“反正还有你呀！”她理所当然地说。

“我不是神仙，今天只是运气好，下次就没有那么侥幸了。”他不像她那么乐观，她太不重视自己的安危了，也许得暂时找些可靠的人来保护她，而又不打扰她的生活。

“过一天算一天，不要想得那么远，你看，我现在不就好好的吗？”宿语昂轻碰她脸上的指印，“刚才的情况你怎么解释？”“什么情况？”“你见到血迹后便发呆出神叫不醒你，这是怎么回事？”他固定住她的下巴不让她躲避，严肃地问。

“不知道。”纪凌眼中闪过一丝痛楚的神色。

“你有事瞒我。”宿语昂眯细了眼眸，脑子飞快地转动，“是纪绍荣还是纪炎？他们对你做了什么？回答我。”“都不是，事情不是你想的那样，就算你要追讨曾伤害我也来不及了，事情已经过去，你就别问了，我想说时自然会告诉你，现在不是时候，不要问。”她拍开他的手埋入他的胸膛拒绝回答，同时也拒绝回忆。

“纪凌？”“我好累，让我睡一会儿，抱紧我好不好？等我睡着你再离开，不要留下我独自清醒地面对这空荡的房子，还不要离开我，好吗？”她偎紧他，第一次对人说出这种话，自从有了他之后，她好象再也不能忍受孤寂。

“我不走，不会离开你，安心睡吧！”他心疼地抱紧她，不再逼问。

直至纪凌平稳的呼吸声传来，宿语昂低首看着她熟睡的小脸，轻巧地抱她回房安睡。

临别前他眷恋地俯身吻她，在她耳畔喃喃道：“不离开，我不会抛下你，给过你这誓言，我就永不收回，对我、对你都要有信心，我等你。”

第五章

暮春三月，法兰西斯接获寒严家庭医师的紧急通知，下半身中风瘫痪的寒严因上呼吸道感染演变成肺炎，再恶化成肺水肿，朝不保夕，随时都可能死亡，寒严要求临终前能见纪凌一面。

纪凌带着宋约希与法兰西斯两人飞返英国，匆忙之间来不及告知宿语昂。

寒严居住于伦敦市郊一座宫廷式的华丽宅邸，占地达数十英亩，其间有森林、花园、广大的草坪等，奢华之程度宛如古代的英国贵族。

自他病危的消息传出，许多寒氏的远亲近戚纷纷前来慰问和探听最新消息，所有人都想知道寒严庞大的家产在他过世后，究竟会落入谁人手上。在一票候选人之中，以寒沐、寒沁和纪凌三人最为热门，若是能趁此时押对宝多多奉承，以后自是少不了好处。

寒沐与寒沁均为寒严之堂弟，自寒严中风后，两人便由他国返回英国总公司。

在激烈的卡位竞争下，寒沐的实权远超越寒沁，目前暂代风云总裁之职，大手笔地收拢人马，巩固自己的地位，竞争总裁的企图心风云上下人人皆知。而不甘示弱的寒沁也借机完成几宗不小的案子，证明他握有的实力远在寒沐之上。风云内部分裂成两派人马各拥其主，暗中较劲，风云的营运几乎停摆，所有人力全都耗费在内部的斗争之中。

纪凌因其母曾与寒严断绝父女关系又是外姓，自然显得低调不少，但因为她是寒严唯一的亲血脉，因而也不容小觑，只是她涉及风云内部核心的时间短暂，再加上是个年少的女流之辈，也有人对她持反对的声浪，认为她不足以担当风云总裁的大任，公开地排斥她，要她退出。

但寒严临终前只要求见纪凌一人，寒沐及寒沁均未被点诏，这一来不免又引起另一番揣测，究竟是血亲重要还是实力可靠，就端看寒严如何取舍。

当纪凌出现在寒家大宅时，立即引起一阵骚动，拥戴寒沐与寒沁的成员分据大厅两处，壁垒分明，而纪凌的身旁只有宋约希与法兰西斯两人，显得势单力薄。

寒家因为遵循英国传统繁文缛节甚多，纪凌需要先通报家仆，再经由家仆传讯，得到寒严的同意方可入室见人。

纪凌捡了个三不管地带枯坐等待，水灵的大眼看着寒沐与寒沁虎视眈眈的眼神，心里着实觉得无聊且浪费时间。

一名寒严忠心的老仆恭敬地朝纪凌行礼，“孙小姐，老爷有请，劳烦孙小姐移驾上楼。”纪凌点头起身准备上楼，宋约希与法兰跟在她后头也打算一起前往，但老仆将他们两人挡下。

“老爷只请孙小姐入内。”“约希、法兰，你们留下。”纪凌朝他们使了个眼色。

“孙小姐，这边请。”纪凌跟随着老爷上楼，留下一屋子等待消息的人群。

推开寒严的房门，扑鼻而来的是阵阵药水味，房内有着寒严的私人医生和律师，寒严躺在床榻上，面如黄蜡，一见到她，勉强伸出枯槁的手召唤她。

“纪凌，过来，坐这里。”他拍拍床沿要她坐下。

寒严看着容貌酷似寒倚柔的纪凌，她比当年离家的寒倚柔更美、更独立，伸手想握住她，却被她冷冷的抽走。

纪凌眼光直直地瞧着桌上、墙上，四处都或摆或挂着寒倚柔的照片，看来寒严虽和寒倚柔断绝关系，但心中仍是非常挂念她，可能是拉不下脸来接她回英国，直至她死，寒严也许都活在悔恨之中。

“孙小姐，老爷身子很虚弱，千万别刺激他。”老仆细声地提醒纪凌。

“我知道了，你和律师都出去，我有话想和我外公谈谈。”老仆看向寒严，寒严向他点点头。

待他们走后，寒严开口，“你知道风云目前的情形吗？”“大致了解，寒沐与寒沁抢破头想接你的位置，风云内部已然分裂，没有向心力更不用谈团结，跟盘散沙没两样，外人要攻打正是时机。”纪凌的眼神滞留在寒倚柔各种形貌的照片上，冷凝的恨意冲破心墙，但她仍是隐藏着，没让寒严察觉。

寒严叹口气，“寒沐野心太大，有野心本是件好事，可惜他只懂得往前冲，却不知道也要固守原有的根基，交给他，不出三年风云会因他而损失惨重，所以他不适任。而寒沁虽有实力，但他太好大喜功不会体恤下属，日久人心必失，到时他身边只会剩下吹捧他的小人而无实在作为的战将，因此他也不能接。”“我呢？”她低头问。

“你在风云时日虽短，但事事务求完美，交给你的小案子只有成功没有失败，作风低调却很服人心，与你接洽过的客户都对你赞不绝口，尤其你当时还只是个学生，可见潜力无穷，再过数年必成大器，与其将位子交给他们，还不如朝你下注。”寒严老虽老，但并不糊涂，纪凌是个人才，也许能力远

在这票争宠的亲戚之上，这也是他召她回来的主要原因。

“这么看得起我？”“我也没别的选择。”他很势利地说。

她绽出一抹笑容，看着一旁随时待命的医生和那批精密的医疗器材，转而问道：“找我来就是想对我说这件事？”“你是我唯一的亲人，有些事我想向你说明清楚并且交代好。”“说。”“你知道我恨纪绍荣。”寒严愤恨地看着她。

“知道，你也同时恨我身上流有一半他的血。”纪凌顺便说明事实，道出他多年来看待她的心态。

寒严深吸了一口气，避开她的眼神。“除了你，风云交给任何人我都不放心，在交给你之前，希望你答应我两件事。”“你说。”她睨着寒严，想知道他还有什么把戏，反正他也快死了，听听他将死之言也可和以往不可一世的对话比较一下有什么分别。

“首先，你要改姓寒。我寒家在你这一代除了你没有其它的子嗣，你母亲死得太早，没有为我留下男丁接棒承继，我要你改姓寒是希望你延续我寒家的香烟，使它不致在你母亲那代就断绝，你办得到吗？”“可以。”她连想也不想地就答应。

寒严像是松了口气，继续说出第二项要求。

“其二，你必须答应我，在接下风云之后一定要亲手毁了纪绍荣，不能假手他人，他夺走我唯一的宝贝女儿还勾搭别的女人，最后逼死她，这仇我要你报，替我和替你母亲报复那负心男人，你能不顾父女之情达成这件事吗？”“可以。”“关于风云内部的问题，你有能力解决它分裂的状态吗？”

“有。”“你有自信？”寒严为她的爽快感到一丝怀疑，她从不向人低头也不应允任何事，今日的不同使他警戒心倍增。

纪凌笑得很虚假，这老头子太不了解她了。

“我不做没把握的事。”她环着胸看着这残烛老人笑道。

“很好，我已经替你安排了几名可靠亲信，他们会在风云中辅佐你，直至你步上轨道为止。”寒严安心地靠躺回床，很满意地合上眼。

“你交代完了吗？你女儿正在下面等着和你团聚，你快去赴约吧！唠唠叨叨一大堆，我是你能指使的吗？”纪凌点燃一根烟，轻蔑地说。

“你……”寒严倏地瞪大眼，硬生生地吐出一句。

纪凌在他房内踱步欣赏每一帧寒倚柔的照片，顺手拿起一帧踱至他的床前，将那相框当成烟灰缸使用。

“我要姓啥名谁都是我的自由，唯独寒字这姓我是不会列入考虑的，我厌恶都来不及了又怎会听你之命而改？你凭什么命令我？下去问问你女儿缘由吧，你以为我恨的是谁？纪绍荣吗？枉费你白活了这把岁数，连我的心思都摸不透，该好好反省了。”她拉来木制的坐椅坐在他身旁让他吸二手烟。

“我恨的是你，还有寒倚柔，纪绍荣当然也在名单之列，但我不会依你说的亲手毁了纪绍荣，因为已经有人替我办到，省了我不少气力，所以你的两个愿望这辈子永不会实现，我要你带着遗憾下地狱。”寒严嘶吼道：“你答应过我的！”纪凌耸耸肩笑道：“我说谎，不行吗？”“你……”“至于你最放心不下的风云，我会好好整顿，它将不再是你寒氏的风云，而是我，纪凌的风云，你可能还不清楚你那些美其名要辅佐我的亲信早被我清理掉了，小小螳臂又焉能挡车？太过轻敌是你犯下最大的错误，我的风云将不会有分裂的问题，你的人马将被我全部驱逐，改以我这两年来培育的新世代取而代之，

寒氏一门将永成绝响。”她吐出一缕缕的烟雾快乐地笑着，将烟头捻熄在寒倚柔的照片上。

“你……咳咳……”寒严怒火攻心导致呼吸困难，竭力地喘着气，脸色愈形苍白：“别死得太快，你还没听到精采部分呢！”纪凌招来医生替他戴上氧气罩，不让他马上死去。

“医生……叫……叫律师来……”寒严费力地叫道。

纪凌推开椅子站至他面前冷酷的说：“甬叫了，想改遗嘱吗？我替你改好了，你的律师和医生半年前就被我收买了，只要你一死，就成了名副其实的死无对证，我已是你的法定继承人，你名下所有的财产和风云都是我的，要改，可以，下辈子别再看走眼以为我好对付，你这辈子是没指望了。”

“你……收买我的律师？”寒严不敢置信地瘫在床上。

“金钱万能，你以为我没钱吗？未免太小看我了，这两年来我会毫无建树吗？没点本钱怎么跟你斗？在台湾两年我所赚的钱不比你世代代所经营的风云少，要接收、要收买我有什么办不到的？”“为什么……为什么这样……对我？”纪凌俯身至他的面前，让他看清她美丽得近乎邪恶的脸庞。

“因为我是你们所有人的罪。”“罪？什么……罪？”寒严打个寒颤。

“你不知道吗？基督教有七项原罪，包括贪婪、色欲、懒惰、骄傲、嫉妒和愤怒等等，你自恃富裕目中无人，犯了骄傲一罪，纪绍荣为求名利抛弃妻弃女，犯了贪婪、懒惰和色欲三罪，而寒倚柔犯了嫉妒和愤怒两罪，你们三人的罪行衍生了我这个罪人，八岁时我就已经偿还你们所加诸在我身上的惩罚，现在还给你们，很公平。”她炯亮的双瞳映出他惨白的神色和她堆积砌成的仇网，字字句句传送出她的怨恨。

“你不是神，你有什么资格责难我？你又凭什么要我赎罪？”寒严微弱地反击，她美得像地狱来的使者，就连看她也像往地狱踏去，与死神打了契约。

纪凌双目凛冽的逼近他，不带温度地开口，“当然有，你知道你的宝贝女儿生前做了什么吗？”她拿开他的氧气罩在他耳边说道：“她要杀自己的亲生女儿，杀我。”寒严片刻间忘了呼吸，不敢相信他所听见的。

纪凌刻意为他说明过程：“用刀，亲手一刀刀刺进她女儿的身体，很冷、很痛，让人生不如死。那年我只有八岁便需经历亲人的杀戮和背叛，母亲要杀我、外祖父和父亲不救我，即使在她死后也没有人拉我一把，任我自生自灭，若不是有坚强的求生意志，我还能站在这里吗？你说，我没有资格要你们赎罪吗？”寒严淌出老泪，摇头否认。“倚柔……倚柔不会……她不可能这么做……”他的女儿是那么地柔顺温慈，她不会做出这种事的。

“不可能？”纪凌脱下外衣，让他仔细瞧她手臂和肩上深浅不一、歪曲丑陋的刀疤。

寒严咬牙别过脸不忍卒睹。

“还要看更多的刀疤吗？面对我，你有什么不敢看？那是你女儿做的，你为什么不敢面对它？”纪凌用力扳正他的脸，要他看清楚她身上永不能磨灭的伤痕。

“不……”寒严痛苦地低号。

“再告诉你一个让你死也不能瞑目的秘密。”她继续对他倾倒往事。

“住口……不要再说了……”“你真以为寒倚柔是死于车祸意外？”她冷不防地问他。

寒严颤巍巍地开口，“你……你弑母？”“不是我，是纪绍荣设计杀了她，想不到吧？见到你女儿时顺便告诉她一声，免得她死得不明不白，你和她一生都毁在姓纪的手头上还不知情。”在他人生的最后时刻她才让他知道真相。

“纪绍荣……”寒严苦恨的大叫。

一旁的医疗仪器发出一连串的警铃声，寒严的心跳速度和呼吸都迅速增长至危险状态，家庭医生赶紧替他戴上氧气罩，转头看纪凌，而她仍是无动于衷，医生只好停下救助寒严的动作。

“算我做件好事，先送你去找你的女儿，等纪绍荣一无所有时他也会去找你，你们三个不会太寂寞，可以在下面再好好斗上一回合。”纪凌偏头看他，脸上没有同情也没有欣喜。

“你好残忍……”“向你们学的，你们教导有方，我该谢谢你们。”家庭医生紧张地拉拉纪凌的衣袖，“孙小姐，你不能再刺激他了，他的心脏会承受不住。”“这样就受不了？我呢？当我受苦受难时有谁来同情我？要我施舍一点怜悯给你吗？”她低下头拭去他的老泪，可怜地看着他。

“我……错了……不该……不该让倚柔生下你……”纪凌最后一丝良心也随他这句话远去。

“真巧，你女儿在死前也这么说过。”寒严圆目直瞪，伸手在空中画出一道弧线，像要捉住什么。

“倚柔……倚柔……”心室监测器出现一道水平线，哔声划破充满仇恨的空气。

“永别了，外公，代我问候我母亲。”她亲吻他的额际，为他合上双眼，让他安心地去找女儿。

医生闭上眼，关上监测系统和其它的维生器具。纪凌走至门前时停下，转身回头看了寒严一眼，继而永远地离开他。

寒严死后，律师立即公布其遗嘱内容。

寒严名下的财产，包括外债、金融投资、动产及不动产、风云科技、寒氏大宅，以及其在英国四处购置的房地产等，涓滴不漏地全数给了纪凌。纪凌卖了部分的地产以支付庞大的遗产税，寒氏大宅即是被出售的地产之一。

在寒严下葬的七天后，纪凌在风云召开高层主管会议，以商讨风云的未来。

开会当天，参加会议的成员百分之六十为寒氏宗亲，只有少数的外姓人氏及英籍人士，简而言之，风云科技几乎是寒氏一族所控制，这也是纪凌要召集他们的主要目的。

在风云大楼宽广的会议室里，纪凌坐在主席的位子上，身后各站着宋约希与法兰西斯，长桌的左侧是寒沐与拥戴他的部属，长桌的右侧则是寒沁与效忠他的人马。

她以清亮的嗓音开口镇压一室的嘈杂，“今天我请各位来，不是来看职位防卫战，请诸位收敛点，是炎黄子孙的都该晓得‘新官上任三把火’这句话的意义，别因火烧着了才懂得节制，听懂了没？”纪凌不怒而威的王者气势，让原本仍争论不休的两派人马霎时安静了下来，将注意力全部转移到纪凌的身上。

“首先，我要宣布有关人事异动的事项，在此之前，我想听听各位有何高见。”她敲敲桌沿，看着寒沐与寒沁，不急着直接告诉他们她所谓的人事异动是何等的大搬风。

寒沐先声夺人，“纪小姐，听你这么说，你是对于目前风云内部的部署，与原有的人事安排有不同的看法吗？”“有，例如总裁一职。”她开口点明他仍然占据职位不放。

“我做得不称职吗？”寒沐对纪凌轻视得很，根本就不想把位子还给她。

寒沁在另一头耻笑他，“寒沐，纪小姐是风云名正言顺的总裁，你不过是暂代的，别死耗着让自己难看，寒严都指定要她继承了，你霸着不放未免也太低级了吧？”“你是吃不到葡萄喊葡萄酸，这职位是寒严他直接授权给我的，你穷嚷些什么？是你自己没本事他才不传给你，少在那里敲边鼓，你算哪根葱？”寒沐回骂道。

“你们有完没完？”纪凌打断他们的斗嘴，不耐地问。

寒沐看向纪凌，一副施恩的样子，“纪小姐，我认为你年纪太小不适合从商，你这年纪应当在校园里追求学问而不是荒废学业。商业界这种事你不懂，我愿意再替你掌舵风云几年，直到你有能力独当一面，那时我会交出总裁位置，你放心地先去求学吧！风云有我在你用不着烦恼。”“多谢美意，但我已离开校园两年多，并且拥有企管与电子工程双料博士，我不知道自己还要再读些什么，还有比博士更高的学位吗？拿两个就够了，要读你自己去读，我没兴趣。”纪凌迅速打发他的废话，把他的轻视扫回他讶异的眼，寒沁更是大刺刺地讽笑寒沐的狼狈。

“纪小姐，不如由我来帮你吧！我在商场上打滚多年，见多识广也熟悉公司上下的事务运作，你虽有高学位却无实战经验，我愿意先暂代总裁让你在旁学习经营之道，等你有了足够的实际营运经验后，我再将主权交还予你，不知你意下如何？”寒沁乘机推销自己。

纪凌灵眸一转，“试问风云目前的净值大约多少？”纪凌坐在大椅里两手交握，淡淡地笑道：“我名下的财产够我买一个风云还绰绰有余，这些钱不是寒严给的，也不是平空掉下来的，是我凭自己的能力只花短短的两年时间在台湾赚来的，经商讲求的是头脑与手段，也就是本身的实力，我整垮的企业远比你在英国多年所接的案子多过太多，少拿经验与年资来压我，你还不够格对我说教。”室内响起一阵哗然，寒沁与寒沐目瞪口呆地看着年仅二十岁的纪凌，为她的作为感到讶异与不信。

寒沐勉强地开口，“你的年纪太小难以服众，有谁会让一个二十来岁的女娃来当大企业的总裁？风云将会沦为英国的笑柄。”“我不需要你们的心悦臣服，我的企业里不要半个寒严用过的人，找你们来是想告诉你们，你们全被开除了！明天准备与我的人交接，顺道去人事室拿资遣费。”她快言快语地拆了他们的台，懒得和他们斗嘴。

“你敢开除我？”寒沐跳起来朝她怒吼，“论辈分我是你的叔公，我在风云里待了这么多年，就连寒严也不敢这样对我，我可以告你不法资遣。”“风云是我的私人企业，我爱开革谁，谁就得走路，当年寒严与我母亲断绝关系，所以你们根本与我毫无干系，带着所有的手下一起滚，寒氏的风云早不存在，若想告我也可以，先看完这些数据再仔细想想，我能将你们告得更惨。”纪凌从法兰的手中拿过两本厚重的文件，抛给寒沐与寒沁。

寒沐、寒沁的脸色难看到了极点，在场的众人也心生猜疑，纪凌到底

给了他们什么东西？“这……这是假的，你故意栽赃抹黑我，我没做过这种事。”寒沐像是烫手般地丢开那本文件，矢口否认。

宋约希捡起那分文件在他面前摇晃。

“没有？寒沐先生，你贪污了多少风云的钱全写在这些帐册上，需要我找你的会计来和你对质吗？还是要我找来精算师估计你在本薪及加给之外多出的不法收入？”他眼神锐利地瞥了准备遁逃的寒沁一眼。“喂！寒沁，你也别躲，那些为抢到生意不惜利益输送的献金是打哪儿来的？为我解惑如何？还是要我亲自去会计部门挖你的数据，或是直接去问你的客户？”“你们……”寒沁手指着纪凌三人。

法兰站上前宣布，“风云科技已经改朝换代，未来风云即将移植台湾，并以台湾为根基，英国这边会只剩下一个据点，我家小姐不容许风云里有寒严用过的人存在，如果你们肯合作，还有点小钱走路，再不走，我只好寻求法律途径解决，到时大家都难堪，还请各位三思。”寒沐撕去虚以委蛇的表相朝纪凌骂道：“你想毁了先人在英国辛苦创建的风云科技吗？”“有何不可？”纪凌笑得灿烂。

“纪凌，你外公尸骨未寒，你就做出这种事，你还算是人吗？风云科技会因为你这不孝女而败光，你等着看。”寒沐不客气地嚷着。

法兰西斯快步上前提起寒沐的衣领，凶恶的警告道：“寒沐先生，再侮辱我家小姐就请准备上法院。奉劝你少开脏口，现今她是主、你是仆，请认清身分，我家小姐的名讳岂是你能叫的？再不识大体我就撕烂你这张嘴。”寒沐被法兰西斯吓得六神无主，双脚被提离地面，随时都有被痛殴的危险，对桌的寒沁适时地住嘴免得招来祸端。

“还有人有意见吗？”纪凌看着厅里的众人满意地问。

底里悄无人声，怕一开口就连资遣费也领不到，还惹得一身官司。

“很好。”纪凌为他们的识相给予褒奖。她起身对宋约希吩咐道：“约希，这儿就交给你和法兰了，尽快赶离这些寒老头的手下，完成事务的交接，办完事后你再带新的职员们回台湾的总公司，由法兰筹备在英国的据点。另外拨出一些人手驻守英国，盯着寒沐与寒沁的动作，防止他们再兴颠覆风云的念头，必要时，你可以斩草除根，别让他们有机会成为大患。”“头头，你上哪儿去？”宋约希看着她穿上大衣，不解地问。

纪凌整理好衣衫，看着窗外灰蒙蒙的天空，她好怀念台湾的阳光。

“回家，这个国度我不想留下，再没有什么能让我留恋的了。”

纪凌穿著一袭黑色连身的毛衣，站在伦敦机场的候机楼等待登机。

她没带任何行李，只提了个随身的小皮包，像抹黑色的影子混杂在川流不息的人潮里。

不如为何，打倒寒严之后让她屯积了十多年的累意排山倒海而来，再也没气力抗拒自身的疲累，没有了该前进的目标和想追求的东西，心头空荡得可怕，虚无的感觉漫布全身。

将头倚着窗上的玻璃，静静地回想这些日子以来在英国所做的人和寒严的死。

她的心愿达成了吗？她自问。

她也不知道，她活着就是要履行对自己立下的誓约，现在寒严死了、纪绍荣垮了，而寒倚柔早化成一堆枯骨，她还想向他们要什么？就某方面来

说她是赢了，但她也输惨了。

她自嘲地笑着。

宿语昂还真说对了，现在的她的确不如该如何往前走，生活没了重心，她也不晓得该何去何从，徒留一身的空虚。

她强烈地想念宿语昂温柔的怀抱。

他说过，他会是她可栖的树，她好累，在她最需要他的时候他在哪里？她这只迷途的倦鸟好渴望能归巢安歇。

不知不觉地，她竟依赖他至深。呵！他不但是商界的银翼杀手，同时也是夺心的猎鹰高手。

她闭上眼浅浅地低笑，原来她还有动情神经并非草木，尚不是无可救药。

她伸出一根手指在玻璃窗上一笔一画地写着宿语昂这个名字，不一会儿，窗上写满了她的相思。

一个硕长精瘦的身形映照在玻璃上，那身影是那般的熟悉。

纪凌缓缓地旋过身，以为自己见到幻象了，她猛地喘息，小手不禁掩住口阻止自己大喊出声。

宿语昂走近她，拉开她的手低头给她一记安抚的吻，冠玉般的俊颜盛满温存的笑意，他敞开双臂说道：“我来接你回家了。”纪凌投入他的怀里，语不成声地开口，“为什么？”怎么知道她在这儿？他为什么总是出现在她最需要他的时候？“因为你在这儿，我不能不来。”他拥紧她，怜惜地说，“你的身上系着呼唤我的铃，听见你的呼唤我便来了，来迎接我倦累的小鹰归巢，我怕她会迷途，所以主动来领她回家。”纪凌拉下他的头疯狂地吻着，像个渴了千年的旅者，汲取荒漠中的甘泉，滋润干渴的心灵。

“我想你，好想。”“我又何尝不是？”他源源不绝地提供她所需的一切，分隔的日子让他相思成灾，再也不能忍受见不到她的日子，匆匆放下台湾的事务，催促着自己赶来英国找寻她。

他轻抱着她。

“英国方面的事结束了吧？回台湾后我再帮你处理剩余的事，你先好好休息好吗？”“我要有始有终。”她自他怀中抬头。

“你太累了。”她变得更加消瘦，让他好生不忍，想将她的倦意全往自己的身上揽，不愿再见她憔悴的模样。

纪凌靠在他怀里安适地说：“有你在身边就不会，我还撑得下去，等我，就快结束了，再等我一阵子好不好？”“都依你。”他应允她所有的要求。“回家吧！李婶等着你回去呢！她买了好多菜要替你补补身子，凯翔和楚歌爱上她的手艺，打算赖在你家饭厅不走了，帮我想法子把他们两个捉回公司办事，李婶让他们废工贪食了。”宿语昂低首向她抱怨，她笑着更往他的怀里缩去。

“我要叫李婶把他们拐过来。”纪凌仰首轻咬他的下巴。

“顺便拐我好了，我才是你的。”他一副“欢迎光临”的样子。

“我有没有说过我好想你？”纪凌承接他眼中的爱意，搂住他的颈子问。

“有，我喜欢听你这么说，知道你有这种想法真好。”他喜不自胜地啄吻她的红唇。

“这是第一次我向人开口说这种话，很高兴我的对象是你。”她晕开美艳的笑靥对他说道。

宿语昂沉醉在她的笑容里，更缩短了两人之间的距离，以心贴心地向

她保证，“你还会有更多、更多的第一次，我会慢慢地帮你找回来。”

第六章

四月份，全新的风云科技正式登陆台湾。

纪凌为了打响风云科技的旗号，与宋约希及法兰西斯频频在各式的晚宴、商业酒会等社交场合露脸，一改往昔只隐身在幕后的作风，并且接下庞大的案件，规矩地做起生意来，与昂宿集团在电子业界形成两雄鼎立的状态，各分占市场的一片天。

已在破产边缘的纪绍荣由报章杂志得知纪凌的种种消息，简直不敢相信，纪凌竟打倒寒严并将风云科技所有的人员全部换新，用的还是她自己找来的各大企业人才。

在一篇简介纪凌生平的杂志报导上他得知，自己看似无用的女儿，从十二岁起就为未来画好蓝图，不但在十八岁前就是双料博士，这两年多以来她私下赚取的财富竟也不少于寒严，她将自己藏得太好，他在她八岁时就该心生警戒多防着她点，然而他却老眼昏花地被她欺瞒了十二年，只怪自己怎么会笨到这种程度。

但，反过来想，这也可能是天意。

万业是完了，但有纪凌这财大势大的女儿也算还有一条活路，若能让她出手整整宿语昂，不但可以消他心头怨气，也许还能向她要点钱买回万业的股权，他仍能过着锦衣玉食的生活，再不然向她在风云科技里要个一官半职也不错。

纪绍荣迫不及待地前往风云科技总公司，企图能靠女儿再圆一个荣华梦。

风云大楼里，一路上挡驾的人均拦不住这个自称总裁之父的纪绍荣，任他嚣张跋扈地直闯总裁办公室。

“总裁，有位自称是你父亲的人要见你，没有事先预约，也没有知会过我就擅自闯进来，现在就在门外，你要不要见他？”尽责的女秘书找来保全人员将纪绍荣拦在门口，透过电话向纪凌报告。

纪凌停下手上的工作，蹙眉听着内线电话。

纪老头找她作啥？见她有钱有势想过来分一杯羹？还是又想向她借钱？都有可能，那老头是哪儿有好处就往哪里去的人，会来找她可能又想旧计重施，弄点钱来复兴万业。

“请他进来。”纪凌回答。

她已经法外开恩不把万业拆成碎片，他还有胆找上门来？也许宿语昂做得不够绝，她该自己动手才是。

“纪凌。”纪绍荣一入室内便将门关上，亲亲热热地叫道。

“纪先生，你找我有事？”纪凌坐在原位看他过度温情的逢迎嘴脸，不感兴趣地昂首问他。

“怎么叫我纪先生，你该叫我爸爸才是，你有今天的成就，爸爸感到好光荣，特地来向你道贺。”“少跟我客套，咱们之间的关系大家心里有数，有话快说，我有事要忙没空和你玩假仁假义的戏码。”纪凌对于父亲反感至极，

现在才来和她谈父女之情，他不觉得肉麻她还嫌恶心呢！

纪绍荣登时脸色变得难看，温吞地开口，“你是我女儿，用这种口气对我说话不认为太不敬了吗？”“你的女儿是纪绯，要尊敬去找她，我只是和你前妻不要的女儿，你有什么资格向我要敬意？我准备不久之后和你断绝关系，万采芝他们一定也告诉过你这件事，快去办一办，我不要你这种父亲。”“你还在恨我当年遗弃你们母女吗？”“你是想翻旧帐，还是想跟我借钱？”纪凌眨眨灵动的眼眸，尖锐地问。

“我……”“再支支吾吾的就请出去，我很忙，不像你这个大闲人可以四处游荡，下次想见我时请先和我的秘书预约，这里不是你家厨房，可以任你来去自如，下回你再硬闯，可别怪我不客气地把你轰出去。”纪绍荣硬着头皮说出他的来意，“我是想和你借点钱买回万业股权，也想请你帮我做事。”“帮你做什么？”纪凌没想到他会叫她办事，以为他只是来讨钱罢了，对他有其它的要求感到意外。

“我希望你能替我整垮宿语昂。”他义愤填膺地说。

“给我一个理由。”她闲散的玩弄着手指。

“他毁了我一生的心血，我要他得到应有的报应，父仇子报，你该替我出口气的。”他音量大增地咆哮，恨不得能将宿语昂大卸八块。

“哦，是吗？”纪凌漫不经心的笑着。

“那个男人根本不是人，他是魔，没心肝地把他人的宝贝当玩具耍，你若能整垮他，也算是替商界除去一大祸害。放眼台湾商界，只有你能办到这件事，许多人都都很希望你能为大家铲除昂宿集团。如果你肯帮忙，不但能为你的风云科技打响名号，也能赚进他侵吞来的钱。”他振振有词地对纪凌晓以大义，话里藏着浓得化不开的仇意，拿顶人情的大帽子就要往纪凌的头上戴去。

纪凌轻松地绽着笑容，上上下下打量这满口仁义道德的纪绍荣。

“我为什么要帮你？”她简洁扼要地询问，态度既疏远又冷漠。

“我是你父亲啊！孝顺父母是天经地义的事，没有我你哪有今天？为人子女就该听从父亲的话，你想违逆我吗？”由请求变成命令，纪绍荣气愤的喝令。

纪凌将双肘支靠在桌面上，笑咪咪地端详着他的脸孔。

“我的字典里没有‘孝道’这两字，宿语昂弄垮你正好称了我的心意，省得我还要去攻打万业，寒严我都不放过了，你又算什么？不让你灰飞烟灭你就该偷笑了，你以为宿语昂没事干嘛去撂倒万业？那是因为我，所以他就为我办到，若不是那时忙着接收风云科技，我早自己动手砸万业了，你还来找我这主谋帮忙，你向来都不用脑袋的吗？”纪绍荣怒不可遏地冲口骂道：“原来是你搞的鬼，我是哪点招惹到你了？你居然串通外人来对付我，我还在想宿语昂没事干嘛找万业开刀，原来是你指使的，你这个孽种！”怒火狂烧，纪绍荣根本忘了他是来求她的，暴戾地只想打死这个不孝女。

“想诉诸武力？上回你儿子打伤我的下场就是被宿语昂弄聋了双耳，你有本钱打就下手啊！你的年纪也不小了，当心他把你的老骨头拆得一根也不剩。”她无所谓地睥睨他，最好让他气得五腑移位、六腑翻腾。

纪绍荣右手高扬，僵硬地板着脸问她：“你和宿语昂是什么关系？”就算死也要有个理由吧！

“不知道，也许是同类人种，更或许是伴侣、情人，我和他互相欣赏、

恋慕对方，如此而已。”她模糊地给他个答案。

“你处心积虑地置我于死地，到底是为了什么？你已有了风云，万业是哪里犯着了，要你下这样的毒手？”他光火地大叫，直想刮掉她脸上那恶魔似的笑。

“我高兴。”她轻松自在地说道。

“你……”“我早就看你们一家子不顺眼了，不挫挫你们的锐气还当真以为我好欺负，怎么样？由富商变成平民的滋味如何？生活的起落很大吧？当年你就是不肯安于现状，抛弃寒倚柔赖上万采芝，现在失了势才回头来找我这个突然发现的女儿，怎么，你又不想要那没有利用价值的万采芝了吗？”她字字刨挖着他的颜面，不管他的横眉竖眼。

“条件由你开，只要你能让我东山再起，我可以和万采芝离婚，也不要你借钱给我买回万业，但我要进入风云任职，要你名下财产的一半，我是你父亲，你必须给我养老的钱。”纪绍荣改行另一方案，要求入主风云。庞大的风云随便一处也有金山银山，也许也可伺机将纪凌拉下台来总裁换他坐，收买她的手下来个谋乱推翻，到时他不用费力气就可以得到一个全新、且拥有雄厚实力的公司。

“你和谁结婚、离婚我都管不着，你要人养老就去找你那两个宝贝儿女，对我我是既没责任也没义务，我的风云不要你这老头，别异想天开地以为我会让你在里头搞内乱，自己笨就算了，不要以为别人也同你一样，我不会让你沾上风云半点边的。”光听他的这席话就可以臆测出他的心思，狡狴的纪凌才不会让他得逞。

“你不管我的死活吗？”纪绍荣狰狞着老脸问道。

“纪先生，你早断奶了，干嘛还要赖着别人才能求生存？有点志气好不好？”她鄙夷地冷哼，愈看他愈觉得自己是歹竹出好笋，好险没有他这种不要脸的德行和寒倚柔的软弱。

纪绍荣气得七窍生烟，抄手就把一桌的文件给砸得满地都是。

“你到底给不给？”他执拗地质问。

“不给。”纪凌一脸云淡风清，无视于他的怒气。

这时内线电话又响了，纪凌拿起话筒听着，一抹诡异的邪笑泛满她秀丽的脸庞。

“请他进来。”说完，她冷冷地下逐客令，“纪先生，我有要客来访，没事的话请慢走。”“除非你答应我的条件，否则我哪儿都不去，我要你补偿我失去的万业。”他气呼呼地不肯离开，霸道地坐在沙发上，没有移动的打算。

“这话是你说的，你可不要后悔。”纪凌由他去，凉凉地等着看他遭殃。

“纪凌……”步入办公室的宿语昂被满地凌乱的公文吓了一跳，三步并作两步地快速冲至她面前，焦急地检查她是否受伤。

“有没有受伤？哪里疼吗？”大手不停地抚过她的身躯，宿语昂紧张得几乎忘了呼吸。

纪凌扶正他忧愁的脸，眼对眼地说：“我没事，真的。”见她完好如初，宿语昂这才释怀地吁了口气，放心地用力喘息。

“这是怎么回事？”他指着地板问。

“有人牵怒。”她倚在他怀里低低柔柔地安抚他的怒意。

宿语昂眯起俊眸，视线瑟缩在一角的纪绍荣，一脸的风雨欲来，如刀剑般的目光几欲射穿纪绍荣，慑人的寒音响起，“你来这儿做什么？”“我……”

我来看我女儿不行吗？”纪绍荣收起惧意，抬出为人父的架子回道。

“她有说她想见你吗？”宿语昂阴鸷地看着纪绍荣，想也知道他会来找纪凌绝没什么好事，纪凌早把纪家列为拒绝往来户，她会见他才怪。

“父亲看女儿还需要女儿的同意吗？你少管我们的家务事。”纪绍荣也不知道打哪儿来的勇气，硬是直起身子正面冲撞宿语昂，新仇旧恨全涌了上来。

“她不是你女儿，她是我的人，要见她必须有我的同意，立刻给我滚。”

“谁说她不是我女儿？没有我她能出世吗？你算什么东西？是不是见她有钱才想贴上她壮大你的昂宿集团？我不准她和你交往，你这个吃人不吐骨头的杀手不准碰她的风云科技，她是我生养的人，你才要滚出去！我生她就是要她养我，容不得她不肯，你这个外人凭什么跟我叫阵？”纪绍荣僵硬着脸，厚颜无耻地拉拢他和纪凌的关系。

“我不认识他。”纪凌玩着宿语昂的领带，闲闲地撇清关系。

“你说的是什么鬼话？什么叫不认识？”纪绍荣暴跳如雷，看着他俩亲密地依偎在一起愈觉得刺眼。

“我本来就不认识你这贪婪的老头，我唯一的亲人是他，你才是所谓的外人。看清楚，他叫宿语昂又号银翼杀手，也就是吃得你死死的天敌，他才不像你这么没格地捞现成的油水，专吃软饭。”纪凌窝在宿语昂宽大的怀抱中，朝纪绍荣猛射冷弹。

“你们这对狗男女、商界的败类，罔顾亲情伦理，有一天你们会不得好死。”他老羞成怒地咆哮。

宿语昂将下巴搁在纪凌的肩头，寻衅地开口，“也不先秤秤你自己的斤两，你有那份能耐吗？你的人品又好到哪里去了？就冲着你今天这句话，万业剩下的残枝我就除恶务尽地扫光它，再不滚，你当心有家都没得回，我说到做到，或者你也想象你儿子那般少了副耳朵？”纪绍荣嗅着血腥气息，害怕地往后退，踩着满地的文件，慌忙地夺门而逃。

“你又用威胁这老招。”纪凌撇撇嘴角不敢苟同。

“别指望我会对他客气。”宿语昂抬起她的下颚，辗转地与她缠绵。

被吻得意乱情迷，纪凌主动地加深这个吻，他像醉人的酒，让她百尝不腻，愈吻愈是欲罢不能，星眸半闭，喘息着任他沿着优美的颈线一路吻下。

宿语昂撩开她的发际，啃吻着露于衣领外的雪肤，才想剥开碍事的外衣，纪凌便自火热中回神，迅速地拉紧衣领。

“怎么了？”宿语昂敏锐地看着她的动作，察觉了她的异样。

“没事。”纪凌理好衣衫，心虚地回答。

“你还在怕我了？”他随口问道，眼光却紧盯着她拉拢的外衣。

“不是。”“衣服底下藏了什么秘密？”他抱紧她，柔声低问。

“没有秘密，只有记忆，我不想回忆的丑恶记忆。”她靠在他肩头喃道。

“我总会知道的。”他扶起她的脸轻啁，俊脸缓缓地摩擦着她的，话里的意思很明白，他不是圣人，单单吻她和搂抱并不能满足泛滥的情潮，他们总有一天会越过那条界线，只是目前他不想逼得太紧。

她声若蚊蚋地说：“如果可能，我真想永远不让你知道，也许你知道后会嫌弃我、离我而去，我不想失去你。”“你还是不相信我？难道我的承诺和保证都不能使你把心交给我？”宿语昂与她额靠着额地闭目隐忍，他最不能忍受的就是她的不信任，要做到什么程度她才能卸下那身的盔甲，全心全意地相信他？为什么至今她仍在防他？“你给过多少人承诺？”原本不想问的，

但终究克制不住地问了她最在意的问题。

“一个，只有你。”愈听她的问题愈觉得恼人，他张口便噙住纪凌粉嫩的唇瓣，狂炙地吻她，想让她也体会那股将人焚烧殆尽的渴望。他扶抱起她，直要吻入她的灵魂深处再不容她有置疑的心思，她若还不能明白，要他刨心挖肺来证明他也会照做。

“我不能呼吸了……”她嚅吟道，但他火热的唇不放弃地又将她卷回理智荡然无存的感官世界。

宿语昂倾全副心意灌注在这记麻辣的热吻里，恣情地抛空他内心的感受。

热吻方歇，他拥紧虚软无力的纪凌，哑声地问：“还要我证明吗？”他不介意再来一回“我问了不该问的话吗？”“你说呢？”他修长的手指细细地描绘她被吻得红肿的唇瓣。

“我不该质疑你？”这是她唯一想得到的答案。

“永远不要，你只能相信我，明白吗？”“不觉得你太霸道了吗？”她渐渐摸清他飘忽不定的心态和行动方式，这男人连商量的余地也没有，根本是个土匪嘛！

“现在后悔已经来不及了，不信的话咱们再来一次。”他低首又要朝她吻去，纪凌连忙掩住他的口，她可禁不起再一次的严重缺氧。

“你想抢劫我的空气呀？我信你就是，不准再吻我，再吻下去你就要做人工呼吸了。”虽然回味无穷，但她可不想不光彩地死于因吻窒息。

宿语昂咧嘴大笑，表情活像个野蛮人，一扫脸上的阴霾，变得灿烂。

“土匪头子。”她不甘不愿地答应他无理的要求。

“你很没有诚意喔！”他得了便宜还卖乖地坑她。

诚意？！纪凌的火气逐渐上升，小手乱揉他的俊脸，惹得他呵呵大笑，不躲也不逃地任她发泄怒气。

“你是专门来讨打的吗？”她气恼地问，捶打着他铜皮铁骨似的胸膛。

“第一次对人发火是不是？”宿语昂很得意地问。

纪凌一征，立即了解了他的目的。

“你有毛病，用这种方法惹我发火，神经！”她火大地骂道。

“噢喔！第一次说脏话，一天之内我连破你两个纪录，成效不错。”他乐不可支地仰头大笑，把怀里的纪凌震得东摇西晃。

她退离他的胸膛，站在不远处生气地盯着他。

“笑够了没？”宿语昂挂着得逞的笑容步向办公室的大门，手握着门把，临去前转身正色地说：“你看起来瘦归瘦，其实该长肉的地方一点也没少，一抱便知你的本钱，嗯！以后我会很幸福。”说完，忙不迭地接住纪凌朝他丢来的面纸盒。

纪凌气得快冒烟了。

宿语昂在闪出门外时又喊：“加上第一次动手打人和扔东西四项纪录，我会再接再厉。”在纪凌又扔出武器前，他赶忙合上房门，留下一肚子火气的纪凌。

方凯翔伸出五指在楚歌面前摇晃。

“哈啰，有人在家吗？”见他没反应，方凯翔再敲敲楚歌的脑门，楚歌火大地拉下那逞凶的手。

“你没看见我现在很忙吗？”楚歌的焦距仍是盯在不远处的宿语昂身上。

“你在忙什么？”方凯翔不明所以地问。

“看世界奇观。”“什么世界奇观？老大突然连下十二道金牌火速召我回来，你还有空开玩笑，你没被他点名吗？”方凯翔一路风尘仆仆地飙回总部，以为发生了什么大事。

“我根本就没走，是他叫我催你回来的。”楚歌领了圣旨才急着催方凯翔回总部。

“他找我们来有什么事？不会又想做什么了吧？”看楚歌好象很闲不似有什么紧急事故，方凯翔便与他并肩而坐，顺便散散一身的汗热。

“不知道。”楚歌也不清楚。

方凯翔苦恼地抓着头皮，自从老大相中大美人后，他和楚歌两人就没一天好日子过，老大再玩花样，他们会操劳过度而死。

“喂！‘随人顾自己’，有难别拖我下水。”楚歌已做好最坏的打算，能闪尽量闪，最好别被点名办事。

“你这算什么兄弟？我跑不了你也别想跑。”方凯翔死命地捉住楚歌的衣领，不让他落跑。

“别拉啦，被他发现咱们就完了，你去挡，我要逃难，不要拦着我。”楚歌没义气地说走就要走，一边剥开方凯翔这只八爪章鱼。

宿语昂被他们俩拉拉扯扯的吵闹声拉回思绪，坐在椅子上旋过身冷眼旁观。

“你们好象很忙？”他不怀好意地问。

“完了，都是你啦！”楚歌怀恨地踹方凯翔一脚。

“老大，你找我们又有何事？”方凯翔不抱期望地开口。

“我想拆了纪老头。”宿语昂徐徐地道出。

“老大，他早被咱们拆了，你忘啦？”方凯翔提醒他。

“还有百分之四十的股权没有。”他懒懒地一笑。

“这次有没有限时间？”楚歌比较关心的是这个。

“有。”有时楚歌真恨自己的铁嘴，好事不准坏事绝对正中红心，好想捶心肝骂自己多嘴。

宿语昂命令道：“楚歌，你有两天的时间收网，那些钱由你们俩平分，这是你们办事的酬劳。凯翔，去把他弄得无路可退，让法院查封他的房子，我想看看纪氏一家人无家可归的样子，这次的任务比较简单吧？”简单？！楚歌和方凯翔满腹苦水直想哀号，又是一次不可能的任务，虽然奖金庞大，但“赚钱有数，性命也要顾”啊！

要死了，老大净是挑些困难度超高的任务找他们办，纪凌的两名手下不也是神通广大吗？为什么就不肯自己搞定，老是连累他们两个？“有意见可以说出来。”看他们俩板着一张臭脸，宿语昂好心地说。

“没有，完全没有。”他俩连忙矢口否认，即使有，谁敢讲啊？“那还不快去办事？我是从现在开始计时的，逾时你们就完了。”“要命。”楚歌咕哝着，提着手提电脑准备外出办事，方凯翔也没闲着，拿了文件就往外头走。

宿语昂将座椅转向面对窗口。

如果纪绍荣不那么不知廉耻地去找纪凌，他也不会再下毒手。两天后不知纪绍荣还笑不笑得出来？可以确定的是纪绍荣将会一无所有。

“你说被卖掉是什么意思？我不是说要守住那些股权吗？是谁买的？什么？！混蛋！没用的东西！”纪绍荣忿忿地挂断电话，眼中布满血丝，愤怒之下拿起电话砸了个粉碎。

“发生什么事？”万采芝闻声下楼探问。

“宿语昂买走了我们最后的股权，已经转了好几手卖出了。”纪绍荣自酒柜中拿出烈酒猛灌，满肚子的气焰。

“怎么可能？那是我的股权，没有我的同意谁也无法动，就算银翼杀手再厉害也没法子教我签字转卖，他不可能买走的。”万采芝愣愣地跌坐在椅子上，不肯相信。

纪绍荣一口接一口地灌下烈酒，用衣袖拭着嘴退的酒渍。

“有内鬼帮他，那个楚歌不知是用了什么手法买通我们的人，瞒天过海地替他转卖，公司里的人都跑光了，就算要找出他们的内应也没法子了，可恶！”他用力地将酒瓶扔至墙上。

“我们可以告他。”万采芝心生一计。

“告什么了那个楚歌专门走法律漏洞，法力无边，不然宿语昂也不会重用他。如果我们笨笨地去告宿语昂，楚歌会把我们告得更难看，再说，我们哪有钱告？宿语昂旗下的律师团集结了台湾最顶尖的律师，他会养那些人吃闲饭吗？他有钱陪我们告，我们有吗？”纪绍荣气得脸色铁青，坐在桌子上生闷气。

“那现在我们该怎么办？”万采芝急得像无头苍蝇，在他身边打转。

“先卖了这栋房子再想办法。”“不行，这是我万家祖传的老宅，说什么也不能卖，一定还有其它的法子，不能动这栋房子。”万采芝急急地反对，不肯让纪绍荣卖去她最后的祖宅。

“还有什么法子？其它的房子都已经抵押出去，只剩这间还没，如果不趁现在卖出，我们会身无分文的。”都走投无路了，他哪管这房子是谁的，只要能先卖点钱便能解决跟前的问题。

纪绍荣慌慌张张地冲入屋里，见到纪绍荣便情急地大喊：“爸爸！出事了，你要快点想想办法。”“绯儿，怎么这么慌张，先喘口气慢慢说。”万采芝拍抚着纪绍荣的后背，让她缓缓气息。

“法院要拍卖这栋房子来抵付我们以前的借款，公文已经到了，爸爸，你要救救我们。”纪绍荣手里拿着公文，期期艾艾地说。

“什么？！”纪绍荣与万采芝均大惊；没料到法院会查封得这么快。

“是方凯翔搞的鬼，我在法院的男朋友说方凯翔前天向法官们施压，要他们提早拍卖我们的房子，法官们很快就答应了。”“又是宿语昂的手下，他是存心和我过不去。”纪绍荣从桌上跳下，暴躁地怒吼。

“绍荣，你去求求纪凌，她现在那么有钱，一定可以帮帮我们的，你是她的父亲，去向她借点钱她会借你的。”万采芝想起突然发达的纪凌，立刻想从她那边拿钱周转。

纪绍荣火气更旺地吼：“我去过，她不肯借，是她刻意要我们倒，她才是策动宿语昂毁了万业的主谋，宿语昂这次会这么做完全是为了她，他们两个早就勾搭上了。”“原来是她！上次找她借钱她还说没钱，原来全是装出来的，还叫宿语昂打伤绯儿、打聋炎儿，她好狠毒的心肠哪！”万采芝忍不住尖叫道。

“妈咪，房子被卖掉，以后我们要住哪里？”纪绍荣不愿失去优渥的生活，

没钱、没房子，她哪有脸再去上学？她会被其它同学耻笑，她是千金大小姐，她才不要和那些平民有着相同的身分。

“不要担心，我们不会餐风露宿的，我手边还有笔钱，宿语昂动不到我这，他不会有好下场的。”万采芝忽然变得冷静异常，口气阴狠。

纪绍荣警觉地看着她。“你想做什么？”“以牙还牙，我什么都没有了，我也要宿语昂痛不欲生。”“妈咪，你想伤害宿语昂？”纪绍荣拼命摇头，这可不行了，宿语昂是她心目中的白马王子，如果他死了，她去哪儿找这么出色的男伴？何况他那么有钱，她还想做宿家的少奶奶。

“不是他，是纪凌，那个罪恶祸首。”万采芝恨恨地说。

“你想怎么做？”纪绍荣问。

“杀了她，因为她，我的儿子聋了，我女儿的花容月貌被她弄丑了，而我父亲留下来的万业集团更是因她而毁于一旦，此仇不报，我誓不为人。”万采芝像个没事人似地轻松地说着，仿佛杀个人如同踩死一只蚂蚁般容易。

“但是杀人是犯法的。”纪绍荣不禁为她的狠心猛打寒颤。

“请杀手，不用我们动手，有钱还怕没人杀她吗？”她笑得更加猖狂。

“你哪有钱？”纪绍荣小声地问，不知道她手头上居然还有钱。

“我有一笔私房钱，是我父亲当年留给我当嫁妆的款子，要买一、两个职业杀手不成问题。既然要杀她就要做得干干净净，请职业杀手比请亡命之徒来得安心。”万采芝转头问他：“怎么，心疼我杀你生的那个恶魔？舍不得她的钱财？”“不是。”纪绍荣见她心意已决也不反对，当年他就杀过一个女人，现在再杀一个也无妨，而且杀纪凌正好可以将她灭口，这世上就只有她握着他的把柄，让他每天都活在随时会被她告发的阴影下，如果她死了，他就再也不必担心纪凌这根心头刺，可以安安稳稳地过日子了。

纪绍荣扯着万采芝的手臂鼓吹道：“妈咪，杀了她，那个不要脸的女人不配生活在人世间，等她死后我再把宿语昂抢过来，把他的钱都拿回来。”“好孩子，妈咪一定替你和哥哥出这口气，我会杀了她，我会的。”万采芝搂着女儿露出笑容。

第七章

纪凌下班返家后，隐隐察觉空气中有种不对劲的味道。

她轻巧地步出车外，站在原地察看让她觉得不安的地方。

没有李婶下厨烹饪的饭菜香，宅子里门暗无灯火，而草地上留有奇特的脚印，印子很沉、很重，不像是李婶的步伐。

她无声地踱至门前，大门的门锁没被撬开，不像有人强行进去过。

纪凌绕至后门，取出钥匙无声地开门进入，才踏出没几步，险些被地上的障碍物绊倒。

她闭上眼让适孔适应周遭的黑暗，过了不久，她睁开眼看向地板上的障碍物。

老天！是具人体。

她连忙蹲下身来细看。

李婶！她惊喘，立刻回神寻找地板上是否有血迹或是打斗的痕迹。

没有，都没有，她将李婶翻身过来检查伤势，发觉李婶的后脑肿了一块，没有其它的伤处，呼吸和心跳都还正常，也许她是被人从后头敲晕了。

纪凌自橱柜的暗格取出一把手枪，那是法兰硬塞给她用来防身的，早年在英国时，她也拥有合法的用枪执照，若非不得已，她是绝不会用到这种东西的。

她取出弹匣，俐落地填装子弹，将李婶拖至桌子底下藏好，接着闭目吐纳，把自己的呼吸声减至最低，再缓缓地爬出厨房。

一个红色光点在她一出厨房时立即瞄准她心脏的部位，纪凌机灵地趴低身子，但左肩仍传来一股火辣的刺痛感，她忍着疼朝一旁滚去，借由石制的阶梯藏住身子。

既然对方来意不善，她也不必对他客气。她取出方才放进口袋的灭音装置，在枪口拴紧，抹干流至手臂上的血，免得因此打滑失了准头。

室内灯光突然大亮，一阵未曾听过的男音响起——“小姐，游戏结束了，如果你现在自动走出来，我保证五分钟内不杀你。要是你继续躲着，我不但会杀你，就连厨房里那个老女人我也一并杀了，不要考验我的耐心，我已经等你很久了。”纪凌扬起嘴角露出一丝笑意，把枪插在身后的腰上用衣服遮盖住，站直身子不再躲藏，毫无惧意地朝客厅里的男子走去。

这男人居然也不隐藏容貌，就这样大方地让她看清长相，似乎很有自信不会失手，无人能指认他所犯的罪行。

“好胆识，不怕我说话不算数，现在就杀了你吗？”男人拿着枪指着她。

纪凌靠在沙发上减缓伤口的疼痛，安适地开口，“横竖都是一死，怕有何用？”她好笑地想，她好象还没学会害怕，尤其这男人长相还算怡人，要她怎么怕？“你不错，能躲过那一枪。”“侥幸，不也让你伤了肩膀吗？”她边回答边观察他。“你是职业杀手还是军队出身？”他有点讶异，“你不担心自己的生死反而问起我的来历？”纪凌无奈地眨眨眼，“没办法，如果是被那些手脚不俐落的门外汉杀死，我会很遗憾，因此我期望你的身分能特殊些，这样死也值得。”“你不但长得美，头脑也精明，杀了你还真有点可惜。”“你受谁指使的？”她不慌不忙地又问。

“事关职业道德不便奉告。”嘴这么硬？她就不信套不出来，于是拐了个弯问道：“对方出多少价码要我的项上人头？”她也很想知道自己的身价。

“五百万。”他很合作地回答。

“美金？”“不，台币。”“我这么不值钱？要我，我会出更高的价码。”“你认为你值多少？”没看过不对自己安危担忧，反而对自己身价不平的受害者，他惊奇不已。

纪凌像遇上傻瓜般地看着他。“你不清楚我的身分？下次办事前请事先打听一下你猎杀对象的背景，免得被坑了还傻傻地替人办事，你做的这桩生意亏大了，我真可怜你，这点小钱怎会请得动你这种身手极好的杀手？”“你的意思是我的雇主暗坑我？”他的脸马上变色。

“没错，我名下的财产大略有数十亿，像你这种职业杀手，我不知可请多少个来回报要杀我的人。”果然是傻瓜，这男人也不探听探听她的行情，笨笨地就接生意。

“你骗我！”他有些心浮气躁地叫着。

纪凌眉飞色舞，懒懒地对他笑道：“有必要吗？我都快死了，何须骗你？”

你知不知道我叫什么名字？不要告诉我你只看相片和地址就找上门来杀人，做了赔本生意都不知道。”“你是谁？”这女人怎么知道他只有看相片和地址？精明过度，她的身分肯定特殊。

“纪凌，风云科技的总裁，不信你自己看。”她拿出桌下李婶收集来的杂志扔给他，本本的封面全是她的大特写。

“你……你姓纪？你是那个纪凌？”他吓了一跳，她居然与他的雇主同姓，如果他没记错的话，她应该是他雇主赫赫有名的小女儿。

纪凌将他的反应全看尽眼底，心里有了谱，大约知道要杀她的人是谁。但她不急着揭穿，依然淡淡的笑道：“虽然我也很讨厌自己的名字，可惜从没机会改过。”她抬头看看时钟。“时间到了，你还不杀我？”“你急着想死？”他还没从父亲要杀女儿这种天理不容的震惊中恢复过来，她居然还催他。

“规矩是你订的又不是我，我只是提醒你时间而已。”“你不怕死吗？”纪凌听了笑得更加璀璨，“怕？有什么好怕？八岁时我亲生母亲就杀过我一次，这次不过是换作我的生父与继母想杀我罢了，生我的人都不要我活在这世上，我有怕的权利吗？回去告诉他们夫妻俩，做人别太小器，至少也要将你的酬劳提高点，才五百万，未免也太看轻你了，我真为你感到不值，那两个吸血鬼就是向我要不到钱才想杀我，为他们办事，算你倒楣。”说到后来，她脸上的笑容愈显凄凉，对自己的出身很认命。

“你在说什么？”他的杀意渐失，一股油然而生的同情悄悄冒上心头，看见她的笑容让人心生不忍。她早料到她的父亲要杀她，难怪毫无惧怕之心，老天，她才几岁？怎么会有那种狼心狗肺的亲人？“事实。”纪凌冷冷淡淡的看着他。

“为什么这么笃定？”他不懂这女人怎么这么会联想，开口就说中了。

“从你脸上读来的。我常看人，而你脸上就写明了主使者是谁，建议你试着学会面无表情，最好不要给被害人开口的机会，不然它可能会成为你以后办事失败的关键。”人之将死其言也善，纪凌挺好心地纠正他的缺失。

“我的天，这是什么情况？我要杀你而你居然还指导我日后杀人的守则？甚至想替我争取更好的待遇？你确定你的精神状态正常？你是不是被吓疯了？”纪凌闲闲地看着他的模样，“喂！陌生叔叔，你还好吧？我看你好像被我吓到了，来，喝口茶定定心神再下手。”她伸手倒杯茶水摆至他面前。

“叔叔？把我叫得那么老？”他绷着一张臭脸瞪她。

“当然，我才二十岁，你看起来大约三、四十岁，一脸的沧桑，难道你希望我叫你大哥呀？我还以为只有女人怕老呢，你既然不喜欢让人看见你那张老脸，就用面罩遮起来嘛，又没人叫你露脸到处招摇。”纪凌玩心大起，逗逗他也很开心。

“喂喂！小朋友，你不要太过分喔！我今年才二十八岁，别把我说得像个老头子，长成这样又不是我的错，我也不愿意呀！我看你才是未老先衰，一般正常的女孩子遇上这种场面都会尖叫哭泣，你却没有，心态如此老成，你还好意思嫌我老？”禁不起激，他哇哇大叫地反驳，他最恨别人说他老了。

纪凌叹口气，高举双手投降。

“好啦！那我改叫你哥哥行吧？”“这还差不多。”他的性子像台风般，刮过就算了。

“你还不动？早过了你订的时间了。”纪凌又开始催他。

“奇怪，到底你是杀手还是我？”莫名其妙，这女人怎么老是急着找死？“你啰！”她清楚明白地指着他。

“那你催个什么劲？你愈叫我杀我就偏不杀，怎么样？”杀手发火了，手枪随手一扔拗起脾气重重地坐在沙发上，他就不相信自己会被一个二十岁的小女人指使。

纪凌颇不屑地喟叹道：“反反复覆，做事有始无终，没有职业道德。”“你管我？我高兴不行吗？”她每开一次口，他的火气就愈来愈大，开始后悔接这桩恼人的生意了，要是每个受害者都像她那么难缠，他决定收山不干了。

“确定？”她笑得很阴险。

“对啦！老子今天没心情，不杀了！”他火大地转过头去，不看那张又美又令人生气的脸。

“那我可以杀你吗？”纪凌像问天气般轻松地询问。

他猛然转头看她。“什么？喂？！你哪来的枪？”他的枪还躺在地板上，她的手上怎么变出一把枪来？“有人给的，放心，我有持枪执照。”纪凌甜甜地笑道。

“谁管你有没有执照？把枪放下，当心枪枝走火。”他吓出一身冷汗，上前就要拿走她的枪。

纪凌动作迅速地将枪指着他，上上下下地晃着示意他坐下。他咽了口口水，怕她一不小心扣了扳机，只好乖乖坐下。

“请问现在谁是杀手？”她有礼貌地问。

“你。”杀手目不斜视地盯着那把枪，有问必答：“呕不呕？”“呕死了！”败在一个小女人的手上，他直想一头撞死算了。

“纪绍荣和万采芝的钱你收了没？”她心想那两夫妻怎么还会有钱请杀手，宿语昂不是堵死他们了吗？“还没。”“笨蛋！你会不会做生意？要是我没死，你不就一毛钱也拿不到？最起码也要先收一半订金，无奸不成商，你不知道商人都很好诈吗？”纪凌不禁破口大骂，怎么会有这么乌龙的杀手？杀手界有他还真可耻。

“我现在知道了。”跟前就有一个活生生的例证。

“叫什么名字？”跟他哈啦了大半天还不知道他姓啥名谁，这是她第一次浪费时间，又破了一项纪录。

“连云。”“有没有失手过？”纪凌转转脑筋，考虑一项可行性颇大的方案。

“没有，就你这次，我的行情都被你破坏光了，还害我领不到酬劳。”他愈想愈伤心，好心痛那五百万。

纪凌给他纸和笔，吩咐道：“把你的大名跟银行帐号写一写，顺便把电话号码也留下来“干嘛？”他边写追问。

“救济你，你要是再没生意就到我公司来上班，谁教我坏了你的行情。”她没好气地说，忍着疼痛起身拨电话，不一会儿又躺回沙发上。

“你打电话给谁？”“关心我的人。我准备搬家，这里不再安全，你这次失手后，他们一定还会再派其它人来，我不想再挨子弹。你最好早点走，要是那个人看见你在这儿又伤了我，他绝对会朝你扣扳机的，不想死就快走，他可没那么好商量，上次有人甩我巴掌，下场就是聋了双耳，你再拖拖拉拉，他会打死你。”“小姐，麻烦你看看自己的伤口好吗？它还在流血，你会因失血过多而死。”他担心地看着她愈形苍白的小脸，她白色的衣衫都被血染成

鲜红色了。

纪凌没力气地笑了笑，“是你开的枪，你担心什么？”“我欠你一条命。”他伤人在先，她没杀他已经够好心了，他才不是那种知恩不报的人。

“只是运气好，你不欠我什么。”她闭上眼睛休息。

“交个朋友好吗？”“从我问你姓名起我们不就是朋友了吗？否则我怎会救济你？我没那么多的善心当散财童子，你走不走？再不走你就要完蛋了！”宿语昂一定在路上，这个笨杀手再不走就等着上天堂。

连云嘟着嘴，“走就走嘛！从头到尾你老是在催我，喂！纪凌，以后有事就找我，如果纪绍荣他们还想杀你，我免费替你摆平他们。”“知道了，你保重。”她朝他无力地摆摆手。

纪凌在他走后，终于颓软地倒在沙发上，因失血过多而昏厥。

闻讯赶到医院的法兰西斯及宋约希像两个失控的火车头，直冲至病房门口，见着李婶迫不及待地询问：“李婶，头头她怎么样？”宋约希蹲在她面前，神色又急又慌。

李婶没有回答，只是不停地哭泣而且愈哭愈凶，吓坏了宋约希。

“你先别哭，告诉我小姐有没有事？会不会有生命危险？”法兰镇定地坐在她身边，轻柔地问。

“你是宋约希？”倚在病房门口的楚歌突然出声。

“我是。你是谁？”宋约希转身看向这尊守门人。

“楚歌，宿语昂的手下。纪小姐刚脱离险境，目前依然昏迷不醒，而李婶也受了伤，请你别再刺激她了。”楚歌不忍见李婶再受二度惊吓，开口阻止他们的问话。

一听声音便知楚歌就是向他们通报消息的人，法兰优雅地向楚歌行了个礼。

“谢谢你们的及时搭救，在此我先代我家小姐向你们道谢。”“事实上是我们老大救她的，他现在还在里头陪着她，折腾了大半夜，他连输了三袋血给她，劝也劝不走，他的体力是否能负荷身心的刺激，我很担心。”楚歌顿了顿，指着坐在椅子上没什么精神的方凯翔，“你看，凯翔才输了两袋血就累成那样，我们老大还固执地要守着纪小姐。我先提醒你们，我们老大的脾气怪可怕的，如果进去的话，准会被他打出来，我们两个才被他的拳头赶出来。”他摸摸下巴，痛死了。

“我们也不能进去看小姐吗？”法兰问道。

“这辈子我从没见我们老大失去冷静，我不敢担保你们进去会不会出事，还是在外头等比较保险。”楚歌丑话说在前头，免得他们上门讨皮痛。

“我家头头跟你们老大是什么关系？”宋约希对宿语昂专横霸道的举动甚是不满，就连他们也不能进去见纪凌，这是什么意思？“你们不知道？”楚歌吓了一跳。

“小姐没提过关于宿先生的事，我们也不曾过问她的私事。”法兰摇头。

这时瘫在椅子上的方凯翔开口，“热恋中的情侣啦！若不是我们阻止我家老大，他肯定会把全身的血捐得一滴不剩，你们就没见他发狂的模样，我到现在还余悸犹存呢！他可是爱惨了纪小姐，如果我们晚到一步使他失去了心上人，我看他可能会抱着她一起死。”“喂！你家老大的感情泛滥成灾了吗？他不是对女人不感兴趣？”宋约希有点怀疑地问。

“谁晓得？那千年冰山自过见纪小姐后就不断融化，我们也很纳闷。”“法兰，你不觉得头头最近也很反常吗？她不但会对人笑，上次还在办公室里扔东西，跟她这么多年第一次看她有点正常人的样子，她的心不是冰块做的吗？”法兰低头沉思，仔细回想，“小姐最近是有点怪异。”“哈！感谢主，好险我家老大不是单相思，不然我们会被他狂热的恋爱给整死。”方凯翔合掌祈祷，感谢上苍恩赐奇迹，以后不会被处处讨好心上人的宿语昂给操个半死。

说到这里，楚歌堆积满肚的怒气可有对象发泄了。

“我们四人之间有几笔烂帐要算。”他摩拳擦掌地说。

“喂！往日无冤近日无仇，你们找我们俩算什么帐？”性格较冲的宋约希闻到火药味，立即准备应战。

楚歌露出一口雪白的牙，“还说没有？”这些日子他被操假的啊？“我们哪儿犯到你了？”宋约希走到他面前与他对峙。

“都是你们两个，有本事扳倒风云，干嘛不自己下海整万业？连累我们两个被主子限时五天内拆万业，还被迫两天之内毁纪绍荣，你们说，这笔帐不找你们找谁算？”楚歌说得咬牙切齿。

宋约希的怒气比他更大。“原来就是你们这两个多事的家伙，我都还没下手宰纪老头就被你们抢去了，整不到纪老头我和法兰呕了好久，你们吃饱撑着啦？没事抢人家的仇人做什么？谁教你们多管闲事？”“多管闲事？我们推都来不及了，谁要整那小小的万业？这两年多来你们才抢去我们好几笔大案子，我还没向你索讨我的猎物，你倒怪起我多事来了。分明就是我先相中的猎物，你们却躲在暗处抢走还吸光不留半点油水，你们是见不得人是吗？躲躲藏藏，要抢就正大光明地来抢啊！”楚歌恨死了，那几笔花费他好久的时间去策画的案子，一声不响地就被人摸走，今天终于让他缉凶归案了。

“是你自己没本事才会抢输入，怎样？我的手段高、能力强不行吗？不信咱们拿个案子来抢抢看，我就让你悄得心服口服。”宋约希说着说着就下战帖。

“抢就抢，谁怕谁啊？尽管放马过来。”楚歌挽起袖子不甘示弱。

方凯翔无奈地介入他们俩之间。“好啦！你们别吵了，都快成自家人了，有什么好吵的？”“谁跟他是自家人？”楚歌和宋约希异口同声地说。

“小姐还在昏迷而宿先生也很疲累，你们先暂时休兵好不好？”看不下去的法兰也居间调停。

“不好！”他们俩以同样的音量吼回去。

“你，还有你，统统住嘴，都给我出去，不准你们吵到其它的病人，出去！”不曾发火的李婶被他俩气极了，一手一人地拧着他们的耳朵，像教训小孩般地拎着他们出去。

“李婶，很痛哪！”宋约希弯着身子叫道。

“对啦！李婶，请你别用力，我的耳朵快掉了。”楚歌也哀哀讨饶。

宋约希与楚歌的声音终于渐渐消失于门外，目送他们远去的法兰与方凯翔感触良多。

“我们的搭档都很火爆。”方凯翔叹道。

“常常留下一堆烂摊子。”法兰应和。

“我们很斯文。”“也比他们圆滑、会做人。”“想不想和他们拆伙？”方凯翔问。

“我们俩凑一块算了。”法兰厌倦地说。

“你跳糟还是我跳糟？”“这件事可以慢慢商量，说不定咱们的主子会凑成一对，把昴宿和风云结合起来。”“到时候咱们一组。”方凯翔咧大嘴巴笑道。

“让那两只斗牛去吵个够。”法兰也没良心地同意。

“再让主子削他们。”“我们凉凉地看戏。”“法兰，我有没有说过咱们一见如故、相见恨晚？”方凯翔握紧法兰的手，终于找到了知音。

“我请你喝咖啡，再一起守房门谈天如何？”法兰大有同感，拉着他边走边说，决定抛弃那个火爆搭档，由他自生自灭。

“醒了？”宿语昂在纪凌的耳畔小心地轻探。

纪凌困难地眨眨眼睫，窗外的日光反射至墙上，让她一时难以适应室内的白色光芒。她合上美目休息，再努力地睁开眼，试图捉住白光里的一抹人影。

“我在哪里？”不熟悉的雪白，不像是她的房间。

“医院。”宿语昂拨开她的发丝，目不转睛地看着她。

她就着他的手力抚上他的脸，恍然地点点头。

“你好憔悴，几天没合眼了？”“你昏迷三天，长期疲劳加上大量失血，身子负荷不了，造成持续性的昏迷。”“这么久？”难怪他会被折磨成这样。

“伤口还疼不疼？”“没什么感觉。”好象肩膀不是自己的，也不觉得疼。

宿语昂突然俯在她身上紧紧地抱着她，将头埋在她的耳际，一语不发。

“怎么了？”纪凌顺着他杂乱的散发，不明白他突如其来的举动。

他转正脸抵在她的额际，惶恐地要求，“吻我，让我确实地知道你仍好好地活着，吻我。”她照着他的意思拉低他，轻轻柔柔地吻着他干涸的唇瓣。宿语昂像是活了过来般，猛烈地向她索吻，倾泄这三天来的不安与恐惧，狂放的烈焰仿佛要将她燃烧起来。

“你知不知道我差点就永远地失去你？这三天来我几乎不敢离开你的身边，怕一离开，你就这么睡去再不睁开眼，我要不时地摸摸你的心跳、听听你的呼吸声才能不断说服自己你没有死，你不会就这样离开我，我不能再忍受那种心碎的煎熬，没有你，我该怎么办？失去你，我又该如何独活？”他捧着她的脸诉说。“叫我的名字，我要听你亲口说。”“语昂。”她被他的告白吓怔住，心痛地开口唤他的名。

他的手在颤抖，眼神像失而复得般地不肯离开她的眼。

她轻触他的唇。“你在害怕？”“怕，我怕你就这样死去，再也看不见你的笑容、感受不到你温存的吻，你的一切是我生命的重心，好不容易我才在茫茫人海中找到你，怎能再失去你？我怕。”他低喊着，声音里有着藏不住的害怕与惊悸。

纪凌拉着他的手按向自己的胸口。“语昂，我活着，你摸摸我的心，它仍在跳动，你不要这样，我看了会心疼。你说过你要让我快乐，不要看我的愁容，你要收回你的誓言吗？你不要我了？”“我要你，你是我的人，我今生唯一认定的女子，不要再怀疑我的真心，我可以失去一切就是不能失去你，这辈子我绝不收回我的誓言，绝不。”他激烈地反驳，吻着让他又气又怜的小嘴。

“你没有失去我。”她默默承接他的吻。

“我怕我会。”“我身上系着呼唤你的铃，你会找到我的。”她给他一记安心的微笑，试着让他放松心情。

“如果我找不着你，记得，千万要等我，即使下地狱我都要陪着你。我说过不离不弃，就是死亡也不能将我拉离你的身边。”他冷静而执着地表明一切，眉宇间的决心不容忽视。

纪凌真的被他的话语吓着了，急切地掩住他的唇心伤地摇头。

“为什么？我不值得你这样做，不要轻贱生命，如果我只是你生命中的过客，你该怎么办？不要为我这样，我根本就配不上你。”“你曾听过这句话吗？‘跨越世纪、海涛，生命轻如鸿毛，真爱一诺千金。’在我对你许下誓言后，今生今世就永不离开你，活着又如何？只要有 you，即使失去一切我也不会感到可惜。”他柔声地对她说明，不改初衷。

纪凌听明了他话里的意思，惶惶然地问：“你爱我？”“爱，很爱，爱得很深。”他执起她的手放在胸前，对她清楚地宣告。

“这世上从没人爱过我。”她眼眶里盈满泪水，多年来第一次掉泪，她不知那又热又烫的液体是什么，心口因他揪紧发疼，无措地张眼看着他。

“有，有人深爱你，你该得到满满的爱而不是深深的仇恨，把心交给我，让我全心全意好好地爱你好吗？”他拭去她的泪，低头恳求她的允诺。

纪凌哽咽地抱紧他，泪湿衣衫不能言语。

“好吗？”他在她耳际轻声询问。

“好，爱我，我需要你，我需要你的爱。”

第八章

在纪凌受伤后，法兰与宋约希便打算将纪凌与李婶接回他俩的住处相互照应，但宿语昂认为不够安全坚决反对，双方僵持不下，后来纪凌居中斡旋，双方终于达成协议，决定全部迁入昂宿集团的总部大楼。

不过问题来了。

宿语昂独居于第十九层楼，楚歌和方凯翔则分别住在十八、十七层，如今要搬进纪凌一伙人，三层楼七个人，怎么分配？因此七个人齐聚十六楼办公室研商分配方法。

宿语昂坐在大椅里抱着纪凌首先开口，“纪凌与我同住，其它的人你们自己慢慢商量。”“不成，小姐尚未出阁怎可与个大男人同居？我反对。”超级护主的法兰西斯二话不说就投反对票。

楚歌翻翻白眼，这个英国佬还真不是普通的老古板。“拜托，是同住一层楼又不是同用一个房间，请别那么守旧好不好？都什么时代了，我家老大不会把她吃了啦！”“头头可以和李婶住，我也不赞成她和宿先生同居一楼。”宋约希也高举反对旗号。

“那你叫我家老大住哪儿？”方凯翔问他。

“去跟你们挤呀！”“我们才不要。”楚歌和方凯翔抵死不从。

宿语昂看着怀里闭目养神的纪凌，不管一屋子人的不同意，只是淡淡地宣布：“反正纪凌她一定要和我在一起，不管你们肯不肯，我已经决定和她同住。”圣旨下来了，楚歌和方凯翔知道宿语昂心意已决，他们也别想再

翻案，识相地就此住口。

法兰看楚歌和方凯翔都屈服于宿语昂的权威下，忍不住开口问方凯翔：“喂！他一向都这么专制吗？”“你现在才知道啊？他说话的语气可不是请求而是命令，你们反对也没用，早定案了。”方凯翔乱委屈地说。

法兰转而问当事人：“小姐，你的意思如何？”纪凌闭着眼睛回答：“我无所谓，他既然这么决定，就和他同住，我是以他的意见为意见，何况跟他在一起我也很高兴，没理由不同意。”法兰和宋约希真的认为她不正常了，纪凌会遵从他人的意见？怎么可能？她向来都是独斯独行，最厌恶有人指使她，为什么却对宿语昂言听计从？他俩非常不能理解。

“听清楚了吗？你们五个人自己看着办，不用烦恼我们。”宿语昂扫视室内的其它五人，一脸的春风。

既然主子这么说，法兰当然没意见，他先下手为强地问方凯翔：“凯翔，你住几楼？”“十七。”“那好，我搬去你那里。”法兰收拾好家当就要跟方凯翔一道走。

宋约希不满地大叫：“法兰，你干什么？你什么时候和他这么亲热了？你想抛下我一个人呀？”“不是，我和凯翔早商量好准备跟你们拆伙，住在一起是先培养默契以后好共事。你和楚歌听仔细了，我和凯翔决定抛弃你们这两个老是坏事的搭档，共组新的小组，不再和你们穷搅和了！”法兰亲热地搭着力凯翔的肩，大声地宣布不要他们的事实。

“叛徒！”宋约希与楚歌气急败坏地吼。

“我为什么要和这种人住一起？”宋约希指着楚歌的鼻头问他们。

弃暗投明的方凯翔很不客气地对他说：“什么这种、那种，你们同种类啦！”“我绝不让他踏进我的十八楼半步，他去睡大街，我和李婶住。”楚歌满脸阴郁地开口，拉着李婶就要走人。

宋约希马上拉住李婶的另一手，朝楚歌开炮，“你和李婶住？你又想和我抢饭吃是吗？你去睡门口，我和李婶住，去把你的老窝清一清，我们要住十八楼。”“停！”不胜其扰的纪凌坐直身子，对他们喊道。“法兰，你和凯翔住同一层。约希，你和楚歌及李婶住一起，就这样，都不要争了。”“什么？！我跟他住？”宋约希和楚歌异口同声地喊。

“纪小姐，这件事是你说了就算数的吗？”楚歌忍着脾气问她。

宿语昂冷目一凛，威胁写满俊容。“你有意见？”“当然有，我要抗旨，我和那家伙天生八字不合，我绝不和那种人住一块。”楚歌豁出去了，甘冒触怒宿语昂的风险也不同意。

“好，明天去拿资遣费。”宿语昂不留情地说。

“老大！”“约希，那你也收拾收拾准备滚回英国去。”纪凌柔声地吩咐。

“头头！”方凯翔和法兰快乐地做壁上观，很高兴终于看到他们俩被削了。

“你们两个都和我住，不准再吵架，东西拿好，带路。”李婶火大地各敲了楚歌与宋约希一记，将行李推给他们，权威无比地赶人。

被推至门口的楚歌与宋约希同声大喊：“我不要！”

晚饭后，宿语昂在书房里处理堆积如山的公文，为了照顾纪凌，他已多日没有处理公司的大小事件，许多事都等着他裁决。洗好澡的纪凌也提了部手提电脑，坐在他身旁处理也荒废多日的案件。

没多久，纪凌便招架不住，频频打盹，揉着酸涩的眼眸强自振作精神。

一旁的宿语昂在她的小脸快贴上桌面时快手地接住她，抚开她的长发看见她一脸的睡意，叹口气地将她揽抱至身上，拍拍她的小脸。

“纪凌，你累了，先回房睡好吗？”她舒服地倚在他怀里，睡意浓浓的说：“我还有一大堆的公文还没处理，喝杯咖啡就好了，那些公事不能再拖，我一定要做完。”“不行，你还是个病人不能熬夜，公事先放着，我再帮你处理，你先回房睡。”她似乎很习惯通宵办公，才这个年纪她就被繁重的工作弄得生活不正常，他一定要纠正过来才行。

“你不也积了很多？”纪凌指着他那一堆文件。

“我会做完，而你需要休息，才出院不能累坏身子。我不要你为了工作不眠不休，先养好身子再说。”他抱着她回她的房间，将她平放在床上，替她盖好被子，转身便要出去。

纪凌捉住他的衣袖，“你不陪我？”“想让我变成大色狼吗？我是禁不起引诱的，何况你的身子还那么虚，谢谢你的提议，我再不去办公，明天楚歌会在我耳边疲劳轰炸，念个不停。”他坐在床边给她一个晚安吻，严正地拒绝诱惑。

“清脑子色情思想，我是希望你等我睡着后再走，到时你可以继续加班。在医院时你每天陪着我入睡，听不到你的心跳声我很不习惯，我也怕冷。”她为他的联想感到好笑，她还以为他是柳下惠再世哩！

“原来你是要我替你暖床？”他笑着脱鞋上榻，搂她至怀里让她找到习惯的位置。

“当个好情人不好吗？”她枕在他肩窝问道。

“每天抱着个美人入睡，这个情人的自制力要很强，你简直是在考验我的耐力，我会变成圣人。”宿语昂以低柔的声调在她耳畔催眠。

“你要感谢我。”“伤口还疼吗？”怕压到她的伤口，他一边调整她的睡姿一边问。

“不疼。”听着熟悉的心跳声，她睡意浓厚地说，声音愈来愈小。

“睡吧，我在这里。”见她只眼困得都睁不开了，他轻拍纪凌的背，哄她入睡。

等纪凌熟睡后，宿语昂才小心翼翼地放开她，轻声下床，再返回书房继续办公。

就在午夜时分，纪凌凄厉的喊叫声刮破一室的寂静。

宿语昂扔下手中的文件，快步地奔向她的房间。

打开房门，发现纪凌满脸泪痕地在床上挣扎，像在抗拒着什么，口中还念念有词，“不要，不要杀我……”宿语昂半抱起她，而她挣扎得更厉害，仿佛陷入无边无际的恐惧里。

“纪凌，醒醒，你在做梦。”他用身体镇住她挥打的手脚，柔声唤她。

“不要杀我……妈妈不要……”她仍是紧闭着双眼哭喊，直要挣出他的束缚，小手不停地捶打。

宿语昂贴近她的脸大声地说：“你醒醒，我是宿语昂，我在这儿，你听见了没？”他不断地在她耳边重复自己的名字，直到纪凌渐渐平静下来。她一睁开眼睛便见到他。

“语昂？”纪凌泪眼婆娑地看着他的脸，以为他来到梦里救她了，迷迷糊糊地分不清他是真是幻，双手爬上他的脸庞确认，深怕这只是假象。

他环紧她。“你作恶梦，那不是真的，忘掉它。”纪凌搂着他的颈项哭

喊：“不是梦，她要杀我，他们也要杀我，为什么我连生存的权利也没有？为什么大家都不要我活着？你求求他们不要杀我好不好？我只想活下去。”她像溺水者抓到浮木般，紧紧攀住他不肯放手，哀哀地啜泣。

宿语昂被她话里的哀伤和恳求拧疼了心，他的纪凌坚强得不懂得哭泣，怎会因恶梦瓦解重重心锁放声大哭？或者她说的是真的，不是恶梦，实际上真的有人要杀她，而她再也承受不住？他轻拉开她的身子，拭去她满面的泪痕，恳切地问：“告诉我，是谁要杀你？你说清楚。”纪凌神智逐渐清醒，听清楚了她的问话，慌忙地推开他，闭上眼掩住双耳不看不听，不愿他知情。她宁可他什么都不知道，一直维持现况，她只想拥有这短暂的幸福，她还不想自她给她的美梦中醒来，又回到孤独一人的生活，她情愿就这样不要醒。

他拉下她的手，不要她再隐藏。

“听我说，我爱你。我会守着你，把心底的话说出来，让我分忧，不要把我挡在心门之外，我终究要知道的。回答我，上次是怎么回事？是谁派人来杀你？楚歌说那是职业杀手所为，你的手上有枪怎么不还击？即使你不说楚歌也会查明，之前我不逼问是希望你能主动告诉我，但你不，你总是把它藏起来，我不能再忍受你折磨自己，今天我无论如何都要知道，你快说。”看着他执着的模样，纪凌擦干泪，坚强地面对他。

“上次的枪伤的确是职业杀手造成的，但连云他不是存心想伤我，即使他是开了枪。当他知道我跟他雇主的关系后，他就改变心意不杀我，甚至把枪扔在地上，他不是坏人，只是一时的利欲熏心，如果他事先知道我的身分，他绝不会上门杀我，他是我放走的，你要怪就怪我好了，不是他的错。”“他叫连云？”宿语昂的眼底写满愤怒。

纪凌明白他的语意，情急地开口，“他是我的朋友，你不可以报复。”“你差点因此而死，不只报复，我要亲手宰了他！”他激动地吼，心碎的痛楚时时刻刻地提醒他再也不能让纪凌独自面对危险，不能有下一次的机会让敌人行动，伤害她就要付出代价：“不可以这么做，你不能杀我的朋友，求求你不要。”泪水不由自主地又夺眶而出，她哀声地乞求。

“纪凌……”宿语昂无奈地搂住她，忍着烧得旺盛的怒火向她保证，“别哭，我答应你不杀他也不报复。”只要别让他碰见那个家伙，这点他可以做到。

“真的？”“对。”他抹干她的泪，不情愿地答应。“是谁派他来的？我可以放过你的朋友，但我绝不放过主使者，这点你不能瞒我，这关系到你的安危，我有权利知道。”他虽让步，但不表示他放弃揪出真凶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不让主使者断念，她就永远不能平安，而他将会“随时可能失去她的恐惧。

“纪绍荣夫妻，是他们雇用连云的。”纪凌垂下头低声地说。

“是他们？”他没料到纪绍荣会如此心狠手辣，连自己的亲生女儿也能痛下毒手。

她笑得很凄凉，“很可笑吧？生我的人竟不要我活着。”“是因为我拆了万业，所以他们才将矛头指向你，间接地来报复我吗？”宿语昂捉住她的双肩问道。她所受的伤害竟是他造成的，她还默然地不告诉他事实，她究竟在想什么？他愈来愈不能理解她的心态。

“你只说对了一半，纪绍荣从很久以前就有想杀我的念头了，为了防他、躲他，我自八岁后就和李婶独居，不让他有机会亲近我，这次会发生这件事，

很可能是他想借此机会将我灭口，你只是导火线罢了，追根究底，他的目标是我，不是你。”她不愿他因此心生愧疚，决定告诉他事实，即使会离开他，她也要交代得清清楚楚，不能使他认为这是他的责任。

“为什么他要杀你灭口？你踩着他的痛处了吗？”他只觉得纪凌似乎离他愈来愈远，他不要她这种笑态，像是因为即将掏出心底的秘密而又伤又疼。

“没错，我是踩着他的痛处，握有他的把柄，因为我亲眼看见他谋杀我母亲的经过。为了万业他可以杀妻，现在也是为了万业他要杀女，亲人的生命在他眼中不及荣华富贵重要，唯有杀了我，他才能不被告发，他从不要我活着。”纪凌平淡地说着，早已心冷于亲人的杀意，纪绍荣会这么做她一点也不意外，只是不知他会何时下手而已。

宿语昂几乎不能相信她说的话，她怎能承受这么多？莫怪她对别人这么冷淡，看世事如此尖锐，他要打动她的心才会这么困难。

他抬起她的脸，“告诉我，你防我吗？你怕我吗？”她浅淡地笑着，眼底有着无限的凄凉。“对你我早撤除心防，这世上我只信你。”这曾迷惑她的俊容此时看来愈使她不舍，没有他，她的日子将要如何过下去？“我还以为永远听不到这句话，你不懂这对我有多么重要和珍贵，若是得不到你的信任，我会一直努力下去，直到你全然信任我为止。”他深吐气息放心地搂紧她，却感觉到她的僵硬及冷淡，他不解地松手与她相望。

“你好傻。”纪凌轻叹，抚着他的脸，要将他的一切永远烙在心底。

“不傻，你需要我的付出，而我也需要你的渴求，爱你不需要任何理由。”他执起她的手吻着，觉得她好冰凉，他转而将她的双手放在胸前温暖它们。

纪凌闭上眼复而睁开，狠下心地问他：“即使我的身心都很丑陋？”“我爱的是你的所有，在我眼里、心底，你都是最美的。”他不明白她在说什么，老老实实地告诉她他从未改变过的执着。

“你错了，我不美，我心里有好多恨、好多怨，我是利用这些才能活在世上的。”她退离他的身躯，下床站直了身让他看清楚。

“纪凌？”宿语昂移动身体想将她拉回来。

“你不要过来。”她一步步地后退，摇首对他说，不要她的勇气流失在他的怀抱里。

“你不知道我有多恨我的父母、亲人，母亲杀我、父亲不要我也不容我活着，寒严这外公放任我自生自灭，还想将我当成他报复纪绍荣的棋子。你看看我这双手，它们早已沾满血腥不似你说的洁白无瑕。你知道吗？我希望他们死，我想让他们也尝尝一无所有的怨。母亲出事前我没有警告她造成她的死亡，我抢走风云驱逐寒氏一族加速寒严的死期，现在，我更想杀纪绍荣，你怎么能爱一个心中只有仇恨的女人？母亲曾说过我是个祸水，你总有一天也会被我害了，我真的不配得到你那么多的爱，虽然我自私地想要，但我不能不为你着想，我不能再这么做。”她正式向他道别，宁可心碎也不要他遗弃她或是他的怜悯。

宿语昂怔愣地望着陌生的她，胸膛里因她的话翻覆着又深又沉的悲怨。她要离开他，只因他挖出她心底不欲人知的秘密，她不信任他。

“你作恶梦时说的话我听得清清楚楚，你的母亲要杀你是怎么回事？你还瞒了我什么？”他怒极地质问。

纪凌怔怔地看着从未对她发过脾气的宿语昂。

“在她出事的那晚我跑去苦告她纪绍荣怪异的行为，但她没有给我开口

的机会，她要我死，她恨我是女儿而不是儿子，因为我的出生使她失去了丈夫，她说我该死、不该出生，我作梦也忘不了那情景，她拿刀一刀刀地往我身上插，我流了好多血，身体好痛，如果当时李婶不救我，我早死了，现在根本不会有纪凌的存在。”她旋过身背对他，将长发拂至胸前，颤抖着手解开睡衣的扣子，露出整个背部。

“你看清楚，这就是你爱的女人的身体，我的身心都是伤痕，抹不去、忘不了，我连自己也不敢看，这种身体你还敢要吗？”她无声地掉泪，等着他宣判不要她的事实。

宿语昂震惊地看着她的背，刀痕交错，有白色的痕迹也有赤色凹凸不平的丑纹，就像一张吓人的蜘蛛网，就连她的肩膀和手臂也是。

他忘了该怎么呼吸，终于明白她始终不肯让他知道秘密的原因，莫名的愤怒和心疼占满他的心田。

老天，她经历了什么。怎么有人会如此残忍地对待她？这种伤痛她要痛一辈子呀！怪不得她会落泪，她甚至自卑得说她配不上他，她以为他会因此不要她吗？一直都没听见他的声音，纪凌强忍着泪水穿回衣服，知道他被吓到了。

她试图以平稳的声调开口，“我有自知之明的，这个样子任何人见了都会怕、都会嫌弃，让你盲目地爱上我是我的不该，是我太自私，妄想留住你，才一直掩盖事实。对不起，你有权利收回你付出的一切。我已经很满足了，至少你曾经爱过我、温暖过我的心，这足够填满我曾经失去的，我不再奢求什么。”她说完后，头也不回地朝门口走去。

在她的手握上门把时，宿语昂终于找到自己的声音。

“回来，过来这里。”他站在床前双手紧握成拳，压抑着厘不清的怒意和爱意。

然而纪凌并没有回头，只是呆立在门口，逼自己以冷漠的态度来面对他。

宿语昂火爆地冲至她身后，强硬地将她转身，捉紧她的双臂：“你说过你信任我，难道我的所作所为只能让你相信到这种程度？非要我掏出心来证明你才肯全心全意地信任我吗？”他气得不知该捏死或吻死她，她聪明的小脑袋就是不能理解爱情这东西吗？纪凌疼痛地皱眉。“语昂，你弄痛我了。”他立即放开箝制她的双手，改而将她压在门上，拥紧她的身子。他的唇寻着她的，狂放又带着惩罚地吻她，火热得令她几乎窒息，他遍尝她口中的芬芳和苦涩，灌注他的心和他的情。

纪凌无力摆脱他，只能对上他灼烧的眼。

“你手上并无血腥，不许你再自我贬损，他们负你、伤你，甚至杀你，迫使你用仇恨回报并不是你的错，只要能让你活生生地站在我面前，我才不管你曾经做过什么。一宿语昂将她扳正，紧盯她的眼。“如果寒倚柔及寒严未死，我会很乐意替你杀死他们。在我看来这是罪有应得，任何人都没有权利决定你的生死，更何况是残杀和利用，你是人，你也会痛、会恨的，若你不反击才是不正常。不要将自己想成复仇者，你的人生不是为他们而活的，你明白吗？”“你在为我脱罪。”她辩驳。

“你何罪之有？你身上的伤痕是如何来的？有罪的是他们，你只是求生存，这是人类最基本的欲望啊！”宿语昂恼火地想将她的心锁拆解，她真以为她是罪人吗？纪凌闭眼聆听这些迟了十二年的话，她被痛苦折磨太久，已

经分不出什么是对、什么是错了，她不再了解自己当初是如何订定求生方向的。

“看着我的眼，我不容许你再不相信我，我要你的心、你的人是因为我爱你，就如同我想将一切交给你一般，没有爱，我又何必为你付出？你以为那些伤痕就会使我嫌弃你吗？对我而言，那些伤是我将永远心疼的地方，我爱你都来不及了，要我怎么嫌弃你？”他霸道又心疼地将他的感受全盘托出，却还是看到自卑在她的眼底游移。

他双手干脆自她的睡衣底下潜人覆至她满是伤痕的雪背，一指一吋的抚着，为她冰凉的背部带来火热。

“语昂？”她慌张地看着他，不明白他的举动。

“这些伤痕在你心底烙印了多少年，我就用相同的时间来弥补它，如果你仍无法释怀，我有一辈子的时间陪你耗。”他低头吻着她肩部的伤疤，双手不曾停歇地抚慰她背后的每一处。

纪凌掩面痛苦地大喊：“我不要你可怜我。”他瞬间停下动作，含怒地问她：“可怜你？你仍想不通是不是？”盯着她胸前及颈部的肌肤，宿语昂暗自下了决定。

他迅速地抱起她，走至床前，不怎么轻柔地放下她，再走回房门落锁，目光灼灼地盯着她。

“你……你生气了？”纪凌小心地问。

“对。”他脱去上衣走向她，坐在床上看着她撩人的神态。“你问我这种身体我敢要吗？告诉你，我要，现在我就证明给你看。”他边说边将她转身，动手脱去她的睡衣，大手定在她胸前不让她乱动，将唇贴上她疤痕交错的背部，一处一处地吻着。

“你……你不要这样……它很丑。”胸前和背部传来他灼烫而又温存的抚触，一股来自体内的燥热感觉令她不禁喘息。

“不丑，只要你能活着，你身上有再多的伤疤我也不在乎，如果能，我情愿这些伤是落在我身上，让我替你受、替你痛，以后的每一天我都要亲吻它们，直到你不再疼痛为止。”他辗转地吻上她的肩头，她仰头靠在他肩上，任他的双手不停地抚过她的每一吋。

他将她平放，欺身轻压在她身上，与她光滑的肌肤相触，柔柔地啃咬她的唇瓣，拉来她的小手放在颈间，要求她的响应。

纪凌不自觉地环紧他，宿语昂满意地加深他的吻，用火热的情潮与她纠缠。她尝起来的滋味真好，他不厌倦地吻着她的唇，继而沿着起伏的胸线一路吻下。

“语昂．你……确定？”他真的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吗？他不像是用怜悯的心态来爱她。

“信任我．在我心中你是最美的，我这个猎人只要极品不求其次，你还不明白我的心意吗？”他让她看清他眼底的情欲，大手不断地撩拨她绵软无力的身躯。

“你不能后悔。”她绝望地要他承诺。

他克制狂吼的欲望，最后一次对她说：“这句话应该是我说的，从今尔后再不能再离开我，就连有那个念头也不许，你是我的，只属于我宿语昂，不能回头了，你注定这辈子要和我绑在一块。”他强硬地覆上她的唇，直接付诸行动，拉着她一起沉沦在情海里……

第九章

老板怠工，做属下的该怎么办？四个大男人一大清早蹲在昂宿集团总部大楼的十九楼电梯口，思考这个严重的问题。

宿语昂只在办公桌上留张字条，叫楚歌及方凯翔两人代为处理公事，然后便溜得不见人影。而纪凌交代法兰西斯及宋约希好好看着公司，所有大小事情都交给他们处理，只要别把公司弄倒就好了，也随着宿语昂跑得无影无踪。

想见他们这两只爱情鸟，只能猜机率、碰运气。

昨日风闻他们俩打算出国玩两个月，四人大惊之下连忙商量对策，于是决定在宿语昂的居处堵人，他们俩凉快，他们四个要怎么办？要出去玩也得先将公事交代清楚，免得他们四个每天做得苦哈哈。

宋约希推推楚歌这名无所不晓的神通。

“他们真的在里面，确定这次的线报准确可靠吗？”他俩的恩仇早因大老板的罢工泯灭无迹了，繁重的工作累得没有精神吵架。

“准啦！计算机监控室和管理员都再三确定他们有回十九楼，这次不会又扑空了。”为了能掌握他们俩的行踪，他甚至贿赂计算机室轮班人员和大楼管理员，再找不到人，他要跳楼了。

法兰忧愁地看着他们。“要是这次堵不到他们怎么办？”楚歌掐住法兰的脖子不放。“你别净说些不吉利的话行不行？想咒我们再没日没夜地工作下去吗？”这英国佬总是灭他们的志气长老板的威风。

“他们跑不了啦！从他们一回来我就切断这栋大楼电梯的电源，并在所有的出入口派人把关，你以为咱们那么辛苦地爬上十九楼是爬好玩的吗？”方凯翔就不信他们有飞天遁地的本事能逃出他的手掌心。

“你还好意思说？十九楼耶！你有没有智商？就不会等我们上来再切断电源？你嫌咱们的运动量不够是不是？要是堵不到人我就拆了你当早点吃。”宋约希恫吓地扯着他的领子。

都怪他出的馊主意，害他们四个一路昏天暗地的爬上十九楼，他的两条腿快报废了。

“你们省点力气斯文些好吗？还没想出待会儿要怎么让他们回归本位不再贪玩，闹内哄能解决问题吗？”法兰掰开楚歌的双手，窝在一角发愁。

“实话实说就行了嘛！”宋约希立刻答道，决定效法华盛顿的精神。

“他们会理你才有鬼咧！玩那么久都没有同情过我们这些苦命的员工，说真话有啥用？你还没睡饱是不是？”方凯翔不客气地泼他冷水，浇熄他的幻想。

“那怎么办？”宋约希苦着脸问其它同志。

“用哀兵政策。”楚歌终于找到一条可行之计。

“老大不吃这套。”方凯翔扁着嘴回答。

“笨蛋，他那么没心肝，当然不能用在他身上，找他的心上人用啊！只要咱们演得可怜一点，说不定就成了！”楚歌兴奋地拍着额头，真想夸赞自己聪明过人。

“好主意。”宋约希双眼绽放着希望之光，与楚歌双掌交握，笑得很奸诈。

法兰指着那两个呈疯癫状态的暴力分子问方凯翔：“他们被工作操傻了吗？小姐的智商超高，骗不了她的，就算小姐肯回去工作，那也要看你家老大肯不肯放人，不然还不是白搭了小姐大过年都可以让我们加班，现在她要谈恋爱更可以弃我们于不顾，她有良心？下辈子吧！就算用苦肉计对她也没辙，他们想得真美。”“我看还是我们俩来吧！交给神智不太正常的他们不妥当，他们可能好几天没吵架闷疯了，你去打发他们下楼睡觉，我来跟老大他们谈。”方凯翔瞪大眼睛看着频频奸笑的他们，也是觉得不妥。

法兰拉着那两个仍在嘿嘿奸笑的暴力分子。“走啦！回家睡觉了，我们会把这档事搞定，你们今天放假。”“凯翔，楚歌他们七早八早在发什么疯？”宿语昂打开大门就见两个男人黏在一起嘿嘿直笑。

“你终于发现他们疯啦？还不是你们害的，旷职两个多星期，他们代理你们的职务还要包办自己分内的工作，累也累疯了。你什么时候才要回来主持大局？你再不回来我就要告老还乡不干了，你另请高明吧，我也快精神耗弱了。”方凯翔决定放手一搏，狠下心来对宿语昂下最后通牒。

纪凌睡眼惺忪地来到宿语昂身边，依在他怀里问道：“发生什么事？”“怎么起来了？不回去多睡一会儿？”宿语昂亲亲她的脸颊，惹得跟前一夜未合眼的方凯翔和法兰眼红不已。

“小姐，你今天能否回公司处理事务？约希两周以来几乎没睡必须休息，有很多客户指名要见你，我没办法分身同时做两人份的工作，你也该回来办正事了。”法兰直言不讳地指出事实。

“这么严重？”她才玩几天而已嘛！

“老大，你今天就待在十六楼把那堆杂事处理完，我没其它的借口替你挡驾。”方凯翔也与法兰并肩抗争。

“你们如此不济？我是休我该休的年假，把公司交给你们没多久你们就撑不住了？”宿语昂不甚满意地问。

“没多久？”方凯翔怪声怪调地反驳，“这两个星期下来公司都乱成一团了，主因就出在你该决定的事项迟迟没有定论，案件都卡在你那关。”“那简单，我把主权交给你好了。”他改行“主权在民”。

“交给我？我的工作要怎么办？”老板谈恋爱昏了头吗？公司又不是他的。

“找人顶替你的工作，你暂代我的位置。”宿语昂想了想便如此决定。

“不行，不行，你自己回来办，我不做你的事，不然我就和楚歌一同跳槽，不再卖命做得半死，你考虑清楚。”方凯翔铁了心。

“小姐，风云也很乱，你先回来好吗？”法兰苦口婆心地劝她。

“也许是我没把你们训练成没有我也能独掌公司营运的全方位人才，以后我要是休假，你们是不是又要大清早跑来向我抱怨？”宿语昂不理睬方凯翔的威胁，反而数落起他们的办事效率，完全不反省自己的怠惰。

见宿语昂摆明软硬不吃，方凯翔只好乞怜道：“还有以后？老大，你先收心回公司上班别整我们了好吗？今天楚歌排了一场十点钟的会报，你一定要到场，至于休假的事咱们再从长计议如何？”哪有人这样求老板回公司上班的？纪凌拉拉宿语昂的衣袖，“凯翔说得有理，你是该回公司上班，而我也应回风云看看，我们不在的这些天，谁晓得他们把公司弄成什么模样？向来八面玲珑的约希会需要休息，想必公事一定很忙，我还是先回去再说。”

她辛苦拿回来的风云可不能被玩完了，方打人台湾市场，得为日后建立好名声才行。

“小姐英明！”法兰兴奋得抚掌歌颂。

宿语昂吃味地皱眉看她，“那出国的事呢？”“留到以后吧！”听出他话里的酸味，纪凌笑得很开心。

“好，结婚后我们再去度蜜月。”宿语昂打算尽快结婚，然后快活地去度蜜月，他非独占她一人不可。

“你们要结婚？”法兰和方凯翔被吓得一愣一愣地，不太能接受这桩惨事，他们还没结婚就玩成这等程度，一旦结婚，那这些做属下的岂不完了？

“当然。”宿语昂蛮横地搂着她。

“不……不会是在最近吧？”方凯翔结结巴巴地求证。

“快了。”“我马上和楚歌商讨今年年底前你该办、该出席的行程计画表，在你结婚前你全部都要做完。你待在这里不要乱跑，我和楚歌马上回来，你……你不能溜走喔！”方凯翔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拉着楚歌慌慌张张地冲下楼。

法兰也将纪凌推入屋内，“小姐，你快去换衣服，我们等一下就回公司，我和约希下去准备一下，你留在这等我们，千万别走。”脚跟一转，法兰也拉着宋约希冲下楼。

“他们好象很紧张？”纪凌讷讷地问宿语昂。

“可能被吓到了。”他点头。

“那我们要不要告诉他们风云和昂宿要合并这件事？”这个嘛……

“为什么我们每天要去风云接送他们上下班？法兰他们也有车可以载纪小姐回家啊！多此一举。”楚歌坐在前座唠叨个不停，每天老大要接送纪凌，他们三人到达风云后，他便得和法兰、宋约希共乘一辆车，让纪凌和宿语昂同车。

开车的方凯翔闷着气骂道：“你烦不烦？老大都说这是他回公司上班的附带条件，有得必有失没听说过吗？都几天了，你的嘴巴能不能安静点？”坐在后头的宿语昂边做楚歌交代的功课边吩咐：“楚歌，你再啰嗦我明天就到风云陪纪凌上班，凯翔，换车道。”“做什么？”“后面那辆黑色的车从我们出发就跟到现在，做个小实验试试它。”宿语昂分神地看着后照镜，总觉得有点不对劲。

方凯翔依命令向右换个车道，抬眼瞟视后头的黑车，就见它也换了车道。

“老大，跟过来了。”他提醒宿语昂。

“在这附近多绕几圈。”“跟不紧，但一直在后面，不是巧合。”楚歌观察了一阵子之后，发现那辆车还是跟在后面甩不掉，不安的感觉挥之不去。

宿语昂将处理好的文件交给楚歌。“楚歌，抄下车牌查查看，也许是赃车也说不定，镇定点，别东张西望让人起疑，尽量保持自然。”“你认为是什么？”楚歌边抄边问。

“不知道，但我会先往坏处想，联络一下纪凌。”“她的行动电话没开，可能已经下来等我们了。”楚歌挂上电话回答他。

方凯翔看着后照镜问宿语昂：“风云快到了，现在怎么办？”宿语昂沉思了一会儿，“楚歌，你搭出租车去风云，先和纪凌他们一道走，我跟凯翔

继续让它跟。凯翔，停在路边。”车子才停稳，楚歌便下车招出租车，而那辆黑色轿车也停在不远处。

“看得出来里面有几个人吗？”宿语昂在心里盘算着。

“太黑了，看不清楚。”楚歌招来出租车后，便急赴风云大楼，岂知后头的轿车竟也狂飙追去，宿语昂大惊之下立即明白来者的动机。

“该死，它的目标不是我，是纪凌。凯翔，快追上它，别让它在我们之前赶到风云。”“为什么目标是纪凌？”方凯翔马力踩下油门。

“风云科技的保全滴水不漏，咱们总部也防得紧，如果要加害纪凌就只有趁她上下班这个空窗期。被它摆了一道，快追，迟了就来不及了。”宿语昂血色尽失，他防了这么多天，终究还是没防到这招，老天，千万要让他赶上才行。

此时，在风云科技的专用停车场，纪凌等三人在法兰的车外等着难得迟到的宿语昂。

“奇怪，那三个今天特别晚，塞车吗？”宋约希看着表自言自语，每天都是宿语昂先到此等他们下班，今天很反常喔！

“小姐，要不要我先送你回家？”法兰低头询问。

“不用了，我等他。”纪凌翻阅着文件，批改完后交给他。

法兰接过数据抬头看向对面不远处。

“约希，那不是你的同居人吗？他怎么坐出租车来了？”“怪了，早上他没跟我说会改搭别的交通工具啊！他在嚷些什么？”隔着车流，宋约希只看到对面的楚歌一直挥舞着双手张口大叫，车子太多使他没法过来。

“怎么回事？”纪凌也觉得怪异。

法兰警觉地开口，“小姐，你先进车里。约希，你去看看。”他拿起移动电话想找宿语昂问清楚。

“好。”纪凌应了一声，方转身却见一抹红点在法兰身上游移不定，她不做思索地推开法兰喊道：“法兰，躲开！”她转身附在法兰身上，一股刺人的疼痛便从她后背穿入，连带地也刺穿法兰的腹部。

法兰受痛地搂扶住纪凌，惊见她左后背的血渍，马上抬头寻找攻击来源，咬牙掏出怀里的枪锁定目标，无声地回击数发子弹直至对方倒下。

“小姐……约希，快过来！”法兰靠在车旁身子不住地往下滑，紧搂住纪凌。

正准备过马路的宋约希听见法兰的吼叫不禁大骇，三步并作两步地奔回他们身边。

“小姐中枪，快叫救护车，还有找警卫来……枪手在花园，快去。”法兰拉着宋约希的衣领喘着气，一手将手枪交给跑过来的楚歌要他去找凶手。

“我这就去。”楚歌立即跑开。

宋约希拨电话叫救护车。

“小姐……你怎样？小姐？”不见她响应，法兰拉开瘫软的纪凌，才知道子弹在她背后和胸口各开了一个洞，脱下外套按住她的胸前，一手则按在她背后的伤口止血，强忍着疼痛不停地呼唤她。

宿语昂的座车急急地停在他们附近，没熄火就扔下车赶到他们身边，他们还是晚到了一步。

“纪凌！”宿语昂痛彻心扉地大喊，由远处就看见她与法兰双双坐倒在车旁，散落一地的文件上全是血迹。

“宿先生，快带小姐去医院，她被射中险处，请你救救她……”法兰颤抖地将纪凌交给他，雪白的衬衫上也全是血。

“约希，我们先送纪凌去医院，你开法兰的车送他就医。”宿语昂抱起纪凌朝宋约希叫坐上车后，宿语昂一直在纪凌的耳旁唤她，双手按着她的伤口，焦急地看着她惨白的脸。

“忍着点，你会没事的，我们就快到医院了，我在你身边，你要坚持下去……”

宋约希在加护病房外难过得说不出话来，纪凌与法兰刚从手术室出来，动了五个小时的手术两人才保住性命，但法兰伤势较轻，而纪凌则伤重需要观察。

方凯翔拍拍他的背，“他们不会有事的。”看约希这样，他也觉得鼻酸。

楚歌在警局做完笔录、顺便对外封锁消息，忙了一晚才来医院。

“老大，查出凶手的来历了，是职业杀手。”查车牌没用，他透过种种管道才挖出内幕，想到又是杀手做的，他就满肚子火。

宿语昂坐在角落安静得出奇，双眼不曾离开加护病房的大门，他平静地问楚歌：“人呢？”“法兰连开五枪还击，枪枪命中，还没送医就挂了，也因此查不出是受谁指使。”枪法太准就是有这个坏处，他怎么跟死人问话？法兰醒来要好好问问他，他哪来的枪和这种枪法的？纪凌的手下都是怪物，法兰还随身带枪，中华民国怎会让他入境？“楚歌，明天你先协助约希稳住风云，就说纪凌与法兰出国考察。风云这时太脆弱，不能让野心分子乘机入侵。凯翔，你和我回昂宿，我有事交代，今晚过后大家就各自回岗位。”宿语昂沉吟道。

“纪小姐他们怎么办？”方凯翔问他。

“待会儿我去和医师谈谈，没有生命危险就转送到我们的医院，这，医疗设备不够完善，距离也较远李婶不方便照料，你联络我们的医院准备接手。”“好的。”方凯翔多心地看着宿语昂，他今晚太冷静了，不吵也不闹，可能是暴风雨来袭的前兆。上次纪凌出事时他就像头受伤的狮子，利爪不停伤人，这次却冷静镇定，不像他，一点都不像。“你不进去看纪小姐？”他摇摇头，“凯翔，我出去一下就回来，你留下来等他们的消息。”他拿起外衣转身看了加护病房一眼，快步地离开原地。

方凯翔在他身后叫道：“你去哪儿？”“找一个叫连云的人。”

“你找我？”“纪凌出事你应该知道。”宿语昂站在医院外的花园里，就着路灯打量纪凌口中的这名男子。

“我知道。你与纪凌是什么关系？那支电话是我留给她的。”他戒备地盯着宿语昂，不知那号码怎会落到他手上了，“她是我的另一半。”“你？”那聪明的小美人被订走了？“我找你来是想请你办件事。”宿语昂坐在石椅上缓缓地吞云吐雾。

“什么？！你不在医院里头守着她，反而找我来办事？她就快死了你还有时间与我谈天，她的死活你不管吗？”他火爆的跳至宿语昂面前，却被他冷冷的怪样吓退了一步。

“她不会死，她会回到我身边来，我相信她，但我不要她回来时这世上仍有欲置她于死地的人存在。若不能扫除要加害她的人，她永远也不会平安，”

她说过你是她的朋友，因此我更要找你。”“你想做什么？”气温疾速下降，一股寒意由脚底窜至心头，他瑟瑟地问。

“这次的主使者是谁？同行识同行，你应当知道些消息。”“万采芝与纪绍荣，据说是纪绯与那名杀手接头。”“确定？”宿语昂踩熄烟头锐利地看着他。

“我当然确定，我都叫同行们不许动纪凌一根寒毛了，可是就是有要钱不要命的人接了万采芝他们的生意，听到消息后我赶去阻止已经来不及，就连想救她也太迟了。”眼睁睁的看着纪凌倒下，他也为自己的无能生气。

宿语昂看着他自责的表情安慰道：“不迟，你还有机会。”他自怀中的口袋掏出一张支票交给他。

“五千万？你这是什么意思？”“我要三个人下地狱，这些是订金。”宿语昂不再掩藏脸上的杀意，残冷的寒意四散。

“哪三个？”“万采芝、纪绯和纪炎，两名女人和一个聋子对你应当不难，一个小时后行动，事成之后我再给你另一半的酬劳，你现在该去准备了。”宿语昂远眺纪凌的病房，淡淡的说。

“你不杀纪绍荣反而要杀无辜者？”这男人怎么和小美人一样，说话的方式和思考模式都很怪异？“他们不无辜，相反的他们有罪，纪凌屡次在鬼门关前徘徊都拜他们之赐，现在让他们走一遭不也很公平吗？况且漏掉其中一个都会成为后患，既是私人恩怨，就要一次做得干净，我很讨厌再有意外，所以宁可错杀也不愿放过。”他看着留有纪凌鲜血的衣衫，阵阵痛楚在心底蔓延。

“那纪绍荣呢？”怎么独漏这个罪魁祸首？宿语昂冷冷一笑，“不要碰他。”“为什么要放过他？他也有一份哪！他们第一次要杀纪凌时纪绍荣就陪着万采芝来找我，是他要我去找纪凌的，我不能放过这种狠心的父亲，他要给纪凌一个交代。”他才不管那么多，说什么都要先宰了纪绍荣泄愤。

“我当然知道他有份，杀他太玷污你的手，纪凌的朋友我不能弄脏他，你也不希望杀了朋友的亲父吧？他的事我自会解决，你只要做好我请你做的事就好，不必管太多。”若由这个人出手，唯恐纪凌日后会有心结，不能让她再胡思乱想，还是用其它的方法好。

“喂！你说你是纪凌的另一半，那你更不能杀她的父亲，他可是你的老丈人，你不能乱来。”他以为宿语昂要自己下手。

“我不杀他，但我要他生不如死，失去亲人再遭人日夜追杀不知是什么滋味？纪绍荣他很快就会体验到了，到时不用我动手他也会自己上路的，也许他该感到荣幸才是，一家人都先到地下去等他，还有两名妻子伺候着，不错吧？”宿语昂露出今晚第一抹笑容，身上的血渍让他在路灯映照下愈像鬼魅，看得连云毛骨悚然，觉得这个俊美过头的白面书生和那个小美人有得比，只是小美人不会这样吓人。

“有没有人说过你跟纪凌很像？你不会刚好也是那种商人吧？”他吞吞口水，直想不会运气这么好又碰上另一名奸商。

“你想说我奸诈是吗？多谢赞美，但我比纪凌更冷血，不会轻饶对手，我没那种心肠。”宿语昂笑笑地说，脸上的表情与他的声音成反比。

“这钱你拿回去，我不能收，但我会替纪凌办好这件事。你听好，我是为了朋友不是冲着你的面子才做白工的，她如果醒来知道我做这件事，不准她再骂我笨，一人一次，扯平了。”他把钱推回给宿语昂，很清高地送走五

千万。

宿语昂揉揉颈子，“你不说我还真忘了。”他开始做暖身运动。

“忘了什么？”怪人一个，说东应西，小美人怎么会看上他的？“你上次害她差点没命，她昏迷了三天才醒来，不知她有没有告诉你伤害她的人会有什么下场？”他是对纪凌保证过不杀这名乌龙杀手，但她没说不能揍，退一步让连云断个三、四根肋骨也可以。

“有……有，她说有个人因打她变聋了，那家伙好象是纪炎。”奇怪，他的笑容怎么愈看愈可怕？“知道是谁做的吗？”宿语昂漫不轻心地问。

“不……不知道。”“那个人——”宿语昂踱至他面前和善地开口，“就是我。”毫无预兆的，左掌带着一股旋风直扑他的面门。

连云惊险地躲过，心跳差点停止，宿语昂又转身给他一脚，一个挂在树上的小型盆栽应声而碎。

“哇！你出手都不事先通知一声的啊？”面对莫名又飞来的一拳，他闪躲得很辛苦。

根本看不出宿语昂何时会出手，在无法预测他的下一步动作下，连云转守为攻，却招来更猛烈的攻击，腰侧连挨了几拳，他连忙闪至远处。

“等等……有话好说。”他双手架在面前抵挡宿语昂重重下坠的一脚，两手被震得发麻？“我的话已经说完了。”宿语昂简洁地应道，回身又给他一脚。

“我还没……哇！痛啊！”来不及防御，正面中招。下手太重太狠，他差点昏厥。“你打人都不做预备动作吗？喂！停手……你打死我谁替你办事？”他苦无机会可逃，只好出声威胁。

宿语昂根本听不进任何话，兀自加重攻势，一个过肩摔将他抛至一边喘息，马上又跟上来踩落一脚，逼得连云四处逃躲，无力还手。

就在宿语昂掌风又快拍上他的脸颊时，暗处冒出三个人联手架住宿语昂。

“老大，住手，可以了！”楚歌的腹部被敲了一记，差点被宿语昂的力道甩出。

“宿先生，你不能再打了。喂！你还不走？他真的会打死你，他现在不正常你看不出来吗？”宋约希忿忿地对那名不知死活的杀手吼着，脸上也被揍了一拳。

“放开我！”楚歌和宋约希左右箝制住宿语昂的手臂，方凯翔则从后面抱紧宿语昂的腰腹，三人皆无视于他的吼叫。

“我先走一步，马上去办事，你们三个保重，好好看牢他，办好事我再通知他，以后不见。”远离暴风圈的连云脚下一步也不敢耽搁地离开现场。

“老大，我们可以放手，但你能不能再乱来可以吗？”楚歌好想捧腹叫痛，但又不敢轻易放开手。

“你冷静了没？”宋约希怀疑地问宿语昂。

“放手，再不放手你们三个要倒大楣了！”怒气指数升至最高点，宿语昂火大地对坏事的三个人吼道。

方凯翔第一个放手，走至他面前笑着宣布喜讯，“老大，法兰醒来了，纪小姐也转入病房，她没事了！”

第十章

白烛高烧，夜半哭声绕梁不绝，纪家草设的灵堂前，纪绍荣独自一人对着牌位焚烧纸钱。

除了纪绍荣，万采芝与两名子女均在同一日出事。

三人皆一枪毙命，过了三日警方仍查不出凶手何人，因纪家背负了庞大的债务，苦警判断大概是财务纠纷所引起的仇杀，在纪绍荣不愿张扬下，警方也未积极侦办下去。

宿语昂身着一袭黑衣，在午夜上门祭吊。

无声无息地，他掩上大门站在屋内一隅，静静地燃起一根烟。浓浓的烟味惊醒了纪绍荣，他借由光亮的火盆朝阴暗的角落望去，发现这名积怨甚深的仇家到来。

“你来做什么？出去！”对于宿语昂的不请自来，他忿忿地下逐客令。

“探望死人不需要同意的吧？哟！办得真寒碜，请完杀手后没钱办丧事了吗？怎么不通知我一声，我可以向纪凌说项，也许她会给你些钱弄得风光点，还是你吝啬得连丧葬费也想省下？”宿语昂没人性地开口，自顾自地找了张椅子坐下，身上的寒气远比这灵堂阴凉。

“宿语昂，这里不欢迎你，滚出去！”纪绍荣气极地拍开大门，屋外灌进的冷风立即吹熄了泰半的烛火。

“我来向你通风报信，你若不听，或许我走后你将马上踏上黄泉路与你妻小作伴。”他悠哉地移来一根烛火，轻轻捻熄火苗，目光一瞬也不瞬地盯着纪绍荣。

“你做了什么？”“学习你的做法也请杀手，我的财务状况较佳，因此多请了几名，这次换作你是活标靶，只要我离开这大门，他们便可无时间、地点限制地追杀，你现在跑还来得及，但我不会待太久的。”他又捻熄一根蜡烛，室内愈显阴暗。

“你要杀我？我什么都没了你还如此狠毒，你说，我的家人是不是你杀的？”纪绍荣绝望地嘶喊。

“有人免费替纪凌送他们上路，我只是提供目标，让你也体会一下锥心之痛，同是一家人，光她一人受苦受难未免太不公平，现在轮到你了。”纪绍荣跌坐在地上不住地摇头拭泪，愤恨地怒吼：“果然是你，你是不是人？杀两个女人和一个失聪的孩子，你还有没有良心？那是三条人命哪！自纪凌出现在你面前后，你便三番两次为了纪凌做出不法的事使人家破人亡，我要向警方检举你，让你陪葬。”“你就守法吗？五十步笑百步，是你教我这招的，如果你能走出这道门，爱怎么做随你，我没什么损失，就看你舍不舍得这条老命。”宿语昂弯下身子调笑道。

“你混蛋！”纪绍荣抡起老拳挥向他，宿语昂伸手握住他的手腕。

“令郎生前就是被我打聋的，上了年纪就要懂得自制，想提早赴死吗？”只需一用力就可折断这把老骨头，他突地放开手，使得仍在苦力挣扎的纪绍荣跌至一旁。

纪凌，又是纪凌！纪绍荣心底不下千万次地咒骂这令他恨之入骨的名字，寒倚柔生了个魔女来危害世间，这魔女害的就是她的生父，他没了事业、至亲的人横死，都因纪凌身旁这个披着人皮的恶魔，只要能让纪凌死就能毁了这个魔鬼，他愿意出卖一切换得她的死。

“为了纪凌你要杀我，那贱人有什么好，要你拚死拚活地为她？她三天前就死了，为何你还不放过我？”他确定这次没有失手，她已然死在风云了。

“她要和我共度白首，此时忙得很，一时片刻间还不能来找你算旧帐、清新仇，因此我很乐意替她前来为你送行。”宿语昂淡淡地轻喟，这才明白这老头还不知道她未死的消息，也许是楚歌把消息封锁得太好了。

“你胡说，她分明死了，她三天前就与我的家人一同遇害，绝不可能还活着，你是想欺人或是骗自己？谁教你爱上那魔女？与她有关的人都不会有好下场，报应，报应哪！没有她你活不下去是不是？来呀！要死大家一起死。”纪绍荣猖狂地叫嚣着，宿语昂高傲得不肯承认自己的失败，其实失去纪凌后他什么也不是。

宿语昂冷冷地打断他的笑声，“很抱歉要让你失望了，她活得好好的，目前暂住在我那儿，很快地就要下嫁于我，做父亲的也应该为她高兴是不？但我的器量狭小，不能再忍受你借用她的生命苟活，故在结婚前先送你三份白包聊表心意，毕竟你曾在她的生命上头花足工夫，总不能不回敬你一番。”“你撒谎，她非死不可，那魔女死了。”纪绍荣激动地拉着他的衣领，大声地驳斥这消息。

“她是你的亲生女儿，你怎么下得了手？为了寒倚柔那件旧事你要用这种手段堵她的口？”他拍掉那双手，嫌恶地踱至一旁，转而问起原因。

纪绍荣眼中的狂意顿失，撇头闷哼道：“我不懂你在胡说些什么？”“那我出去好了，你自个儿下去问寒倚柔。”宿语昂转身作势要走，才摸上大门把手，纪绍荣便慌张地喝住他的身影。

“回来！”他回头淡笑地审问：“改变心意？还是不灵光的脑子又想起什么来了？”“你真无耻，用这种下流的手段。”知道自己被他耍着玩，纪绍荣气恼的跺脚。

“说不说？”“是又如何？谁教她知道太多？女人嘴碎，迟早她会出卖我，我何不先下手为强？况且她捉住这把柄够久了，我若是痴傻才会让她继续活着。”他挺挺直了背脊，毫无悔意的道出一切。

笑容敛去，宿语昂微眯眸子。“纪凌她只想活下去，从未想过要揭穿你的罪行，为什么你连生存的机会都不给她？”“我从来就不希望她存在于人世，她不过是寒倚柔留给我的拖油瓶，除了扯我后腿外，她曾带给我什么好处？娶了万采芝可得到万业，而她扮猪吃老虎地从寒严那儿抢来风云却不分半毫孝敬我，既不能带给我钱财，还握着我的把柄，我留她何用？”他刨出心底的怨怒，不甘就这样无财无势的终老，他得不到，她也别想活着享用。

“不能利用她就要毁了她？”宿语昂眼神锐利地刺向他，语气里有掩不住的怒意。

纪绍荣看着火光微弱的白烛叫嚣着：“她的生命是我给的，我要回收有何不可？她使我毕生的梦想毁于一旦，现在我的家人更因她而死，我要拿她的命来赔！”最亲爱的家人皆因纪凌而死，她合该与他们同赴阴曹，没资格享受富贵荣华。

“她是人，不是你登天的工具，你的家人死了你会心痛，她呢？她就不是你的孩子，要连遭你两次的谋害？你有没有想过她的感受？自己的父母要杀她，她要花一辈子的时间才能忘却这些恶梦。”每每纪凌在睡梦中无措的哭喊，他总是费尽气力才能让她脱离梦海不再落泪，如此夜复一夜，他的心因她而疼痛不已，她还要忍受多久才能结束这摧心的折磨？“你心疼是吗？”

她活该！”在得知纪凌会在意这件事，纪绍荣开怀畅笑，“这次失败不要紧，还有下次、下下次，你挡在她前面也没用，除非她把风云给我，不然我见神杀神、遇佛杀佛，她总有一天不会那么好运地死里逃生，她有九条命我就杀她九次，你等着看好了。”“这么多血腥也改不了你贪婪的本性，金钱真有如此重要？就连人命也不及万一？”“金钱是人生的全部，那些人命算什么？纪凌又算什么？她存在的意义只是我放在寒严身旁的一颗棋，她也就这么点利用价值，少拿大道理抬高她的身价，我是不会改变心意的。”种种一切不都是为了利字？他大半辈子就是为此而活。

“既然如此，那就没什么好谈了。”宿语昂抛弃最后的人性，决绝的步向大门。

“你……”“你爱金钱是不？这里有我昂宿集团的让渡书，只要你敢拿，它就是你的，我倒要看看你是要这笔庞大的财富，还是要保住你的老命。”他亮出一张资产权状，搁置在门外，金钱与生命之间不知纪绍荣如何取舍？纪绍荣睁着雪亮的眼睛，不敢相信这等好运道。

“那真的是让渡书了？”昂宿集团的财富可与风云相比拟，数十亿的金钱就躺在路上等着他。

“你可以自己捡起来看，但我先提醒你，子弹可是不长眼睛的，外头有很多人等着要取你性命，动作若是太慢的话，即使有钱你也没命花，我可以撤走所有的杀手往后不追杀你，但你必须放弃那张纸，两者让你选择，你仔细考虑清楚，生命不是游戏，现在你就掌握着自己的生命。”他立在纸旁看纪绍荣在两者之间拔河。

“整个昂宿集团的财产都是我的？都给我一个人是不是？”门外的那张纸仿佛投射出万道金光，召唤着他向前行去。

宿语昂眼看他一步步踏出户外，叹息道：“你已经作好选择了，希望你不会后悔。”抬头仰望星空，又见一颗星辰陨落，消失在暗夜里，这夜长得好象过不完拉拢外衣，宿语昂疾步离开不再回头，远处拜然响起一阵阵的枪声，也许纪绍荣永远也不会知道，他付出生命所拿到的只是一张白纸。

葬了纪绍荣后，纪凌带着李婶搬回老毛，风云交托给两名属下打理，对商场再无眷恋，整个人沉寂了下来。

她刻意避开旁人的探问，又恢复一身的清冷，关于宿语昂，她日日避不见面。

一觉醒来才发觉世上再无与她血脉相连的人，纪氏一族仅存她一脉香火，倒不是渴求亲情，只是身上背负了更深、更沉的罪恶，令她一时难以厘清心中的感受。

宿语昂在她身子有起色后便告诉她一切，她并不讶异他会纪绍荣采取报复的手段，只是万采芝他们……罪不至死，他真的不该这么做，他不会明白，她的双手因此又脏污又血腥，这辈子再也洗不净了。

隐遁在宿语昂身后的刽子手是她，是她以无形的力量操纵着血刃，残忍地夺走四条人命。

罪恶感强烈地淹没了她，仿若要夺走她的呼吸，而她没有脱罪的余地。

因为她的被爱丧失了四条生命，以后呢？继续停留在他的身边他还会为她做出什么？不弄脏他最好的方法就是离他远远的，不让他洁净的灵魂也被污染：但，离开他，好难……静看一池熠熠生辉的湖水，眼泪被记忆逼出

闹，掩面颊坐在树下轻泣，瑟瑟的风声也似在陪她哭泣。

“你还要逃避我多久？自我放逐够了吗？”宿语昂拉开她的手跪坐在她身旁，看她不停的落泪，他伸手轻抚她秀丽的面容。

“又瘦了，你是在折磨自己还是我？你又退回起点变成一只小鸵鸟，不敢正视我和我的所作所为。一个月的期限该足够让你思考，你仍要归罪于自己吗？”时间够久了，等待徒然增添她的伤愁、使她日渐消瘦，他非拉她走出来不可。

她困难的低吐：“你不明白。”“我当然明白，是你自己在钻牛角尖，对于纪绍荣他们的自作自受，你在赎什么罪？是我主使的，尚轮不到你来承担。”他靠在树旁扶她入怀，空虚的胸膛终于填满不再寂寞，她的偎紧再提醒他不能放手，这辈子不能放。

她喃喃轻喟，“就是因为是你我才更要离开，我不能让你再为我做出这些事来，分开对你、对我都好，我是为你着想，也为了圆我的私心，你懂吗？”埋首在他的胸膛里才知自己有多疲累，倦极的想在他怀里睡去。

“离开你会更快乐吗？”他拍抚着她。

“不，但至少我不会因此良心不安，我不想害你成为罪人。”要怎么快乐？她哀伤的问自己。

“什么罪人？你肯饶过他们，他们会放过你吗？”即使会刺伤她也必须告诉她事实，他拥紧她。“纪绍荣要你拥有的一切，他愿意以你的生命换取他追求的财富，你要挨几次子弹才能断绝他的野心？给了他风云以后呢？他还会跟你要什么？或是你要我什么都不做就这样牺牲你？再让我心碎地尾随你而去？他不在乎你的生命但我珍惜，坐视不管我办不到，站在我的立场为我想想好吗？”纪凌僵着身子抵御他残酷的字字句句，她是知道纪绍荣的心态的，宿语昂爱她至深，她不能带着宿语昂一道走，唯有活下去才能回报他的爱，爱情与生命缺一不可，只是成全他们的人却要付出昂贵的代价。

“万采芝他们三人呢？这些人勉强算是无辜，拖他们下水又是为了什么？”“他们也参与其中，我不能纵虎归山，你的朋友好心替你摆平他们，抵销欠你的人情债，他说这次做白工你不能骂他笨，有问题你可以去问他，因此我只能对纪绍荣的死负责，我给过他选择的机会，很遗憾的，金钱与生命他选择了前者，他有权寻死，我无法阻止他的意愿。”宿语昂答来流利不含糊，打从纪绍荣摒弃良心起，他就不觉得有罪恶感。

“强词夺理，你无权决定他们的生死。”他俊脸转黑，怏怏不乐的问：“难道他们就有权决定你的？”“至少我不会内疚。”她低声的回答。

“那我呢？你要我怎么办？”微怒地抬起她的脸审视，却瞧见她的泪光，他无奈地抹去她的泪痕。

“我不知道，我更舍不得你。”“你说你爱我是真的还是安慰我的话？我在你这里吗？”他指着她的心质问。

“你在，一直只有你。”纪凌哽咽不休的搂紧他，迎接他爱怜的吻。

紧绷一个月的身心在触及她的唇瓣时决堤溃散，欲潮汹涌得他也无法阻止，在纪凌敞开心扉接纳他的同时，他不能不感谢上苍让她再度回到他的生命里。

“不要躲我了好吗？”他在她的唇间问。

“我真的很不想，没有你的日子变得好难熬，我只能靠回忆度日，除了思念外什么也不能做，太折磨人了，我不知道自己还能忍受多久。不要再做

这种事好吗？如果你仍坚持，那就让我收回我的心，我不要以这种身分待在你身边。”她软化的退一步，央求他的首肯。

“不会再有下次了，我保证，我不能舍弃这份得来不易的爱，回来我身边好吗？孩子需要父亲、需要家，你不能孤身在外。”他细细地浅吻稍有血色的唇，道出他的焦心。

纪凌震惊得无以复加，心神全兜到他的话尾里，他说什么？“孩子？我怀孕了？”双手慌忙地覆上小腹，她低头看着自己又抬头看他。

“你不知道？”“我……我没注意。你怎么知道的？”中枪后一切都交由医院照料，她没留心自己的身体状况，接下来的一个月除了他的事之外她也没心思去想其它，怎知自己已经……“你开完刀后医生私下告诉我的，苛待你自己也就是在伤害孩子，你不想要这孩子？”“不是，我是无意的，我完全不知道我怀孕这件事，你为什么不早说？”她反过来责备他的隐瞒。

宿语昂一脸的无辜。“你躲我都来不及了，我怎么说？我以为你不想要孩子，只好看你自己如何决定，但你迟迟没有回音，我只好主动来问你这件事。”好现象，她总算有心情想纪氏一家以外的事了，也许他该早点说才是。

“问我？你不要吗？”纪凌的心冷了一半。

“我若不要孩子又怎会发狂地去找纪绍荣他们算帐？他险些抢走我的一家人，换作是你，你会不回报他的恶行吗？我尊重你的意念先让你思考一个月，现在你必须作出决定，看是要马上结婚，还是继续同居下去都可以，别想撇下我一人，今天说不通，我用绑的也要带你回去，你想好了没？”她以为他会不要她和孩子？想来就火大，他恶狠狠地覆上她的唇，惩罚他对他的没信心。

“野蛮人。”纪凌破涕为笑，加入他的吻。

“不想其它的事先想想我们的以后行不行？或者你比较想当未婚妈妈？我可是个老古板，恐怕不能接受这新潮的思想，先结婚好不好？”他抵着她的额际轻叹。

“你想负责？”她不太喜欢这理由。

“好不容易才逮到个借口，不乘机绑住你才是笨蛋。”他很老实的压榨她。

纪凌心底的忧郁因他一番话突然变得好淡、好淡，发生过什么事似乎都不再重要了，她正孕育着用于他俩的骨肉，一个新的生命将要来到世间。

她抚上他的俊容，以眼读心，柔柔的爱意自始至终都沉淀在他的眼底，为她明亮、引她绽放，那不久前的誓约她怎么忘了？他要她的所有，苦乐亦同，而她带给他什么？除了苦难之外她能给得更多，她还没以心、以情回报，怎能舍他而去？傻的人原来是自己。

他付出多少，她就该偿还更多，爱情的天秤上一一直都是他在给予，自己给的实在太少。

她在想什么？看着她飘浮不定的眼神，强大的不安渐渐浮上心头，害怕她又回到原点，赶忙加强心战喊话。

“你虽不能享受到亲情，但你能经营我们未来的家，沉溺在过往里又能挽回什么？释放你的心让我们自由，未来还有好长的一段路要走，不为我们也该为孩子设想，你真要留我一人过一辈子？”怀孕后的她心思更加难以捉摸，他只好作最坏的打算。

“你是为了我还是孩子做那件事了？”她不答反问，指的是杀纪绍荣一事。

他一怔，“都有，包括为了我自己。我的幸福就在你的身上，我是个自私的人，想守住这份幸福，即使悖离了人伦与法律，我仍旧不能放弃今生的唯一。”一道阳光撒在纪凌脸上，她漾出天使般的笑。

他依然是那名猎人，与她相同，他也想好好爱自己。

“傻瓜，你可以明说啊！让我躲你这么久，每天都在忏悔掉泪，孩子有个差池我可不饶你。”在他陶醉于那抹思念已久的笑容时，她轻巧的覆上他的唇，诉出她的相思与爱意。

“不躲不气了？”他疑惑的问，不懂她的改变，一会儿泪涟涟，一会儿笑若灿阳，差别太大了，言词之间又好象多了一分爱的味道，淡虽淡，却存在。

她偎进他怀里，掰着指头细数，“有个生命在体内成长，我没本钱做傻事。待会儿陪我回医院检查身体状况，再叫李婶拿出绝活替我补足失去的养分，宝宝可不能饿着。收拾好东西我就跟你走，我要大睡特睡充分休息，你这个做爸爸的必须全程陪着我。知道吗？”她顿了顿，伸手扳回他又臭又黑的脸。“语昂，你在发什么呆？”“你漏了最重要的一项。结婚呢？”说来说去都是绕着孩子转，他呢？求了半天的婚，她一句好或愿意都没说。

“你不是要娶？”奇怪，他说了那么多不就是要娶她？“你愿意嫁了？”这么简单？抬出孩子她就愿意了？母爱真伟大！宿语昂在心中啧啧称奇。

“我从没反对过啊！何况有了孩子不嫁你嫁谁？要我另觅良人吗？若是太委屈你的话，我自己再去找一个好了，我要在肚子大起来之前出阁，你慢慢考虑。”她想了一会儿，半认真的过滤可能的人选。

宿语昂穷凶恶极地吼：“带着我的孩子嫁别人？除非我死，否则你想都别想。用不着考虑了，去过医院后我们就公证结婚，等你身子壮一点再去度蜜月。”打别的男人主意？他这个现成的老公她要往外送不成？先定了名分再说，他就不信她能跑得掉。

“公司呢？又丢着不管吗？法兰他们四个会怨你的，你要结婚最好先交代清楚，半途又被捉回办公室可就不好玩了。”纪凌很现实的提醒他。

“把昂宿和风云合并，四个人总可以管住一家公司了吧？他们再有怨言，我就等你把孩子生下来再回去上班。想提升我们的爱情品质就要杜绝这些外界的干扰，你专心爱我、爱孩子，公事交给他们办。”要结婚的人最大，他立刻把责任推得一乾二净。

“总裁谁来当？”她坏心眼的将他吻得意乱情迷。

他也真的笨笨地往陷阱里跳，边吻边答：“由你决定。”“那公司给你好了，我不要年纪轻轻就被一家大公司绑死，太累了，你去管公事我乐得清闲，说了算数不能反悔。”烫手山芋丢出，她得逞的赖在他怀里，像只猫咪般享受暖暖的日光。

“你坑我？”愈想愈不对，公司的版图平白无故多了一倍，当了总裁他岂不是会被那四个家伙烦死？“你自愿的，想赖皮？”她有恃无恐的问他，“我怀孕了哟！孕妇不能太劳累，你也舍不得是不是？”真的被坑了。宿语昂的脸又阴了，她竟拿怀孕一事威胁他，害他点头摇头都不对。

“我把公司分成四份，送给他们管。”他不甘愿地作困兽挣扎。

“他们不会肯的，推来推去，到头来主事者还是你，前景不错吧？宿大总裁？”她拉下他的脸给他道贺的一吻。

“那我就把蜜月期无止境的延长，教他们一直暂代我的职位。”宿语昂邪

气万分的朗笑，接续她的吻。

纪凌也笑着窝进他怀里，心底充塞满满的阳光，温暖将因他永远围绕，不再寒冷。

“人呢？找到了没？”宋约希气喘吁吁的倚在宿语昂的办公室门边，问其它同事：伤兵一号法兰郁郁的开口，“没有，整栋大楼都翻遍了，被他跑了。”可恶，来不及布下天罗地网就让他溜了，啧啧！他的手脚愈来愈快。

“跑了？那头头呢？”宋约希惨白着脸又问。

“她的行李不见了，老大前天才叫秘书办妥她的护照，看情形他可能拉着她一块走了。”楚歌气结的瘫在椅子上生闷气，宿语昂还有一堆公事没处理完，竟然说走就走，都不交代一声，就连纪凌这个后备总裁也不留给他们。

“天哪！别又来了。”宋约希无力地呻吟。

群龙无首的惨事又重演，宿语昂当了老公后非但没定下心来，反而更加不安分，身为总裁上下班不准时也就罢了，还带着怀孕的纪凌四处游逛，稍加不注意，他们又会溜回十九楼卿卿我我，三催四请才臭着脸回办公室办公，最近他溜班的次数更加频繁，台面下的动作更是不断，始终捉不到他跷班的目的，至于他酝酿着什么诡计就不得而知了。

“你不是买通了秘书？她怎么没事先警告？”法兰气馁的问专司收买的楚歌。

楚歌闷闷不乐的回道：“今天我才晓得她也是老大这次逃脱的共谋，老大用高出两倍的价格收买她，拿人手软，她帮钱不帮理。”被宿语昂识破了，他也懂得利用这招对付他们四个，气人，这个秘书太不上道了，收了双份的情报费居然知情不报。

法兰头痛万分的再问：“还有谁被他高价反收买的？”“计算机监控室人员和所有保全成员在这个月都加薪双倍，他早就说服会计室瞒着我，直到刚才会计室主任送来报表我才知道，可恶，他这次太过分了！”好狡猾的老板，用这种手法防手下，难怪他这次跑得无声无息。

“他就这样大大方方的带着老婆出门？”宋约希气得几乎冒烟。

“对啦！这次栽在他的银弹攻势下，下次我要用三倍的价格买回来，不然我就另聘一批人员把他的眼线全部扫除。”不死心的楚歌打算再接再厉。

宋约希气火的吼着他：“还有下次？他什么时候回来都不清楚，若不是别有目的，他会花那么大的工夫来算计我们吗？身为谋士的你合计合计，他向来不会做浪费时间的事，而且他溜走又不是第一次，也从没见过他大费周章过，怕就怕他这次是有去无回。”“吼我有什么用？他要跑我有什么办法？我已经从他秘书那儿套出话，知道他要去哪，大不了沿线追上再逮他回来，下下策就是这个，你去追。”心情糟透了，棘手的事就交由宋约希去办。

“又是我？你这个第一阵线总是守不住要我替你收拾烂摊子，在自家里都留不住他，到了外头他会肯回来吗？我不去，你自己出马，换你去追追看。”宋约希迁怒的把责任推给楚歌。

“好了，都别吵，我和凯翔去追总可以了吧？”法兰出面调停，每次都这样，做苦工的人永远都是他，唉！烂好人真的不能当。

“我不去。法兰，你也甭追了，这次没玩够本他是不会回来的。”方凯翔铁青着脸走进办公室。

“你说什么？”法兰怔愣住。

“我在桌上找到这个。”方凯翔拿出两封信在他们面前晃。

法兰接过其中一封，看了之后差点吐血。

“写什么？”楚歌探头探脑的问。

“他带着老婆去度蜜月，归期不定，要我们四个接管公司，去找他的话，他会变本加厉让我们找都找不到，直到他把钱花光才回来。”方凯翔气极地说。

“那不就是不回来吗？他的钱这辈子花都花不完。”楚歌忍无可忍地怒吼。

“这里还有下文，你们不会想看的。”他指着另一封信签。

“拿来。”宋约希一把抢过，忿忿地拆开，朗声念道：“为避免无人当家的问题重现，关于总裁一职……奇怪，怎么还有一张纸？”他再拆开信中信一探谜底。“什么？！我要宰了他！”看完宿语昂的留书后，宋约希暴跳如雷，气得想杀人。

方凯翔在所有同僚面前站定，公布这些日子宿语昂所玩花样的解答，关于总裁一职，他只留了十个字——”他垂下头叹息道：“最佳男主角轮流做做看！”（全书完）

